

簽核記錄列印

創稿文號： C1110419011

公文型態： 簽

傳送方式： 電子傳送

創稿日期： 2022-04-19 16:46

承辦單位： 課務組

承辦人： 李蕙舫

附件說明：

主旨：陳本校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校課程委員會會議紀錄，請核閱。

說明：本校於111年4月8日下午1時30分召開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校課程委員會，會議紀錄如附件。

擬辦：陳請鈞長核閱後存查，並同步以電子郵件寄送與會單位知悉。

項次	簽核單位	簽核人員	簽核時間	狀態
1	課務組	書記 李蕙舫	2022/04/19 16:46	待處理
簽辦意見：				
2	課務組	組長 許勝程	2022/04/19 16:54	串簽
簽辦意見：擬如擬。				
3	教務處	教務長 楊肅正	2022/04/20 20:17	串簽
簽辦意見：陳閱				
4	秘書室		2022/04/21 07:29	串簽
簽辦意見：【  秘書室  『陳宜黛』登記桌分文至承辦人】				
5	秘書室	主任秘書 陳俊良	2022/04/21 10:00	串簽
簽辦意見：陳閱。				
6	林炎成副校長室	副校長 林炎成	2022/04/21 17:57	串簽
簽辦意見：陳閱				
7	校長室	校長 許聰鑫	2022/04/26 17:54	決行
簽辦意見：{[校長室][許聰鑫]決行作業}閱				



C1110419011

項次	簽核單位	簽核人員	簽核時間	狀態
8	課務組	書記 李蕙舫	2022/04/27 08:45	流程終結
簽辦意見：				



C1110419011

南開科技大學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111 年 4 月 8 日(星期五)下午 1 時 30 分整

地點：行政大樓 3 樓第 4 會議室

主席：楊教務長肅正

紀錄：李蕙舫

出席人員：楊肅正教務長、林正敏院長、江昭龍院長、陳怡華處長、吳昭瑰主任、葉玉玲教師代表、張泰誠學生代表、曹登發教師代表、林怡婷學生代表、黃國瑞業界代表、簡明哲校友代表、許勝程組長，共 12 人。

列席人員：劉思竹主任，共 1 人。

壹、會議開始

貳、工作報告：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校課程委員會會議已於 111 年 1 月 18 日下午 2 時召開完畢，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如下：

序號	案由	決議	承辦單位	執行情形
第一案	修正長期照顧與管理系 110 學年度日間碩士班入學課程總表、107 及 109 學年度進修部四技入學課程總表，提請審議。	照案通過。	管理學院 長期照顧與管理系	依決議執行。
第二案	修正休閒事業管理系 110 學年度日間部碩士班入學課程總表，提請審議。	照案通過。	管理學院 休閒事業管理系	依決議執行。
第三案	修正企業管理系 107 學年度進修部四技入學課程總表，提請審議。	照案通過。	管理學院 企業管理系	依決議執行。
第四案	修正企業管理系 107 學年度進修部四技入學課程總表，提請審議。	照案通過。	管理學院 企業管理系	依決議執行。
第五案	修正文化創意與設計系 107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入學課程總表，提請審議。	照案通過。	管理學院 文化創意與設計系	依決議執行。
第六案	修正資訊管理系 107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入學課程總表，提請審議。	照案通過。	管理學院 資訊管理系	依決議執行。
第七案	修正餐飲管理系 110 學年度新南向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入學課程總表，提	照案通過。	管理學院 餐飲管理系	依決議執行。

序號	案由	決議	承辦單位	執行情形
	請審議。			
第八案	修正餐飲管理系 109 及 110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雙軌訓練旗艦計畫-餐飲門市經營入學課程總表，提請審議。	照案通過。	管理學院 餐飲管理系	依決議執行。
第九案	修正餐飲管理系 108 及 109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入學課程總表，提請審議。	照案通過。	管理學院 餐飲管理系	依決議執行。
第十案	修正餐飲管理系 107、108 及 109 學年度進修部四技入學課程總表，提請審議。	照案通過。	管理學院 餐飲管理系	依決議執行。
第十一案	修正電機與資訊技術系 110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入學課程總表，提請審議。	照案通過。	科技學院 電機與資訊技術系	依決議執行。
第十二案	修正電子工程系 108 學年度新南向車用電子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入學課程總表，提請審議。	照案通過。	科技學院 電子工程系	依決議執行。
第十三案	修正電子工程系 107 學年度日間部五專入學課程總表，提請審議。	照案通過。	科技學院 電子工程系	依決議執行。
第十四案	修正機械工程系 108 學年度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入學課程總表，提請審議。	照案通過。	科技學院 機械工程系	依決議執行。
第十五案	修正機械工程系車輛組 107 學年度進修部四技入學課程總表，提請審議。	照案通過。	科技學院 機械工程系	依決議執行。
第十六案	修正汽車車身技術專班 107 學年度進修部四技入學課程總表，提請審議。	照案通過。	科技學院 機械工程系	依決議執行。
第十七案	修正電機與資訊技術系 108 學年度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入學課程總表，提請審議。	照案通過。	科技學院 電機與資訊技術系	依決議執行。
第十八案	訂定長期照顧與管理系	照案通過。	管理學院	依決議執行。

序號	案由	決議	承辦單位	執行情形
	111 學年度多元專長培力課程應修科目表，提請審議。		長期照顧與管理系	
第十九案	訂定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111 學年度多元專長培力課程應修科目表，提請審議。	照案通過。	管理學院 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依決議執行。
第二十案	訂定機械工程系進修部四技 111 學年度多元專長培力課程規劃表，提請審議。	照案通過。	科技學院 機械工程系	依決議執行。
第二十一案	訂定電機與資訊技術系進修部四技 111 學年度多元專長培力課程規劃表，提請審議。	照案通過。	科技學院 電機與資訊技術系	依決議執行。
第二十二案	關於機械工程系「課程暨教學委員會設置要點」修正案，提請備查。	照案通過。	科技學院 機械工程系	已將決議通知提案單位。
第二十三案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遠距教學課程審查案，提請審議。	照案通過。	教師發展與教學資源中心	已將決議通知提案單位。

參、提案討論：

第一案（提案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案由：修正「南開科技大學專科部五年制課程設計準則」，提請審議。

說明：

- 一、因應五專前三年課程需符合教育部頒 108 新課綱之規範，爰修正本準則。
- 二、檢附「南開科技大學專科部五年制課程設計準則」(修正對照表、修正草案、修正案)，如【附件 1，p11~p15】。

決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提案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案由：修正「南開科技大學日間部四年制課程設計準則」，提請審議。

說明：

- 一、配合教育部政策，為強化境外生之華語文能力，並考量各類產學合作專班之課程設計需求，爰修正本準則。
- 二、檢附「南開科技大學日間部四年制課程設計準則」(修正對照表、修正草案、修

正案)，如【附件 2，p16~p22】。

決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提案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案由：修正「南開科技大學進修部四年制課程設計準則」，提請審議。

說明：

- 一、考量各類產學合作專班之課程設計需求，爰修正本準則。
- 二、檢附「南開科技大學進修部四年制課程設計準則」(修正對照表、修正草案、修正案)，如【附件 3，p23~p27】。

決議：照案通過。

第四案（提案單位：管理學院）

案由：訂定管理學院 111 學年度入學各學制課程總表，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檢附管理學院 111 學年度入學日間部四技及進修部四技課程總表，如【附件 4，p28~p29】。
- 二、本案業經管理學院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課程委員會會議(111.03.23)審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第五案（提案單位：科技學院）

案由：訂定科技學院 111 學年度入學各學制課程總表，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檢附科技學院 111 學年度入學日間部四技及進修部四技課程總表，如【附件 5，p30~p31】。
- 二、本案業經科技學院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 (111.03.23)審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第六案（提案單位：通識教育與外語教學中心）

案由：111 學年度起入學四技部學生通識課程與學分配置修正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據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校課程委員會(110.11.16)決議，修正日間部四技及進修部四技通識課程與學分配置。
- 二、檢附四技部學生通識課程與學分配置規劃，如【附件 6，p32~p33】。
- 三、日間部四技：分類通識課程必修 12 學分修正為 10 學分，取消專業通識課程必修 6 學分，其他選修通識課程 8 學分。
- 四、進修部四技：分類通識課程必修 12 學分修正為 10 學分，取消專業通識課程必修 6 學分，其他選修通識課程 6 學分。
- 五、本案業經通識教育與外語教學中心 110 學年度第 4 次中心課程委員會會議

(111.4.7)審議通過。

決議：

一、照案通過。

二、配合教育部對境外生華語文能力之要求，日四技境外生(不含產學合作專班之境外生)得視其華語文能力，調整其基本能力課程及分類通識課程之必修科目，由華語文中心開課，以強化境外生之華語文能力，確保學生之學習權益與學習效果，科目如【附件 6-1，p34~p35】。

第七案（提案單位：通識教育與外語教學中心）

案由：111 學年度起入學五專部學生通識課程與學分配置修正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據 111 學年度入學五專課程總表規畫討論會(110.12.29)決議，修正日間部五專通識課程與學分配置，如【附件 7，p36】。
- 二、本校現行課程總表共同科目之科目名稱，配合技術高中 12 年國教課綱，國文更名為國語文，英文更名為英語文，音樂鑑賞更名為音樂。
- 三、國語文設計為 16 學分，數學為 4 學分(數學〔一〕2 學分及數學〔二〕2 學分)，體育為 12 學分。新增本土語文 2 學分，於一年級開課，視學生需求與師資擇定科目開課(例如：閩南語、客家語或其他本土語文)。
- 四、本案業經通識教育與外語教學中心 110 學年度第 4 次中心課程委員會會議(111.4.7)審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第八案（提案單位：管理學院 長期照顧與管理系）

案由：訂定長期照顧與管理系 111 學年度入學各學制課程總表，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檢附長期照顧與管理系 111 學年度入學日間部四技、進修部四技、進修部二技、日間部碩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課程總表，如【附件 8，p37~p41】。
- 二、本案業經長期照顧與管理系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會議(111.03.18)及管理學院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課程委員會會議(111.03.23)審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第九案（提案單位：管理學院 休閒事業管理系）

案由：訂定休閒事業管理系 111 學年度入學各學制課程總表，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檢附休閒事業管理系 111 學年度入學日間部四技、進修部四技、進修部二技及日間部碩士班課程總表，如【附件 9，p42~p45】。
- 二、本案業經休閒事業管理系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課程委員會(111.03.09)及管理學院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課程委員會會議(111.03.23)審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第十案（提案單位：管理學院 餐飲管理系）

案由：訂定餐飲管理系 111 學年度入學各學制課程總表，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檢附餐飲管理系 111 學年度入學日間部四技、進修部四技、雙軌旗鑑專班及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課程總表，如【附件 10，p46~p49】。
- 二、本案業經餐飲管理系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課程委員會(111.03.23) 及管理學院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課程委員會會議(111.03.23)審議通過。

決議：

- 一、因餐飲管理系 111 學年度入學日間部四技尚在調整規劃中，故 111 學年度入學日間部四技緩議。請提案單位調整後，提下次會議審議。
- 二、其他學制照案通過。

第十一案（提案單位：管理學院 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案由：訂定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111 學年度入學各學制課程總表，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檢附行銷系 111 學年度入學日間部四技、進修部四技、進修部二技及進修部二專課程總表，如【附件 11，p50~53】。
- 二、本案業經行銷系 110 學年度第 6 次課程委員會(111.03.07) 及管理學院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課程委員會會議(111.03.23)審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第十二案（提案單位：科技學院 機械工程系）

案由：訂定車輛工程系(含車輛與機電產業碩士班)111 學年度入學各學制課程總表，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檢附車輛工程系 111 學年度入學日間部四技(先進車輛組)、進修部四技(先進車輛組)、進修部四技(車綜專班)、車輛與機電產業碩士班課程總表，如【附件 12，54~57】。
- 二、本案業經機械工程系 110 學年度第 3 次課程暨教學委員會議(111.03.18)及科技學院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 (111.03.23)審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第十三案（提案單位：科技學院 自動化工程系）

案由：訂定自動化工程系 111 學年度入學各學制課程總表，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檢附自動化工程系 111 學年度入學日間部四技、日間部五專課程總表，如【附件 13，p58~p59】。
- 二、本案業經自動化工程系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暨教學委員會議

(111.03.18) 及科技學院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 (111.03.23)審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第十四案（提案單位：科技學院 電機與資訊技術系）

案由：訂定電機與資訊技術系 111 學年度入學各學制課程總表，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檢附電機與資訊技術系 111 學年度入學日間部四技、進修部四技、日間部五專課程總表，如【附件 14，p60~p62】。
- 二、本案業經電機與資訊技術系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議(111.03.21)及科技學院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 (111.03.23)審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第十五案（提案單位：科技學院 多媒體動畫應用系）

案由：訂定多媒體動畫應用系 111 學年度入學課程總表，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檢附多媒體動畫應用系 111 學年度入學日間部四技課程總表，如【附件 15，p63】。
- 二、本案業經多媒體動畫應用系課程委員會議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111.03.17)及科技學院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 (111.03.23)審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第十六案（提案單位：管理學院 餐飲管理系）

案由：修正餐飲管理系 109 學年度入學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課程總表，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教育部來文字號：臺教技(四)字第 1100017197 號說明辦理。
- 二、因 109 學年度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尚未趨緩，故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展延至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辦理。
- 三、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於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入學，原該屆學生之入學總表年度為 109 學年度，故提請變更修正為 110 學年度，如【附件 16，p64~65】。
- 四、本案業經餐飲管理系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課程委員會(111.03.23)及管理學院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課程委員會會議(111.03.23)審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第十七案（提案單位：科技學院 自動化工程系）

案由：修正工程學院自動化工程系 109 學年度入學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課程總表，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函因考量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仍未趨緩，同意此專班之開班期程，展延至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辦理。

二、另依教育部臺教技(四)字第 1100172656 號函同意本校所請「『工程學院』自動化工程系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更名為「『科技學院』自動化工程系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

三、擬修改「109 學年度工程學院自動化工程系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課程總表名稱為「110 學年度科技學院自動化工程系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課程總表，如【附件 17，p66】。

四、本案業經自動化工程系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暨教學委員會會議(111.03.18)及科技學院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111.03.23)審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第十八案（提案單位：科技學院 電機與資訊技術系）

案由：修正 108 學年度入學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課程總表，提請審議。

說明：

一、108 學年度入學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課程總表，如【附件 18，p67~p68】，擬修訂三年級下學期建議選修欄位資料，原 3 學分 3 學時修改為 6 學分 6 學時；專業必修及專業選修之學分/時數統計也一併修正。

二、本案業經電機與資訊技術系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會議(111.03.21)及科技學院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111.03.23)審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第十九案（提案單位：管理學院 長期照顧與管理系及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案由：修正長期照顧與管理系及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111 學年度入學多元專長培力課程應修科目表，提請審議。

說明：

一、檢附長期照顧與管理系及行銷與流通管理系修訂後 111 學年度入學多元專長培力課程應修科目表，如【附件 19，p69~p70】。

二、本案業經長期照顧與管理系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111.03.18)；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110 學年度第 5 次課程委員會(111.02.24)審議通過及管理學院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課程委員會會議(111.03.23)審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第二十案（提案單位：管理學院 長期照顧與管理系）

案由：修正長期照顧與管理系 110 學年度入學日間部四技及進修部四技入學課程總表，提請審議。

說明：

一、以往長期照顧與管理系日間部四技學生於二年級上學期，寒假參加醫院實習 40 小時，並未給予任何學分；參照他校做法及衛福部對於照顧服務員之訓練（實作）要求，維持醫院實習 40 小時，經醫院相關主管評分並取得合格證書者，視

同選修二年級下學期之「照顧實務與實驗」課程，並以醫院之評量作為該科目之評量。

二、長期照顧與管理系 110 學年度入學日間部四技課程總表修訂項目如下表：

入學 年度	學制	部別	類別 必/選	調整方式 增/改/刪	修訂前			修訂後			備註
					科目	開課 年級/學期	學時 分數	科目	開課 年級/學期	學時 分數	
110	四技	日間部	選	增				照顧實務與實驗	二/下	2 2	

三、長期照顧與管理系 110 學年度入學日間部四技課程總表附註，增列「基本照護實務實習」課程，上課方式為寒假期間至合作醫院實習 40 小時。

四、長期照顧與管理系 110 學年度入學進修部四技課程總表附註，增列「基本照護實務實習」課程，上課方式為寒假期間至合作醫院實習 40 小時。

五、檢附異動申請表及修訂前、後課程總表，如【附件 20，p71~p75】。

六、本案業經長期照顧與管理系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111.03.18)及管理學院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課程委員會會議(111.03.23)審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第二十一案（提案單位：科技學院 電子工程系）

案由：修正 108 學年度入學新南向車用電子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課程總表，提請審議。

說明：

一、依據產業實習(三)課程實習成效分析與反饋建議，加強本專班學生之車用電子電路製作上的實務經驗與能力，始能強化未來車用電子專業領域就業競爭力；並配合產業發展趨勢、強化專業知能與實務學習，擬修正本班四年級的選修課程。

二、108 學年度入學新南向車用電子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課程總表，修正項目如下表：

入學 年度	學制	部別	類別 必/選	調整方式 增/改/刪	修訂前			修訂後			備註
					科目	開課 年級/學期	學時 分數	科目	開課 年級/學期	學時 分數	
108	四技	日間部	選	增				PCB 電路佈局 實務	4/上	3 3	
108	四技	日間部	選	增				學期實習(一)	4/上	9 *	
108	四技	日間部	選	增				學期實習(二)	4/下	9 *	
108	四技	日間部	選	刪	產業實習(五)	4/上	5 *				
108	四技	日間部	選	刪	產業實習(六)	4/下	5 *				

三、修正後 108 學年度入學新南向車用電子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課程總表，如【附

件 21，p76~p77】。

四、本案業經電子工程系 110 學年度第 2 次課程委員會會議 (111.03.11) 及科技學院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 (111.03.23)審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第二十二案（提案單位：科技學院 機械工程系）

案由：修正 108 學年度入學科技學院機械工程系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課程總表，提請審議。

說明：

一、為配合產業發展趨勢、強化專業知能與實務學習，擬修 108 學年度入學科技學院機械工程系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四年級的選修課程。

二、108 學年度入學科技學院機械工程系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課程總表，修正項目如下表：

入學 年度	學制	部別	類別 必/選	調整方式 增/改/刪	修訂前				修訂後				備註
					科目	開課 年級/學期	學 分	時數	科目	開課 年級/學期	學 分	時數	
108	四技	日間部	選	增					學期實習(一)	4/上	9	80/ 學分	
108	四技	日間部	選	增					學期實習(二)	4/下	9	80/ 學分	
108	四技	日間部	選	刪	產業實習(五)	4/上	5	80/ 學分					
108	四技	日間部	選	刪	產業實習(六)	4/下	5	80/ 學分					

三、修正後 108 學年度入學科技學院機械工程系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課程總表，如【附件 22，p78~79】。

四、本案業經機械工程系 110 學年度第 3 次課程暨教學委員會會議(111.03.18)及科技學院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 (111.03.23)審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肆、散 會：約下午 2 時 30 分

南開科技大學專科部五年制課程設計準則(修正對照表)

條次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備註
第五點	共同必修 <u>68</u> 至 <u>72</u> 學分、科專業必修 <u>95</u> 至 <u>105</u> 學分，其餘為科專業選修及其他選修，其中科專業選修至少 <u>修讀及格 32</u> 學分以上。	共同必修 <u>72</u> 至 <u>78</u> 學分、科專業必修 <u>包含專業基礎科目及專業核心科目</u> <u>共 102</u> 至 <u>109</u> 學分，其餘為科專業選修及其他選修，其中科專業選修至少 <u>20</u> 學分以上。	因應五專前三年課程需符合教育部頒 108 新課綱之規範，調整各類別之學分配置，爰修正本點。

南開科技大學專科部五年制課程設計準則(修正草案)

105 年 1 月 27 日 104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5 次教務會議核備通過
106 年 7 月 11 日 105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核備通過
107 年 7 月 17 日 106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核備通過
109 年 6 月 2 日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3 次教務會議核備通過
110 年 11 月 16 日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校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111 年 4 月 8 日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 一、本準則係依據教育部「後期中等教育共同核心課程指引總綱」及本校實際需求而訂定。本校各科應衡量學校條件、校外資源，針對產業需求及學生進路，建立明確之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以作為課程設計依據。
- 二、各科課程規劃時應融入擬培育之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考慮水平整合(相關系所科之師資、設備、學程等)與垂直整合(與國中課程相互銜接)，以達成培養具專業能力且能終身學習之人才為目標，並建立科之特色。
- 三、各科學生至少須修畢220學分，始得畢業。
- 四、課程架構區分為共同必修、科專業必修、科專業選修、其他選修等四類。
- 五、共同必修~~7268~~至~~7872~~學分、科專業必修~~包含專業基礎科目及專業核心科目共10295~~至~~409105~~學分，其餘為科專業選修及其他選修，其中科專業選修至少修讀及格2032學分以上。
- 六、課程設計應依以下規定辦理：
 - (一)全校共同課程、通識課程、其他選修課程及修課相關規定，由教務長邀集教學單位各系(科)、中心主任及相關領域教師代表共同討論研訂。
 - (二)科專業必修、科專業選修課程由系(科)主任邀集相關領域教師及業界代表共同討論研訂。
 - (三)課程設計與規範應提系(科)、學院、校三級課程委員會審查後施行。
- 七、教學內容相近課程請學院整合，使課程名稱、學分與學時數相同。
- 八、課程規劃以1學分1學時為原則，但體育課程得為1學分2學時，工科收費系科實習(驗)課程以1學分1至3學時計算。科專業必修、科專業選修學分與學時合計差異數至多以28學時為限(不含實務專題及校外實習)。
- 九、實務專題列為各科專業必修，計二學期，每學期2學分3學時。
- 十、每門課程(含實習(驗)課程)均須提供中英文教學綱要、英文課程名稱，並至少提列2本可供參考選擇之教科書為原則；若係自編講義，應自行註明。
- 十一、各科每學年應針對畢業生就業調查結果、雇主滿意度調查結果、新科技與新產業變遷、產業人才需求及社會潮流趨勢等，進行分析、檢討，並配合系教育目

標之達成和核心能力之培養，將分析、檢討結果反饋於新學年度入學年班課程規劃上或已入學年班之課程修訂上。已入學年班之課程如有異動或增加時應列差異表，並說明修訂原因提課程委員會三級三審通過後實施。

十二、各科課程均需經各級課程委員會審議後，提本校教務會議核備。

十三、本準則如有未盡事宜，應依有關法令及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十四、本準則經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南開科技大學專科部五年制課程設計準則(修正案)

105 年 1 月 27 日 104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5 次教務會議核備通過
106 年 7 月 11 日 105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核備通過
107 年 7 月 17 日 106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核備通過
109 年 6 月 2 日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3 次教務會議核備通過
110 年 11 月 16 日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校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111 年 4 月 8 日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 一、本準則係依據教育部「後期中等教育共同核心課程指引總綱」及本校實際需求而訂定。本校各科應衡量學校條件、校外資源，針對產業需求及學生進路，建立明確之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以作為課程設計依據。
- 二、各科課程規劃時應融入擬培育之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考慮水平整合(相關系所科之師資、設備、學程等)與垂直整合(與國中課程相互銜接)，以達成培養具專業能力且能終身學習之人才為目標，並建立科之特色。
- 三、各科學生至少須修畢220學分，始得畢業。
- 四、課程架構區分為共同必修、科專業必修、科專業選修、其他選修等四類。
- 五、共同必修68至72學分、科專業必修95至105學分，其餘為科專業選修及其他選修，其中科專業選修至少修讀及格32學分以上。
- 六、課程設計應依以下規定辦理：
 - (一)全校共同課程、通識課程、其他選修課程及修課相關規定，由教務長邀集教學單位各系(科)、中心主任及相關領域教師代表共同討論研訂。
 - (二)科專業必修、科專業選修課程由系(科)主任邀集相關領域教師及業界代表共同討論研訂。
 - (三)課程設計與規範應提系(科)、學院、校三級課程委員會審查後施行。
- 七、教學內容相近課程請學院整合，使課程名稱、學分與學時數相同。
- 八、課程規劃以1學分1學時為原則，但體育課程得為1學分2學時，工科收費系科實習(驗)課程以1學分1至3學時計算。科專業必修、科專業選修學分與學時合計差異數至多以28學時為限(不含實務專題及校外實習)。
- 九、實務專題列為各科專業必修，計二學期，每學期2學分3學時。
- 十、每門課程(含實習(驗)課程)均須提供中英文教學綱要、英文課程名稱，並至少提列2本可供參考選擇之教科書為原則；若係自編講義，應自行註明。
- 十一、各科每學年應針對畢業生就業調查結果、雇主滿意度調查結果、新科技與新產業變遷、產業人才需求及社會潮流趨勢等，進行分析、檢討，並配合系教育目標之達成和核心能力之培養，將分析、檢討結果反饋於新學年度入學年班課程

規劃上或已入學年班之課程修訂上。已入學年班之課程如有異動或增加時應列差異表，並說明修訂原因提課程委員會三級三審通過後實施。

十二、各科課程均需經各級課程委員會審議後，提本校教務會議核備。

十三、本準則如有未盡事宜，應依有關法令及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十四、本準則經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南開科技大學日間部四年制課程設計準則(修正對照表)

條次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備註
第十七點	本校得視境外學生(含外國學生、僑生、陸生、港澳生等)之華語文能力，調整其基本能力課程及分類通識課程之必修科目。		配合教育部政策，為強化境外生之華語文能力，爰新增本點。
第十八點	本校各類產學合作專班或特殊專班，得依其屬性及其合作企業之需求設計課程架構與規劃課程，不受本準則之限制。但新入學年班課程總表之訂定及已入學年班課程之異動，仍須提課程委員會三級三審通過後實施，且學生至少須修畢 128 學分，始得畢業。		考量各類產學合作專班之課程設計需求，爰新增本點。
第十九點	各系課程總表及課程異動均需經各級課程委員會審議後，提本校教務會議核備。	各系課程總表及課程異動均需經各級課程委員會審議後，提本校教務會議核備。	現行條文第十七點遞移為第十九點。
第二十點	本準則如有未盡事宜，應依有關法令及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本準則如有未盡事宜，應依有關法令及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現行條文第十八點遞移為第二十點。
第二十一點	本準則經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本準則經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現行條文第十九點遞移為第二十一點。

南開科技大學日間部四年制課程設計準則(修正草案)

90 年 6 月 14 日 89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3 次教務會議討論通過
95 年 10 月 24 日 95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8 年 5 月 27 日 97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3 次教務會議核備通過
100 年 5 月 19 日 99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核備通過
101 年 7 月 10 日 100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核備通過
102 年 1 月 23 日 101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核備通過
103 年 7 月 8 日 102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核備通過
104 年 7 月 16 日 103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核備通過
105 年 1 月 27 日 104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5 次教務會議核備通過
105 年 4 月 15 日 104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1 次教務會議核備通過
106 年 7 月 11 日 105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核備通過
108 年 4 月 16 日 107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核備通過
108 年 10 月 22 日 108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1 次教務會議核備通過
109 年 6 月 2 日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3 次教務會議核備通過
110 年 11 月 16 日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校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111 年 〇 月 〇 日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 一、本準則係依據教育部有關規定暨本校實際需求而訂定。本校各系應衡量學校條件、校外資源，針對產業需求及學生進路，建立明確之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以作為課程設計依據。
- 二、各系課程規劃時應融入擬培育之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考慮水平整合(相關系所之師資、設備、學程等)與垂直整合(與高中職課程相互銜接)，以達成培養具專業能力且能終身學習之人才為目標，並建立系之特色。
- 三、各系學生至少須修畢 128 學分，始得畢業。
- 四、課程架構區分為基本能力課程、分類通識課程、院共同必修課程、院共同選修課程、系專業必修課程、系專業選修課程與其他選修課程。
- 五、各系課程規劃為基本能力課程必修 16 學分，分類通識課程必修 10 學分，院共同必修課程 8 至 10 學分，院共同選修課程 7 至 9 學分，系專業必修課程 40 至 48 學分，其餘為系專業選修課程與其他選修課程學分。
- 六、課程設計應依以下規定辦理：
 - (一)全校基本能力課程、分類通識課程、其他選修課程及修課相關規定，由教務長邀集教學單位各學院院長、中心主任及相關領域教師代表共同討論研訂。
 - (二)院共同必修課程、院共同選修課程由學院院長邀集院內相關領域教師代表共同討論研訂。
 - (三)系專業必修課程、系專業選修課程由系主任邀集相關領域教師及業界代表共同討論研訂。
 - (四)課程設計與規範應提系、學院、校三級課程委員會審查後施行。
- 七、教學內容相近課程請學院整合，使課程名稱、學分與學時數相同。

- 八、系專業選修課程之開課，各系以該學期應開課系專業選修課程學分數 1.2 倍供學生選課為原則。
- 九、課程規劃以 1 學分 1 學時為原則，工科收費學系實習(驗)課程以 1 學分 1 至 3 學時計算，系專業必修、專業選修課程學分與學時差異數合計至多以 12 學時為限(不含實務專題及校外實習)。但工科收費學系之系專業必修、系專業選修課程學分與學時差異數合計得以 18 學時為限。
- 十、實務專題課程一律列為各系專業必修，計開課二學期，每學期 2 學分 3 學時。
- 十一、學期實習課程一律列為各系專業必修，至少開課一學期，每學期 9 學分。但考量系之專業性、學生學習需求，敘明理由事先簽經校長核准者，得改列學期制系專業選修。校外實習類課程總學分數至多採認 18 學分為畢業學分，超過 18 學分時，其超過部分不認列為畢業學分，且修課學生如為在職人士，不得以其現職工作抵免實習課程學分。但教育部核定辦理之專班，則依教育部之規定採認。
- 十二、體育課程為必修 4 學分(2 學期各 2 學分 2 學時)。
- 十三、分類通識課程必修 10 學分，每科目為 2 學分 2 學時，配合教育部推動重點項目，資訊科技(運算思維與程式設計)領域應列為分類通識必修課程，性別平權、生命教育或人權教育三個領域則應有其中至少 1 個列為分類通識必修課程。其他選修課程並得列部分通識類選修科目。
- 十四、每門專業科目(含實習(驗)課程)均須設計教學內容大綱，並以至少提列 2 本可供參考選擇之教科書為原則；若係自編講義，應自行註明。
- 十五、各系課程均需拼註英文課程名稱、英文科目大綱及可供參考選擇之教科書。
- 十六、各系每學年應針對系友就業調查結果、雇主滿意度調查結果、新科技與新產業變遷、產業人才需求及社會潮流趨勢等，進行分析、檢討，並配合系教育目標之達成和核心能力之培養，將分析、檢討結果反饋於新學年度入學年班課程規劃上或已入學年班之課程修訂上。已入學年班之課程如有異動或增加時應列差異表，並說明修訂原因提課程委員會三級三審通過後實施。
- 十七、本校得視境外學生(含外國學生、僑生、陸生、港澳生等)之華語文能力，調整其基本能力課程及分類通識課程之必修科目。
- 十八、本校各類產學合作專班或特殊專班，得依其屬性与合作企業之需求設計課程架構與規劃課程，不受本準則之限制。但新入學年班課程總表之訂定及已入學年班課程之異動，仍須提課程委員會三級三審通過後實施，且學生至少須修畢128學分，始得畢業。
- ~~十七~~十九、各系課程總表及課程異動均需經各級課程委員會審議後，提本校教務會議

核備。

~~十八~~二十、本準則如有未盡事宜，應依有關法令及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十九~~二十一、本準則經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南開科技大學日間部四年制課程設計準則(修正案)

90 年 6 月 14 日 89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3 次教務會議討論通過
95 年 10 月 24 日 95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8 年 5 月 27 日 97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3 次教務會議核備通過
100 年 5 月 19 日 99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核備通過
101 年 7 月 10 日 100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核備通過
102 年 1 月 23 日 101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核備通過
103 年 7 月 8 日 102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核備通過
104 年 7 月 16 日 103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核備通過
105 年 1 月 27 日 104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5 次教務會議核備通過
105 年 4 月 15 日 104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1 次教務會議核備通過
106 年 7 月 11 日 105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核備通過
108 年 4 月 16 日 107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核備通過
108 年 10 月 22 日 108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1 次教務會議核備通過
109 年 6 月 2 日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3 次教務會議核備通過
110 年 11 月 16 日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校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111 年 0 月 0 日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二、本準則係依據教育部有關規定暨本校實際需求而訂定。本校各系應衡量學校條件、校外資源，針對產業需求及學生進路，建立明確之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以作為課程設計依據。

二、各系課程規劃時應融入擬培育之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考慮水平整合(相關系所之師資、設備、學程等)與垂直整合(與高中職課程相互銜接)，以達成培養具專業能力且能終身學習之人才為目標，並建立系之特色。

三、各系學生至少須修畢 128 學分，始得畢業。

四、課程架構區分為基本能力課程、分類通識課程、院共同必修課程、院共同選修課程、系專業必修課程、系專業選修課程與其他選修課程。

五、各系課程規劃為基本能力課程必修 16 學分，分類通識課程必修 10 學分，院共同必修課程 8 至 10 學分，院共同選修課程 7 至 9 學分，系專業必修課程 40 至 48 學分，其餘為系專業選修課程與其他選修課程學分。

六、課程設計應依以下規定辦理：

(一)全校基本能力課程、分類通識課程、其他選修課程及修課相關規定，由教務長邀集教學單位各學院院長、中心主任及相關領域教師代表共同討論研訂。

(二)院共同必修課程、院共同選修課程由學院院長邀集院內相關領域教師代表共同討論研訂。

(三)系專業必修課程、系專業選修課程由系主任邀集相關領域教師及業界代表共同討論研訂。

(四)課程設計與規範應提系、學院、校三級課程委員會審查後施行。

七、教學內容相近課程請學院整合，使課程名稱、學分與學時數相同。

- 八、系專業選修課程之開課，各系以該學期應開課系專業選修課程學分數 1.2 倍供學生選課為原則。
- 九、課程規劃以 1 學分 1 學時為原則，工科收費學系實習(驗)課程以 1 學分 1 至 3 學時計算，系專業必修、專業選修課程學分與學時差異數合計至多以 12 學時為限(不含實務專題及校外實習)。但工科收費學系之系專業必修、系專業選修課程學分與學時差異數合計得以 18 學時為限。
- 十、實務專題課程一律列為各系專業必修，計開課二學期，每學期 2 學分 3 學時。
- 十一、學期實習課程一律列為各系專業必修，至少開課一學期，每學期 9 學分。但考量系之專業性、學生學習需求，敘明理由事先簽經校長核准者，得改列學期制系專業選修。校外實習類課程總學分數至多採認 18 學分為畢業學分，超過 18 學分時，其超過部分不認列為畢業學分，且修課學生如為在職人士，不得以其現職工作抵免實習課程學分。但教育部核定辦理之專班，則依教育部之規定採認。
- 十二、體育課程為必修 4 學分(2 學期各 2 學分 2 學時)。
- 十三、分類通識課程必修 10 學分，每科目為 2 學分 2 學時，配合教育部推動重點項目，資訊科技(運算思維與程式設計)領域應列為分類通識必修課程，性別平權、生命教育或人權教育三個領域則應有其中至少 1 個列為分類通識必修課程。其他選修課程並得列部分通識類選修科目。
- 十四、每門專業科目(含實習(驗)課程)均須設計教學內容大綱，並以至少提列 2 本可供參考選擇之教科書為原則；若係自編講義，應自行註明。
- 十五、各系課程均需拼註英文課程名稱、英文科目大綱及可供參考選擇之教科書。
- 十六、各系每學年應針對系友就業調查結果、雇主滿意度調查結果、新科技與新產業變遷、產業人才需求及社會潮流趨勢等，進行分析、檢討，並配合系教育目標之達成和核心能力之培養，將分析、檢討結果反饋於新學年度入學年班課程規劃上或已入學年班之課程修訂上。已入學年班之課程如有異動或增加時應列差異表，並說明修訂原因提課程委員會三級三審通過後實施。
- 十七、本校得視境外學生(含外國學生、僑生、陸生、港澳生等)之華語文能力，調整其基本能力課程及分類通識課程之必修科目。
- 十八、本校各類產學合作專班或特殊專班，得依其屬性与合作企業之需求設計課程架構與規劃課程，不受本準則之限制。但新入學年班課程總表之訂定及已入學年班課程之異動，仍須提課程委員會三級三審通過後實施，且學生至少須修畢128學分，始得畢業。
- 十九、各系課程總表及課程異動均需經各級課程委員會審議後，提本校教務會議核備。

二十、本準則如有未盡事宜，應依有關法令及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二十一、本準則經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南開科技大學進修部四年制課程設計準則(修正對照表)

條次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備註
第十六點	本校各類產學合作專班或特殊專班，得依其屬性及其合作企業之需求設計課程架構與規劃課程，不受本準則之限制。但新入學年班課程總表之訂定及已入學年班課程之異動，仍須提課程委員會三級三審通過後實施，且學生至少須修畢 128 學分，始得畢業。		考量各類產學合作專班之課程設計需求，爰新增本點。
第十七點	各系課程總表及課程異動均需經各級課程委員會審議後，提本校教務會議核備。	各系課程總表及課程異動均需經各級課程委員會審議後，提本校教務會議核備。	現行條文第十六點遞移為第十七點。
第十八點	本準則如有未盡事宜，應依有關法令及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本準則如有未盡事宜，應依有關法令及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現行條文第十七點遞移為第十八點。
第十九點	本準則經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本準則經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現行條文第十八點遞移為第十九點。

南開科技大學進修部四年制課程設計準則(修正草案)

98 年 4 月 8 日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

98 年 5 月 27 日 97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3 次教務會議核備通過

100 年 5 月 19 日 99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核備通過

101 年 7 月 10 日 100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核備通過

102 年 1 月 23 日 101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核備通過

105 年 1 月 27 日 104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5 次教務會議核備通過

105 年 4 月 15 日 104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1 次教務會議核備通過

106 年 7 月 11 日 105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核備通過

108 年 4 月 16 日 107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核備通過

109 年 6 月 2 日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3 次教務會議核備通過

110 年 11 月 16 日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校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111 年 〇 月 〇 日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 一、本準則係依據教育部有關規定暨本校實際需求而訂定。本校各系應衡量學校條件、校外資源，針對產業需求及學生進路，建立明確之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以作為課程設計依據。
- 二、各系課程規劃時應融入擬培育之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考慮水平整合(相關系所之師資、設備、學程等)與垂直整合(與高中職課程相互銜接)，以達成培養具專業能力且能終身學習之人才為目標，並建立系之特色。
- 三、各系學生至少須修畢 128 學分，始得畢業。
- 四、課程架構區分為基本能力課程、分類通識課程、院共同必修課程、院共同選修課程、系專業必修課程、系專業選修課程與其他選修課程。
- 五、各系課程規劃為基本能力課程 14 學分，分類通識課程必修 10 學分，院共同必修課程 8 至 10 學分，院共同選修課程 7 至 9 學分，系專業必修課程 40 至 46 學分，其餘為系專業選修課程與其他選修課程學分。
- 六、課程設計應依以下規定辦理：
 - (一)全校基本能力課程、分類通識課程、其他選修課程及修課相關規定，由教務長邀集教學單位各學院院長、中心主任及相關領域教師代表共同討論研訂。
 - (二)院共同必修課程、院共同選修課程由學院院長邀集院內相關領域教師代表共同討論研訂。
 - (三)系專業必修課程、系專業選修課程由系主任邀集相關領域教師及業界代表共同討論研訂。
 - (四)課程設計與規範應提系、學院、校三級課程委員會審查後施行。
- 七、教學內容相近課程請學院整合，使課程名稱、學分與學時數相同。
- 八、系專業選修課程之開課，各系以該學期應開課選修課學分數 1.2 倍供學生選課為原則。

九、課程規劃皆以 1 學分 1 學時為原則(不含專題製作類課程)。

十、體育課程為必修 4 學分(2 學期各 2 學分 2 學時)。

十一、分類通識課程必修 10 學分，每科目為 2 學分 2 學時，配合教育部推動重點項目，資訊科技(運算思維與程式設計)領域應列為分類通識必修課程，性別平權、生命教育或人權教育三個領域則應有其中至少 1 個列為分類通識必修課程。其他選修課程並得列部分通識類選修科目。

十二、校外實習類課程總學分數至多採認 18 學分為畢業學分，超過 18 學分時，其超過部分不認列為畢業學分，且修課學生如為在職人士，不得以其現職工作抵免實習課程學分。但教育部核定辦理之專班，則依教育部之規定採認。

十三、每門專業科目(含實習(驗)課程)均須設計教學內容大綱，並以至少提列 2 本可供參考選擇之教科書為原則；若係自編講義，應自行註明。

十四、各系課程均需拼註英文課程名稱、英文科目大綱及可供參考選擇之教科書。

十五、各系每學年應針對系友就業調查結果、雇主滿意度調查結果、新科技與新產業變遷、產業人才需求及社會潮流趨勢等，進行分析、檢討，並配合系教育目標之達成和核心能力之培養，將分析、檢討結果反饋於新學年度入學年班課程規劃上或已入學年班之課程修訂上。已入學年班之課程如有異動或增加時應列差異表，並說明修訂原因提課程委員會三級三審通過後實施。

十六、本校各類產學合作專班或特殊專班，得依其屬性与合作企業之需求設計課程架構與規劃課程，不受本準則之限制。但新入學年班課程總表之訂定及已入學年班課程之異動，仍須提課程委員會三級三審通過後實施，且學生至少須修畢128學分，始得畢業。

~~十七~~十七、各系課程總表及課程異動均需經各級課程委員會審議後，提本校教務會議核備。

~~十八~~十八、本準則如有未盡事宜，應依有關法令及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十九~~十九、本準則經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南開科技大學進修部四年制課程設計準則(修正案)

98 年 4 月 8 日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

98 年 5 月 27 日 97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3 次教務會議核備通過

100 年 5 月 19 日 99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核備通過

101 年 7 月 10 日 100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核備通過

102 年 1 月 23 日 101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核備通過

105 年 1 月 27 日 104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5 次教務會議核備通過

105 年 4 月 15 日 104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1 次教務會議核備通過

106 年 7 月 11 日 105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核備通過

108 年 4 月 16 日 107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核備通過

109 年 6 月 2 日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3 次教務會議核備通過

110 年 11 月 16 日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校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111 年 〇 月 〇 日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 一、本準則係依據教育部有關規定暨本校實際需求而訂定。本校各系應衡量學校條件、校外資源，針對產業需求及學生進路，建立明確之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以作為課程設計依據。
- 二、各系課程規劃時應融入擬培育之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考慮水平整合(相關系所之師資、設備、學程等)與垂直整合(與高中職課程相互銜接)，以達成培養具專業能力且能終身學習之人才為目標，並建立系之特色。
- 三、各系學生至少須修畢 128 學分，始得畢業。
- 四、課程架構區分為基本能力課程、分類通識課程、院共同必修課程、院共同選修課程、系專業必修課程、系專業選修課程與其他選修課程。
- 五、各系課程規劃為基本能力課程 14 學分，分類通識課程必修 10 學分，院共同必修課程 8 至 10 學分，院共同選修課程 7 至 9 學分，系專業必修課程 40 至 46 學分，其餘為系專業選修課程與其他選修課程學分。
- 六、課程設計應依以下規定辦理：
 - (一)全校基本能力課程、分類通識課程、其他選修課程及修課相關規定，由教務長邀集教學單位各學院院長、中心主任及相關領域教師代表共同討論研訂。
 - (二)院共同必修課程、院共同選修課程由學院院長邀集院內相關領域教師代表共同討論研訂。
 - (三)系專業必修課程、系專業選修課程由系主任邀集相關領域教師及業界代表共同討論研訂。
 - (四)課程設計與規範應提系、學院、校三級課程委員會審查後施行。
- 七、教學內容相近課程請學院整合，使課程名稱、學分與學時數相同。
- 八、系專業選修課程之開課，各系以該學期應開課選修課學分數 1.2 倍供學生選課為原則。

九、課程規劃皆以 1 學分 1 學時為原則(不含專題製作類課程)。

十、體育課程為必修 4 學分(2 學期各 2 學分 2 學時)。

十一、分類通識課程必修 10 學分，每科目為 2 學分 2 學時，配合教育部推動重點項目，資訊科技(運算思維與程式設計)領域應列為分類通識必修課程，性別平權、生命教育或人權教育三個領域則應有其中至少 1 個列為分類通識必修課程。其他選修課程並得列部分通識類選修科目。

十二、校外實習類課程總學分數至多採認 18 學分為畢業學分，超過 18 學分時，其超過部分不認列為畢業學分，且修課學生如為在職人士，不得以其現職工作抵免實習課程學分。但教育部核定辦理之專班，則依教育部之規定採認。

十三、每門專業科目(含實習(驗)課程)均須設計教學內容大綱，並以至少提列 2 本可供參考選擇之教科書為原則；若係自編講義，應自行註明。

十四、各系課程均需拼註英文課程名稱、英文科目大綱及可供參考選擇之教科書。

十五、各系每學年應針對系友就業調查結果、雇主滿意度調查結果、新科技與新產業變遷、產業人才需求及社會潮流趨勢等，進行分析、檢討，並配合系教育目標之達成和核心能力之培養，將分析、檢討結果反饋於新學年度入學年班課程規劃上或已入學年班之課程修訂上。已入學年班之課程如有異動或增加時應列差異表，並說明修訂原因提課程委員會三級三審通過後實施。

十六、本校各類產學合作專班或特殊專班，得依其屬性与合作企業之需求設計課程架構與規劃課程，不受本準則之限制。但新入學年班課程總表之訂定及已入學年班課程之異動，仍須提課程委員會三級三審通過後實施，且學生至少須修畢128學分，始得畢業。

十七、各系課程總表及課程異動均需經各級課程委員會審議後，提本校教務會議核備。

十八、本準則如有未盡事宜，應依有關法令及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十九、本準則經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南開科技大學 111學年度 ○○○○系 日間部四技 課程總表																							
類別	一年級(111)					二年級(112)					三年級(113)					四年級(114)							
	科目	一上		一下		科目	二上		二下		科目	三上		三下		科目	四上		四下				
		學分	學時	學分	學時		學分	學時	學分	學時		學分	學時	學分	學時		學分	學時	學分	學時	學分	學時	
基本能力課程	英文(一)(二)	2	2	2	2	職場英語			2	2													
	中國文學欣賞與習作(一)(二)	2	2	2	2																		
	服務學習(一)(二)	0	1	0	1																		
	體育(一)(二)	2	2	2	2																		
	勞作教育(一)(二)	0	1	0	1																		
	福祉科技與服務管理專論			2	2																		
	小計	6	8	8	10	小計			2	2													
分類通識	禮節與倫理	2	2			性別平權與社會關懷	2	2															
	資訊科技			2	2	身心健康			2	2													
	人文素養			2	2																		
	小計	2	2	4	4	小計	2	2	2	2													
院共同必修	管理學	3	3			創業與財務規劃			2	2													
	產業經營概論			2	2	Python與資料分析	3	3															
	小計	3	3	2	2	小計	3	3	2	2													
院共同選修					智慧財產權	2	2			智慧觀光實務	2	2											
					健康生蔬飲用與配製			2	2	老人服務事業管理概論			2	2									
					小計	2	2	2	2	小計	2	2	2	2									
專業必修																							
	小計	0	0	0	0	小計	0	0	0	0	小計	0	0	0	0	小計	0	0	0	0			
專業選修	模組																						
	模組																						
建議選修學分		0	0	0	0	建議選修學分		0	0	0	0	建議選修學分		0	0	0	0	建議選修學分		0	0	0	0
其他選修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二)	2	2	2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三)(五)	2	2	2	2	英檢證照實務	0	2	0	2								
	永續發展與大學社會責任			2	2	運動(項目)	2	2	2	2	生命教育	2	2										
	藝術創新與傳承			2	2	次文化專題探討	2	2			實用日語	2	2										
						職涯分析與規劃	2	2															
						世界公民視野			2	2													
						實用英語			2	2													
						人工智慧與物聯網概論			2	2													
	小計	2	2	6	6	小計	8	8	10	10	小計	4	6	0	2	小計	0	0	0	0			
必修合計		11	13	14	16	必修合計		7	7	8	8	必修合計		2	2	2	2	必修合計		0	0	0	0

附註：

1. 本表111學年度日間部入學新生適用。

2. 最低畢業總學分為128學分，其中基本能力課程必修16學分、分類通識課程必修10學分、**院共同必修10學分、專業必修0學分，其餘0學分為選修學分(含院共同選修)**，承認外系選修學分數不得超過畢業學分的1/8（不含學校跨領域學程或模組課程學分）。

3. 可至外系修讀相關課程，選讀外系課程需經本系主任與修讀外系課程主任同意。

4. 跨系學程證明之核發依本校學程設置辦法規定辦理。

5. 校外實習類課程(暑期實習、產業實習、學期實習、海外實習及其他校外實習型態)詳見本校學生校外實習辦法。**校外實習類課程總學分數至多採認18學分為畢業學分，超過18學分時，其超過部分不認列為畢業學分。**

6. IEEE：I(Information)-資訊應用能力(系科)； E(Expertise)-專業應用能力(系科)； E(English)-英語應用能力(外語中心)； E(Ethics)-倫理素養(系科)。

畢業前必須符合本系訂定IEEE學生基本能力指標之要求。

7. 學生選修全民國防軍事訓練為其他選修的學分數，系科最多採計4學分為畢業學分。

8. **學生選修運動(項目)為其他選修的學分數，系科最多採計2學分為畢業學分。**

9. 本表業經系課程委員會(111.00.00)、學院課程委員會(111.00.00)、校課程委員會(111.00.00)審議通過。

南開科技大學 111入學年度 ○○○○系 進修部四技 課程總表																				
類別	一年級(111)				二年級(112)				三年級(113)				四年級(114)							
	科目	一上		一下		科目	二上		二下		科目	三上		三下		科目	四上		四下	
		學分	學時	學分	學時		學分	學時	學分	學時		學分	學時	學分	學時		學分	學時	學分	學時
基本能力課程	中國文學欣賞與習作(一)(二)	2	2	2	2															
	英文(一)(二)	2	2	2	2															
	體育(一)(二)	2	2	2	2															
	福祉科技與服務管理專論			2	2															
	小計	6	6	8	8															
分類通識					性別平權與社會關懷	2	2			資訊科技	2	2								
					禮節與倫理	2	2													
					人文素養			2	2											
					身心健康			2	2											
					小計	4	4	4	4	小計	2	2								
院共同必修	管理學	3	3			創業與財務規劃	2	2			老人服務事業管理概論	2	2							
	產業經營概論			2	2															
	小計	3	3	2	2	小計	2	2			小計	2	2							
院共同選修					Python與資料分析			3	3	智慧觀光實務			2	2						
					健康生蔬飲用與配製	2	2			智慧財產權			2	2						
					小計	2	2	3	3	小計			4	4						
專業必修																				
	小計	0	0	0	0	小計	0	0	0	0	小計	0	0	0	0	小計	0	0	0	0
專業選修																				
	建議選修學分	0	0	0	0	建議選修學分	0	0	0	0	建議選修學分	0	0	0	0	建議選修學分	0	0	0	0
其他選修	永續發展與大學社會責任			2	2	運動(項目)	2	2	2	2	人工智慧與物聯網概論	2	2			生命教育	2	2		
						職場英文	2	2			世界公民視野			2	2	藝術創新與傳承			2	2
						職涯分析與規劃			2	2										
	小計			2	2	小計	4	4	4	4	小計	2	2	2	2	小計	2	2	2	2
	必修合計					必修合計			10	10	必修合計			6	6	必修合計	0	0	0	0
附註：																				
1.本表111學年度進修部入學新生適用。																				
2.最低畢業總學分為128學分，其中基本能力課程必修14學分、分類通識課程必修10學分、院共同必修9學分、專業必修0學分，其餘0學分為選修學分(含院共同選修)，承認外系選修學分數不得超過畢業學分的1/8（不含學校跨領域學程或模組課程學分）。																				
3.可至外系修讀相關課程，選讀外系課程需經本系主任與修讀外系課程主任同意。																				
4.跨系學程證明之核發依本校學程設置辦法規定辦理。																				
5.校外實習類課程(暑期實習、產業實習、學期實習、海外實習及其他校外實習型態)詳見本校學生校外實習辦法。校外實習類課程總學分數至多採認18學分為畢業學分，超過18學分時，其超過部分不認為畢業學分。																				
6.學生選修運動(項目)為其他選修的學分數，系科最多採計2學分為畢業學分。																				
7.本表業經系課程委員會(111.00.00)、學院課程委員會(111.00.00)、校課程委員會(111.00.00)審議通過。																				

南開科技大學 111入學年度 科技學院 ○○○○系 日間部四技 課程總表																							
類別	一年級(111)					二年級(112)					三年級(113)					四年級(114)							
	科目	一上		一下		科目	二上		二下		科目	三上		三下		科目	四上		四下				
		學分	學時	學分	學時		學分	學時	學分	學時		學分	學時	學分	學時		學分	學時	學分	學時			
基本能力課程	英文(一)(二)	2	2	2	2	職場英語	2	2															
	中國文學欣賞與習作(一)(二)	2	2	2	2																		
	服務學習(一)(二)	0	1	0	1																		
	體育(一)(二)	2	2	2	2																		
	勞作教育(一)(二)	0	1	0	1																		
	福祉科技與服務管理專論			2	2																		
	小計	6	8	8	10	小計	2	2															
分類通識	資訊科技	2	2			身心健康	2	2															
	人文素養	2	2			性別平權與社會關懷			2	2													
	禮節與倫理			2	2																		
	小計	4	4	2	2	小計	2	2	2	2													
院共同必修	先進車輛科技概論	2	2			智慧財產權			2	2													
	自動化科技概論			2	2	綠色能源概論	2	2															
					網路媒體概論			2	2														
院共同選修		2	2	2	2	小計	2	2	4	4													
					創業與財務規劃	2	2																
					Python與資料分析			3	3	智慧車輛概論	3	3											
專業必修																							
	小計	0	0	0	0	小計	0	0	0	0	小計	0	0	0	0	小計	0	0	0	0			
專業選修	模組																						
	模組																						
建議選修學分	0	0	0	0	建議選修學分	0	0	0	0	建議選修學分	0	0	0	0	建議選修學分	0	0	0	0				
其他選修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二)	2	2	2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三)(五)	2	2	2	2	英檢證照實務	0	2	0	2								
	永續發展與大學社會責任			2	2	運動(項目)	2	2	2	2	藝術創新與傳承	2	2										
	次文化專題探討			2	2	世界公民視野	2	2			實用日語	2	2										
					職涯分析與規劃	2	2																
					生命教育			2	2														
					實用英語			2	2														
					人工智慧與物聯網概論			2	2														
	小計	2	2	6	6	小計	8	8	10	10	小計	4	6	0	2								
必修合計		12	14	12	14	必修合計		8	8	9	9	必修合計		3	3	0	0	必修合計		0	0	0	0

附註：

1.本表111學年度日間部入學新生適用。

2.最低畢業總學分為128學分，其中基本能力課程必修16學分、分類通識課程必修10學分、**院共同必修0學分、專業必修0學分，其餘0學分為選修學分(含院共同選修)**，承認外系選修學分數不得超過畢業學分的1/8（不含學校跨領域學程或模組課程學分）。

3.可至外系修讀相關課程，選讀外系課程需經本系主任與修讀外系課程主任同意。

4.跨系學程證明之核發依本校學程設置辦法規定辦理。

5.校外實習類課程(暑期實習、產業實習、學期實習、海外實習及其他校外實習型態)詳見本校學生校外實習辦法。**校外實習類課程總學分數至多採認18學分為畢業學分，超過18學分時，其超過部分不認列為畢業學分。**

6. IEEE：I(Information)-資訊應用能力(系科)； E(Expertise)-專業應用能力(系科)； E(English)-英語應用能力(外語中心)； E(Ethics)-倫理素養(系科)。畢業前必須符合本系訂定IEEE學生基本能力指標之要求。

7.學生選修全民國防軍事訓練為其他選修的學分數，系科最多採計4學分為畢業學分。

8.**學生選修運動(項目)為其他選修的學分數，系科最多採計2學分為畢業學分。**

9.本表業經系課程委員會(111.00.00)、學院課程委員會(111.00.00)、校課程委員會(111.00.00)審議通過。

南開科技大學 111入學年度 科技學院○○○○系 進修部四技 課程總表																							
類別	一年級(111)				二年級(112)				三年級(113)				四年級(114)										
	科目	一上		一下		科目	二上		二下		科目	三上		三下		科目	四上		四下				
		學分	學時	學分	學時		學分	學時	學分	學時		學分	學時	學分	學時		學分	學時	學分	學時	學分	學時	
基本能力課程	中國文學欣賞與習作(一)(二)	2	2	2	2																		
	英文(一)(二)	2	2	2	2																		
	體育(一)(二)	2	2	2	2																		
	福祉科技與服務管理專論			2	2																		
	小計	6	6	8	8																		
分類通識					性別平權與社會關懷	2	2			資訊科技	2	2											
					禮節與倫理	2	2																
					人文素養			2	2														
					身心健康			2	2														
					小計	4	4	4	4	小計	2	2											
院共同必修	智慧財產權	2	2			計算機概論	3	3															
					綠色節能概論			3	3														
	小計	2	2			小計	3	3	3	3													
院共同選修															先進車輛科技概論	2	2						
										Python與資料分析			3	3	創業與財務規劃			2	2				
	小計			0	0	小計			0	0	小計			3	3		2	2	2	2			
專業必修																							
	小計	0	0	0	0	小計	0	0	0	0	小計	0	0	0	0	小計	0	0	0	0			
專業選修																							
	建議選修學分	0	0	0	0	建議選修學分	0	0	0	0	建議選修學分	0	0	0	0	建議選修學分	0	0	0	0			
其他選修	永續發展與大學社會責任			2	2	運動(項目)	2	2	2	2	人工智慧與物聯網概論	2	2			生命教育	2	2					
					職場英文	2	2			世界公民視野			2	2	藝術創新與傳承			2	2				
					職涯分析與規劃			2	2														
	小計			2	2	小計	4	4	4	4	小計	2	2	2	2	小計	2	2	2	2			
必修合計		8	8	8	8	必修合計		7	7	7	7	必修合計		2	2	3	3	必修合計		2	2	2	2

附註：

- 1.本表111學年度進修部入學新生適用。
- 2.最低畢業總學分為128學分，其中基本能力課程必修14學分、分類通識課程必修10學分、**院共同必修0學分、專業必修0學分，其餘0學分為選修學分(含院共同選修)**，承認外系選修學分數不得超過畢業學分的1/8（不含學校跨領域學程或模組課程學分）。
- 3.可至外系修讀相關課程，選讀外系課程需經本系主任與修讀外系課程主任同意。
- 4.跨系學程證明之核發依本校學程設置辦法規定辦理。
- 5.校外實習類課程(暑期實習、產業實習、學期實習、海外實習及其他校外實習型態)詳見本校學生校外實習辦法。**校外實習類課程總學分數至多採認18學分為畢業學分，超過18學分時，其超過部分不認列為畢業學分。**
- 6.**學生選修運動(項目)為其他選修的學分數，系科最多採計2學分為畢業學分。**
- 7.本表業經系課程委員會(111.00.00)、學院課程委員會(111.00.00)、校課程委員會(111.00.00)審議通過。

111 學年度起入學四技部學生通識課程與學分配置規劃

一、日四技分類通識課程必修 10 學分，選修 8 學分：

(一) 必修課程 10 學分：

1. 資訊科技 (2 學分)
2. 性別平權與社會關懷 (2 學分)
3. 身心健康 (2 學分)
4. 人文素養 (2 學分)
5. 禮節與倫理 (2 學分)

(二) 選修課程 8 學分：選修課程四門列於課程總表其他選修項下，安排於大一下學期至大三上學期，每學期一門。

1. 次文化專題探討 (2 學分)
2. 世界公民視野 (2 學分)
3. 生命教育 (2 學分)
4. 藝術創新與傳承 (2 學分)

(三) 選修課程安排採科技學院及管理學院交錯安排，大班授課，每學期每門課僅開一班，視選課人數決定是否開課(至少 25 人始開班)。且應於開課前事先妥適規劃，以中心專任教師有基本鐘點不足之虞時，始開課讓學生選修為原則。

(四) 上列通識選修課程不得申請抵免通識必修課程。

二、日四技課程總表並列有其他選修科目如下：不分學院開課，採大班授課，以每學期每門課僅開一班為原則(視課程屬性得調整)，選課人數至少 25 人始得開班。

(一) 運動(項目)(2 學分，大二，最多僅採計 2 分為畢業學分)。

(二) 實用英語(2 學分，大二下)。

(三) 實用日語(2 學分，大三上)。

(四) 英檢證照實務(0 學分 2 學時，大三，英檢證照之修課替代措施課程)。

三、進四技分類通識課程必修 10 學分，選修 6 學分：

(一) 必修課程 10 學分：

1. 資訊科技 (2 學分)
2. 性別平權與社會關懷 (2 學分)
3. 身心健康 (2 學分)
4. 人文素養 (2 學分)
5. 禮節與倫理 (2 學分)

(二) 選修課程 6 學分：選修課程三門列於課程總表其他選修項下，安排於大三下及大四，每學期一門。

1. 世界公民視野 (2 學分)
2. 生命教育 (2 學分)

3. 藝術創新與傳承 (2 學分)

- (三) 選修課程採不分學院開課，大班授課，每學期每門課僅開一班，視選課人數決定是否開課(至少 25 人始開班)。且應於開課前事先妥適規劃，以中心專任教師有基本鐘點不足之虞時，始開課讓學生選修為原則。
- (四) 上列分類通識選修課程不得申請抵免分類通識必修課程。

四、進四技課程總表並列有其他選修科目如下：不分學院開課，採大班授課，以每學期每門課僅開一班為原則(視課程屬性得調整)，選課人數至少 25 人始得開班。

(一) 職場英文(2 學分，大二上)。

(二) 運動(項目)(2 學分，大二，最多僅採計 2 分為畢業學分)。

五、原四技專業通識課程因定義可能造成混淆，調整如下：

(一) 取消專業通識課程類別。

(二) 福祉科技與服務管理專論(2 學分)調整為校共同必修。

(三) 專利與智慧財產權(2 學分)課程名稱得修正為「智慧財產權」，科技學院列為院共同必修，管理學院列為院共同選修。

(四) 創業與財務規劃(2 學分)管理學院列為院共同必修，科技學院列為院共同選修。

南開科技大學 111入學年度 科技學院○○○○系 日間部四技 課程總表

類別	一年級(111)				二年級(112)				三年級(113)				四年級(114)			
	科目	一上	一下	科目	二上	二下	科目	三上	三下	科目	四上	四下				
		學分	學時		學分	學時		學分	學時		學分	學時				
基本能力課程	○ ☐ ● ☒ ■ 英文(一)(二)	2	2	2	2	2	○ ☐ 職場英語	2	2							
	○ ☐ 中國文學欣賞與習作(一)(二)	2	2	2	2											
	○ ☐ 服務學習(一)(二)	0	1	0	1											
	○ ☐ ● ☒ ■ 體育(一)(二)	2	2	2	2											
	○ ☐ 勞作教育(一)(二)	0	1	0	1											
	○ ☐ 福祉科技與服務管理專論			2	2											
	● ☒ ■ 華語會話聽力練習(一)(二)	2	3	2	3											
	● ☒ ■ 華語閱讀(一)(二)	2	2	2	2											
	○ ☐ 小計	6	8	8	10		○ ☐ 小計	2	2							
	● ☒ ■ 小計	8	9	8	9											
分類通識	○ ☐ 資訊科技	2	2				○ ☐ 身心健康	2	2							
	○ ☐ 人文素養	2	2				○ ☐ 性別平權與社會關懷		2	2						
	○ ☐ 禮節與倫理			2	2											
	● ☒ ■ 人文華語	2	2													
	● ☒ ■ 台灣社會與法律	2	2													
	● ☒ ■ 華語寫作練習	2	2													
	● ☒ ■ 科技華語			2	2											
	● ☒ ■ 華語檢定輔導			2	2											
	○ ☐ 小計	4	4	2	2		○ ☐ 小計	2	2	2	2					
	● ☒ ■ 小計	6	6	4	4											
院共同必修	車輛科技概論	2	2				智慧財產權			2	2					
	自動化科技概論			2	2		綠色能源概論	2	2							
							網路媒體概論			2	2					
	小計	2	2	2	2		小計	2	2	4	4					
院共同選修							創業與財務規劃	2	2							
							Python與資料分析			3	3					
							小計	2	2	3	3					
專業必修																
	小計	0	0	0	0		小計	0	0	0	0					
專業選修	模組															
	模組															
其他選修	建議選修學分	0	0	0	0		建議選修學分	0	0	0	0		建議選修學分	0	0	0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二)	2	2	2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三)(五)	2	2	2	2		英檢證照實務	0	2	0
	永續發展與大學社會責任			2	2		運動(項目)	2	2	2	2		藝術創新與傳承	2	2	
	次文化專題探討			2	2		世界公民視野	2	2				實用日語	2	2	
							職涯分析與規劃	2	2							
							生命教育			2	2					
							實用英語			2	2					
							人工智慧與物聯網概論			2	2					
							進階華語檢定輔導	2	2							
							職場華語			2	2					
	小計	2	2	6	6		小計	10	10	12	12		小計	4	6	0
	必修合計	12	14	12	14		必修合計	6	6	9	9		必修合計	3	3	0

附註：

1.本表111學年度日間部入學新生適用。

2.最低畢業總學分為128學分，其中基本能力課程必修16學分、分類通識課程必修10學分、**院共同必修0學分、專業必修0學分，其餘0學分為選修學分(含院共同選修)**。**非本系所開科目及非本院共同選修科目之選修學分數，至多承認16學分為畢業學分。**

3.可至外系修讀相關課程，選讀外系課程需經本系主任與修讀外系課程主任同意。

4.跨系學程證明之核發依本校學程設置辦法規定辦理。

5.校外實習類課程(暑期實習、產業實習、學期實習、海外實習及其他校外實習型態)詳見本校學生校外實習辦法。**校外實習類課程總學分數至多採認18學分為畢業學分，超過18學分時，其超過部分不認為畢業學分。**

6. IEEE：I(Information)-資訊應用能力(系科)； E(Expertise)-專業應用能力(系科)； E(English)-英語應用能力(外語中心)； E(Ethics)-倫理素養(系科)。畢業前必須符合本系訂定IEEE學生基本能力指標之要求。

7.學生選修全民國防軍事訓練為其他選修的學分數，系科最多採計4學分為畢業學分。

8.**學生選修運動(項目)為其他選修的學分數，系科最多採計2學分為畢業學分。**

9.**基本能力課程及分類通識課程中「○」為本國生、「□」為港澳生及陸生、「●」為外國學生、「■」為僑生應修之必修課程。**

10.本表業經系課程委員會(111.00.00)、學院課程委員會(111.00.00)、校課程委員會(111.00.00)審議通過。

南開科技大學 111學年度 管理學院○○○○系 日間部四技 課程總表

類別	一年級(111)				二年級(112)				三年級(113)				四年級(114)						
	科目	一上 學 分	一下 學 分	時 數	科目	二上 學 分	二下 學 分	時 數	科目	三上 學 分	三下 學 分	時 數	科目	四上 學 分	四下 學 分	時 數			
基本能力課程	英文(一)(二)	2	2	2	2	職場英語			2	2									
	中國文學欣賞與習作(一)(二)	2	2	2	2														
	服務學習(一)(二)	0	1	0	1														
	體育(一)(二)	2	2	2	2														
	勞作教育(一)(二)	0	1	0	1														
	福祉科技與服務管理專論			2	2														
	華語會話聽力練習(一)(二)	2	3	2	3														
	華語閱讀(一)(二)	2	2	2	2														
	小計	6	8	8	10	小計	0	0	2	2									
小計	8	9	8	9															
分類通識	禮節與倫理	2	2			性別平權與社會關懷	2	2											
	資訊科技			2	2	身心健康			2	2									
	人文素養			2	2														
	人文華語	2	2																
	台灣社會與法律	2	2																
	華語寫作練習	2	2																
	科技華語			2	2														
	華語檢定輔導			2	2														
	小計	2	2	4	4	小計	2	2	2	2									
小計	6	6	4	4															
院共同必修	管理學	3	3			創業與財務規劃			2	2									
	產業經營概論			2	2	Python與資料分析	3	3											
	小計	3	3	2	2	小計	3	3	2	2									
院共同選修					智慧財產權	2	2		智慧觀光實務	2	2								
					健康生疏飲用與配製			2	2	老人服務事業管理概論			2	2					
					小計	2	2	2	2	小計	2	2	2	2					
專業必修																			
	小計	0	0	0	0	小計	0	0	0	0	小計	0	0	0	0	小計	0	0	0
專業選修	模組																		
	模組																		
	建議選修學分	0	0	0	0	建議選修學分	0	0	0	0	建議選修學分	0	0	0	0	建議選修學分	0	0	0
其他選修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二)	2	2	2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三)(五)	2	2	2	2	英檢證照實務	0	2	0	2				
	永續發展與大學社會責任			2	2	運動(項目)	2	2	2	2	生命教育	2	2						
	藝術創新與傳承			2	2	次文化專題探討	2	2			實用日語	2	2						
					職涯分析與規劃	2	2												
					世界公民視野			2	2										
					實用英語			2	2										
					人工智慧與物聯網概論			2	2										
					進階華語檢定輔導	2	2												
					職場華語			2	2										
	小計	2	2	6	6	小計	10	10	12	12	小計	4	6	0	2	小計	0	0	0
必修合計	11	13	14	16	必修合計	7	7	8	8	必修合計	2	2	2	2	必修合計	0	0	0	0

附註：

1. 本表111學年度日間部入學新生適用。
2. 最低畢業總學分為128學分，其中基本能力課程必修16學分、分類通識課程必修10學分、**院共同必修10學分、專業必修0學分，其餘0學分為選修學分(含院共同選修)。**"附註：
1. 本表111學年度日間部入學新生適用。
2. 最低畢業總學分為128學分，其中基本能力課程必修16學分、分類通識課程必修10學分、院共同必修0學分、專業必修0學分，其餘0學分為選修學分(含院共同選修)。**非本系所開科目及非院共同選修科目之選修學分數，至多承認16學分為畢業學分。**
3. 可至外系修讀相關課程，選讀外系課程需經本系主任與修讀外系課程主任同意。
4. 跨系學程證明之核發依本校學程設置辦法規定辦理。
5. 校外實習類課程(暑期實習、產業實習、學期實習、海外實習及其他校外實習型態)詳見本校學生校外實習辦法。校外實習類課程總學分數至多採認18學分為畢業學分，超過18學分時，其超過部分不認為畢業學分。
6. IEEE：I(Information)-資訊應用能力(系科)； E(Expertise)-專業應用能力(系科)； E(English)-英語應用能力(外語中心)； E(Ethics)-倫理素養(系科)。畢業前必須符合本系訂定IEEE學生基本能力指標之要求。
7. 學生選修全民國防軍事訓練為其他選修的學分數，系科最多採計4學分為畢業學分。
8. 學生選修運動(項目)為其他選修的學分數，系科最多採計2學分為畢業學分。
9. 基本能力課程及分類通識課程中「○」為本國生、「□」為港澳生及陸生、「●」為外國學生、「■」為僑生應修之必修課程。
10. 本表業經系課程委員會(111.00.00)、學院課程委員會(111.00.00)、校課程委員會(111.00.00)審議通過。"

南開科技大學 111入學年度 00000科 日間部五專 課程總表																														
類別	一年級(111)				二年級(112)				三年級(113)				四年級(114)				五年級(115)													
	科目		一上		一下		科目		二上		二下		科目		三上		三下		科目		四上		四下		科目		五上		五下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共同必修	國語文(一)(二)	3	3	3	3	國語文(三)(四)	3	3	3	3	國語文(五)(六)	2	2	2	2															
	體育(一)(二)	2	2	2	2	體育(三)(四)	2	2	2	2	體育(五)(六)	2	2	2	2															
	英語文(一)(二)	3	3	3	3	英語文(三)(四)	3	3	3	3	生活科技	2	2																	
	數學(一)(二)	2	2	2	2	物理	2	2																						
	化學	2	2			藝術生活	2	2																						
	法律與生活	2	2			歷史	2	2																						
	本土語文			2	2	地理			2	2																				
	公民與社會			2	2	音樂			2	2																				
	健康與護理(一)(二)	1	1	1	1																									
	全民國防教育(上)(下)	1	1	1	1																									
	小計	16	16	16	16	小計	14	14	12	12	小計	6	6	4	4															
專業必修																														
	小計	0	0	0	0	小計	0	0	0	0	小計	0	0	0	0	小計	0	0	0	0	小計	0	0	0	0					
專業選修																														
	建議選修學分	0	0	0	0	建議選修學分	0	0	0	0	建議選修學分	0	0	0	0	建議選修學分	0	0	0	0	建議選修學分	0	0	0	0					
其他選修															通識課程			2	2	體育(九)(十)	2	2	2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	2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二)			2	2												
														體育(七)(八)	2	2	2	2												
	小計	0	0	0	0	小計	0	0	0	0	小計	0	0	0	0	小計	4	4	6	6	小計	2	2	2	2					
合計	16	16	16	16	合計	14	14	12	12	合計	6	6	4	4	合計	0	0	0	0	合計	0	0	0	0						
附註：																														
1.本表111學年度日間部五專入學新生適用。																														
2.最低畢業學分為220學分，其中共同必修68學分，專業必修0學分，其餘0學分為選修學分(含專業選修及其他選修)，其中專業選修課程至少選修0學分。																														
3.校外實習類課程(暑期實習、產業實習、學期實習、海外實習及其他校外實習型態)詳見本校學生校外實習辦法。																														
4.學生選修體育(七)、體育(八)、體育(九)、體育(十)為其他選修學分，本科最多採計4學分為畢業學分。																														
5.本表業經系課程委員會(111.00.00)、學院課程委員會(111.00.00)、校課程委員會(111.00.00)審議通過。																														

南開科技大學 111學年度入學 管理學院 長期照顧與管理系 日間部四技 課程總表																			
類別	一年級(111)				二年級(112)				三年級(113)				四年級(114)						
	科目	一上 學 分	一下 學 分	時 數	科目	二上 學 分	二下 學 分	時 數	科目	三上 學 分	三下 學 分	時 數	科目	四上 學 分	四下 學 分	時 數	時 數		
基本能力課程	○ ☐ ● ☒ ■英文(一)(二)	2	2	2	2	○ ☐ 職場英語		2	2										
	○ ☐ 中國文學欣賞與習作(一)(二)	2	2	2	2														
	○ ☐ 服務學習(一)(二)	0	1	0	1														
	○ ☐ ● ☒ 體育(一)(二)	2	2	2	2														
	○ ☐ 勞作教育(一)(二)	0	1	0	1														
	○ ☐ 福祉科技與服務管理專論			2	2														
	● ☒ 華語會話聽力練習(一)(二)	2	3	2	3														
	● ☒ 華語閱讀(一)(二)	2	2	2	2														
	○ ☐ 小計	6	8	8	10	○ ☐ 小計		2	2										
	● ☒ 小計	8	9	8	9														
分類通識	○ ☐ 禮節與倫理	2	2		○ ☐ 性別平權與社會關懷	2	2												
	○ ☐ 資訊科技		2	2	○ ☐ 身心健康		2	2											
	○ ☐ 人文素養		2	2															
	● ☒ 人文華語	2	2																
	● ☒ 台灣社會與法律	2	2																
	● ☒ 華語寫作練習	2	2																
	● ☒ 科技華語			2	2														
	● ☒ 華語檢定輔導			2	2														
	○ ☐ 小計	2	2	4	4	小計	2	2	2	2									
● ☒ 小計	6	6	4	4															
院共同必修	管理學	3	3		Python與資料分析	3	3												
	產業經營概論		2	2	創業與財務規劃		2	2											
	小計	3	3	2	2	小計	3	3	2	2									
院共同選修					智慧財產權	2	2		智慧觀光實務	2	2								
					健康生蔬飲用與配製		2	2	老人服務事業管理概論		2	2							
					小計	2	2	2	2	小計	2	2	2	2					
專業必修	社會學	3	3		人類行為與社會環境	3	3		社會研究法	3	3		學期實習	9	*				
	長期照顧(護)概論	3	3		社會團體工作	3	3		專題製作(一)(二)	2	3	2	3	(非)營利組織概論		3	3		
	心理學	3	3		社區工作		3	3	社會福利行政		3	3							
	社會工作概論		3	3					社會統計		3	3							
	照顧實務與實驗		2	2															
	小計	9	9	5	5	小計	6	6	3	3	小計	5	6	8	9	小計	9	0	3
專業選修	電腦軟體應用	2	2		社會個案工作	3	3		社會政策與社會立法	3	3		長期照顧管理與實務		2	2			
	老人學	2	2		AI與福祉產業	2	2		社會工作管理	3	3		長照政策與法規		2	2			
	人因基礎概論	2	2		失智症照顧	2	2		社會工作倫理		3	3	銀髮產業行銷管理		2	2			
	社會心理學		3	3	財務管理專論		2	2	自立支援照顧實務		2	2	社會工作實習(一)(二)	2	*	2	*		
	簡報技巧與實務		2	2	方案設計與評估		3	3	銀髮族消費行為		3	3	銀髮產業經營管理		2	2			
	輔具科技與復健照護		2	2	銀髮族活動設計規劃		2	2	海外實習(一)(二)	1	*	1	*						
					基本照護實務實習		2	2											
小計	6	6	7	7	小計	7	7	9	9	小計	7	6	9	8	小計	2	0	10	8
其他選修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二)	2	2	2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三)(五)	2	2	2	2	英檢證照實務	0	2	0	2				
	永續發展與大學社會責任		2	2	運動(項目)	2	2	2	2	生命教育	2	2							
	藝術創新與傳承		2	2	次文化專題探討	2	2		實用日語	2	2								
					職涯分析與規劃	2	2												
					世界公民視野		2	2											
					實用英語		2	2											
					人工智慧與物聯網概論		2	2											
					進階華語檢定輔導	2	2												
					職場華語		2	2											
	小計	2	2	6	6	小計	10	10	12	12	小計	4	6	0	2				

附註：

1.本表111學年度日間部入學新生適用。

2.最低畢業總學分為128學分，其中基本能力課程必修16學分、分類通識課程必修10學分、院共同必修10學分、專業必修48學分，其餘44學分為選修學分(含院共同選修)。非本系所開科目及非本院共同選修科目之選修學分數，至多承認16學分為畢業學分。

3.可至外系修讀相關課程，選讀外系課程需經本系主任與修讀外系課程主任同意。

4.跨系學程證明之核發依本校學程設置辦法規定辦理。

5.«*»為校外實習類課程(暑期實習、產業實習、學期實習、海外實習及其他校外實習型態)詳見本校學生校外實習辦法。校外實習類課程總學分數至多採認18學分為畢業學分，超過18學分時，其超過部分不認列為畢業學分。

6.IEEE：I(Information)-資訊應用能力(系科)；E(Expertise)-專業應用能力(系科)；E(English)-英語應用能力(外語中心)；E(Ethics)-倫理素養(系科)。畢業前必須符合本系訂定IEEE學生基本能力指標之要求。

7.學生選修全民國防軍事訓練為其他選修的學分數，本系最多採計4學分為畢業學分。

8.學生選修運動(項目)為其他選修的學分數，本系最多採計2學分為畢業學分。

9「基本照護實務實習」課程，上課方式為寒假期間至合作醫院實習40小時。

10.基本能力課程及分類通識課程中「○」為本國生、「□」為港澳生及陸生、「●」為外國學生、「■」為僑生應修之必修課程。

11.本表業經系課程委員會(111.03.18)、學院課程委員會(111.03.23)、校課程委員會(111.00.00)審議通過。

39

附註：

- 1.本表111學年度日間部入學新生適用。
- 2.最低畢業總學分為128學分，其中基本能力課程必修16學分、分類通識課程必修10學分、院共同必修10學分、專業必修48學分，其餘44學分為選修學分(含院共同選修)。非本系所開科目及非本院共同選修科目之選修學分數，至多承認16學分為畢業學分。
- 3.可至外系修讀相關課程，選讀外系課程需經本系主任與修讀外系課程主任同意。
- 4.跨系學程證明之核發依本校學程設置辦法規定辦理。
- 5.«*»為校外實習類課程(暑期實習、產業實習、學期實習、海外實習及其他校外實習型態)詳見本校學生校外實習辦法。校外實習類課程總學分數至多採認18學分為畢業學分，超過18學分時，其超過部分不認列為畢業學分。
- 6.IEEE：I(Information)-資訊應用能力(系科)； E(Expertise)-專業應用能力(系科)； E(English)-英語應用能力(外語中心)； E(Ethics)-倫理素養(系科)。畢業前必須符合本系訂定IEEE學生基本能力指標之要求。
- 7.學生選修全民國防軍事訓練為其他選修的學分數，本系最多採計4學分為畢業學分。
- 8.學生選修運動(項目)為其他選修的學分數，本系最多採計2學分為畢業學分。
- 9「基本照護實務實習」課程，上課方式為寒假期間至合作醫院實習40小時。
- 10.基本能力課程及分類通識課程中「○」為本國生、「□」為港澳生及陸生、「●」為外國學生、「■」為僑生應修之必修課程。
- 11.本表業經系課程委員會(111.03.18)、學院課程委員會(111.03.23)、校課程委員會(111.00.00)審議通過。

南開科技大學 111學年度入學 管理學院 長期照顧與管理系 進修部四技 課程總表																				
類別	一年級(111)				二年級(112)				三年級(113)				四年級(114)							
	科目	一上		一下		科目	二上		二下		科目	三上		三下		科目	四上		四下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基本能力課程	中國文學欣賞與習作(一)(二)	2	2	2	2															
	英文(一)(二)	2	2	2	2															
	體育(一)(二)	2	2	2	2															
	福祉科技與服務管理專論			2	2															
	小計	6	6	8	8															
分類通識					性別平權與社會關懷	2	2			資訊科技	2	2								
					禮節與倫理	2	2													
					人文素養			2	2											
					身心健康			2	2											
					小計	4	4	4	4	小計	2	2								
院共同必修	管理學	3	3			創業與財務規劃	2	2			老人服務事業管理概論	2	2							
	產業經營概論			2	2															
	小計	3	3	2	2	小計	2	2			小計	2	2							
院共同選修					健康生蔬飲用與配製	2	2			智慧觀光實務			2	2						
					Python與資料分析			3	3	智慧財產權			2	2						
					小計	2	2	3	3	小計			4	4						
專業必修	社會學	3	3			社會個案工作	3	3			社會研究法	3	3			社會統計	3	3		
	長期照顧(護)概論	3	3			人類行為與社會環境	3	3			社會政策與社會立法	3	3			長照照顧管理與實務	2	2		
	心理學			3	3	社會團體工作			3	3	社會工作管理	3	3			(非)營利組織概論			3	3
	照顧實務與實驗			2	2	社區工作			3	3	社會福利行政			3	3					
	小計	6	6	5	5	小計	6	6	6	6	小計	9	9	3	3	小計	5	5	3	3
專業選修	社會工作概論	3	3			老人學	2	2			自立支援照顧實務	3	3			銀髮產業經營管理	2	2		
	電腦軟體應用	2	2			AI與福祉產業	2	2			長照政策與法規	2	2			專業團隊與運作	2	2		
	人因基礎概論	2	2			失智症照顧	2	2			銀髮產業行銷管理			3	3	長照管理專題			2	2
	社會心理學			3	3	方案設計與評估			3	3	社會工作倫理			3	3	銀髮族輔助療法			2	2
	簡報技巧與實務			2	2	財務管理			2	2	銀髮族活動設計規劃			2	2	團體諮商與實務			2	2
						基本照護實務實習			2	2	海外實習(一)(二)	1	*	1	*	社會工作實習(一)(二)	2	*	2	*
											輔具科技與復健照護	3	3							
	小計	7	7	5	5	小計	6	6	7	7	小計	9	8	9	8	小計	6	4	8	6
其他選修	永續發展與大學社會責任			2	2	運動(項目)	2	2	2	2	人工智慧與物聯網概論	2	2			生命教育	2	2		
						職場英文	2	2			世界公民視野			2	2	藝術創新與傳承			2	2
						職涯分析與規劃			2	2										
	小計			2	2	小計	4	4	4	4	小計	2	2	2	2	小計	2	2	2	2
附註：																				
1.本表111學年度進修部入學新生適用。																				
2.最低畢業總學分為128學分，其中基本能力課程必修14學分、分類通識課程必修10學分、院共同必修9學分、專業必修43學分，其餘52學分為選修學分(含院共同選修)。非本系所開科目及非本院共同選修科目之選修學分數，至多承認16學分為畢業學分。																				
3.可至外系修讀相關課程，選讀外系課程需經本系主任與修讀外系課程主任同意。																				
4.跨系學程證明之核發依本校學程設置辦法規定辦理。																				
5.「*」為校外實習類課程(暑期實習、產業實習、學期實習、海外實習及其他校外實習型態)詳見本校學生校外實習辦法。校外實習類課程總學分數至多採認18學分為畢業學分，超過18學分時，其超過部分不認為畢業學分。																				
6.學生選修運動(項目)為其他選修的學分數，本系最多採計2學分為畢業學分。																				
7.「基本照護實務實習」課程，上課方式為寒假期間至合作醫院實習40小時。																				
8.本表業經系課程委員會(111.03.18)、學院課程委員會(111.03.23)、校課程委員會(111.00.00)審議通過。																				

南開科技大學 111學年度入學 管理學院 長期照顧與管理系 進修部(假日班)二技 課程總表

類別	一年級(111)					二年級(112)				
	科目	一上		一下		科目	二上		二下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共同必修	實用英文	2	2			生活通識(三)	2	2		
	核心職能課程	2	2			生活通識(四)			2	2
	生活通識(一)	2	2							
	實用中文			2	2					
	成人心理與成長			2	2					
	生活通識(二)			2	2					
	小計	6	6	6	6	小計	2	2	2	2
專業必修	長期照顧(護)概論	3	3			社會研究法	3	3		
	社會學	3	3			社會工作管理	3	3		
	心理學	3	3			社區工作	3	3		
	社會工作概論			3	3	方案設計與評估			3	3
	照顧實務與實驗			2	2					
	社會團體工作			3	3					
	小計	9	9	8	8	小計	9	9	3	3
專業選修	社會心理學	3	3			社會工作實習(一)(二)	2	2	2	2
	長照個案管理與實務	2	2			專業團隊實務運作	2	2		
	社會個案工作			3	3	社會統計	3	3		
	人類行為與社會環境			3	3	社會工作倫理			3	3
						社會政策與社會立法			3	3
						社會福利行政			3	3
						失智症照顧			2	2
	小計	5	5	6	6	小計	7	7	13	13
其他選修						基本照護實務實習			2	2
						小計			2	2

附註：

- 1.本表111學年度進修部入學新生適用。
- 2.最低畢業總學分為72學分，其中共同必修16學分、專業必修29學分，其餘27學分為選修學分。非本系所開科目之選修學分數，至多承認9學分為畢業學分。
- 3.「基本照護實務實習」課程，上課方式為寒假期間至合作醫院實習40小時。
- 4.本表業經系課程委員會(111.03.18)、學院課程委員會(111.03.23)、校課程委員會(111.00.00)審議通過。

南開科技大學 111學年度入學 管理學院 長期照顧與管理系 日間部碩士班 課程總表										
類別	一年級(111)				二年級(112)					
	科目	一上		一下		科目	二上		二下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共同必修	問卷設計與統計實務	3	3			論文指導（二）	3	3		
	專題討論（一）	1	2							
	論文指導（一）			3	3					
	福祉科技與服務管理特論			3	3					
	專題討論（二）			1	2					
	小計	4	5	7	8	小計	3	3		
專業選修	高齡教學設計 Δ	3	3			智慧生活科技 *	3	3		
	高齡人因工程專論 *	3	3			高齡教育實務方案 Δ	3	3		
	（非）營利組織概論 @	3	3			專業團隊實務運作 @	3	3		
	社會工作倫理 □	3	3			社會福利行政 □	3	3		
	輔具科技與復健照護 *			3	3	生活照護空間規劃與設計 *			3	3
	高齡活動設計與規劃 Δ			3	3	高齡教育政策 Δ			3	3
	社會政策與社會立法 □			3	3	長照管理專題 @			3	3
	長照經營管理與品質 @			3	3	社會工作管理 □			3	3
	小計	12	12	12	12	小計	15	15	12	12
共同選修	創意思考	3	3			老人體適能	3	3		
	深度知性旅遊規劃	3	3			長照政策與法規	3	3		
	老人服務事業特論	3	3			專案管理	3	3		
	銀髮族身心活化專論	3	3			銀髮族消費行為	3	3		
	國外專業學習	3	3			服務業管理專論	3	3		
	養生創意料理	3	3			進階長照實習			3	3
	保健食品事典研究與實際運用	3	3			銀髮膳食營養專論			3	3
	銀髮族休閒生活型態研究	3	3			福祉產業行銷管理			3	3
	老人學			3	3	銀髮族休閒運動設計			3	3
	質性研究			3	3	智慧照顧特論			3	3
	長照創新服務			3	3	養生烘焙飲調			3	3
	理財規劃			3	3	高齡養生飲調實務			3	3
	顧客關係管理			3	3					
	銀髮產業服務體驗實務			3	3					
	自立支援照顧服務實務與應用			3	3					
	小計	24	24	21	21	小計	15	15	21	21
附註：										
1.本表111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2.最低畢業學分為35學分，必修14學分(共同必修8學分，論文指導6學分)，修業期滿，口試成績通過後，得授予碩士學位。										
3.«*»標註代表:「輔助科技碩士學分學程」，«@»標註代表:「長照經營管理碩士學分學程」，«Δ»標註代表:「樂齡教育碩士學分學程」，«□»標註代表:「社會工作碩士學分學程」。										
4.專業課程之課程需修滿12學分，方授予專業學程證書。本系學程證書依修課之性質得頒發「輔助科技碩士學分學程」、「長照經營管理碩士學分學程」、「樂齡教育碩士學分學程」、「社會工作碩士學分學程」。										
5.論文指導得於入學第一學期開始實施，每學期每週至多排課3小時，待論文口試通過，賦予6學分。論文指導成績以學位口試成績計算。										
6.«專題討論»課程第一學年為必修共2學分，每學期每週2小時，核給1學分。第二學年，研二學生仍然必須出席專題討論，一年半內畢業者除外。										
7.研究生第一學年每學期選課不得少於6學分，不得多於18學分。										
8.本表業經系課程委員會(111.03.18)、學院課程委員會(111.03.23)、校課程委員會(111.00.00)審議通過。										

42

南開科技大學 111學年度入學 管理學院 長期照顧與管理系 碩士在職專班 課程總表										
類別	一年級(111)					二年級(112)				
	科目	一上		一下		科目	二上		二下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共同必修	問卷設計與統計實務	3	3			論文指導（二）	3	3		
	專題討論（一）	1	2							
	論文指導（一）			3	3					
	福祉科技與服務管理特論			3	3					
	專題討論（二）			1	2					
	小計	4	5	7	8	小計	3	3		
專業選修	高齡教學設計 Δ	3	3			智慧生活科技 *	3	3		
	高齡人因工程專論 *	3	3			高齡教育實務方案 Δ	3	3		
	（非）營利組織概論 @	3	3			專業團隊實務運作 @	3	3		
	社會工作倫理 □	3	3			社會福利行政 □	3	3		
	輔具科技與復健照護 *			3	3	生活照護空間規劃與設計 *			3	3
	高齡活動設計與規劃 Δ			3	3	高齡教育政策 Δ			3	3
	社會政策與社會立法 □			3	3	長照管理專題 @			3	3
	長照經營管理與品質 @			3	3	社會工作管理 □			3	3
	小計	12	12	12	12	小計	12	12	12	12
共同選修	創意思考	3	3			老人體適能	3	3		
	深度知性旅遊規劃	3	3			長照政策與法規	3	3		
	老人服務事業特論	3	3			專案管理	3	3		
	銀髮族身心活化專論	3	3			高齡養生飲調實務	3	3		
	國外專業學習	3	3			服務業管理專論	3	3		
	養生創意料理	3	3			銀髮族消費行為			3	3
	自立支援照顧服務實務與應用	3	3			進階長照實習			3	3
	銀髮族休閒生活型態研究	3	3			銀髮膳食營養專論			3	3
	保健食品事典研究與實際運用	3	3			福祉產業行銷管理			3	3
	質性研究	3	3			銀髮族休閒運動設計			3	3
	長照創新服務			3	3	智慧照顧特論			3	3
	理財規劃			3	3	養生烘焙飲調			3	3
	顧客關係管理			3	3					
	銀髮產業服務體驗實務			3	3					
	老人學			3	3					
	小計	30	30	15	15	小計	15	15	21	21
附註：										
1.本表111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2.最低畢業學分為35學分，必修14學分(共同必修8學分，論文指導6學分)，修業期滿，口試成績通過後，得授予碩士學位。										
3.«*»標註代表:「輔助科技碩士學分學程」，«@»標註代表:「長照經營管理碩士學分學程」，«Δ»標註代表:「樂齡教育碩士學分學程」，«□»標註代表:「社會工作碩士學分學程」。										
4.專業課程之課程需修滿12學分，方授予專業學程證書。本系學程證書依修課之性質得頒發「輔助科技碩士學分學程」、「長照經營管理碩士學分學程」、「樂齡教育碩士學分學程」、「社會工作碩士學分學程」。										
5.論文指導得於入學第一學期開始實施，每學期每週至多排課3小時，待論文口試通過，賦予6學分。論文指導成績以學位口試成績計算。										
6.«專題討論」課程第一學年為必修共2學分，每學期每週2小時，核給1學分。第二學年，研二學生仍然必須出席專題討論，一年半內畢業者除外。										
7.研究生第一學年每學期選課不得少於6學分，不得多於18學分。										
8.本表業經系課程委員會(111.03.18)、學院課程委員會(111.03.23)、校課程委員會(111.00.00)審議通過。										
43										

南開科技大學 111學年度入學 管理學院 休閒事業管理系 日間部四技 課程總表																				
類別	一年級(111)				二年級(112)				三年級(113)				四年級(114)							
	科目	一上 學分	一下 學分	時數	科目	二上 學分	二下 學分	時數	科目	三上 學分	三下 學分	時數	科目	四上 學分	四下 學分	時數				
基本能力課程	○ ☐ ● ☐ ■ ☐ 英文(一)(二)	2	2	2	2	○ ☐ 職場英語			2	2										
	○ ☐ 中國文學欣賞與習作(一)(二)	2	2	2	2															
	○ ☐ 服務學習(一)(二)	0	1	0	1															
	○ ☐ ● ☐ ■ ☐ 體育(一)(二)	2	2	2	2															
	○ ☐ 勞作教育(一)(二)	0	1	0	1															
	○ ☐ 福祉科技與服務管理專論			2	2															
	● ☐ ■ ☐ 華語會話聽力練習(一)(二)	2	3	2	3															
	● ☐ ■ ☐ 華語閱讀(一)(二)	2	2	2	2															
	○ ☐ 小計	6	8	8	10	○ ☐ 小計			2	2										
● ☐ ■ ☐ 小計	8	9	8	9																
分類通識	○ ☐ 禮節與倫理	2	2			○ ☐ 性別平權與社會關懷	2	2												
	○ ☐ 資訊科技			2	2	○ ☐ 身心健康			2	2										
	○ ☐ 人文素養			2	2															
	● ☐ ■ ☐ 人文華語	2	2																	
	● ☐ ■ ☐ 台灣社會與法律	2	2																	
	● ☐ ■ ☐ 華語寫作練習	2	2																	
	● ☐ ■ ☐ 科技華語			2	2															
	● ☐ ■ ☐ 華語檢定輔導			2	2															
	○ ☐ 小計	2	2	4	4	○ ☐ 小計	2	2	2	2										
● ☐ ■ ☐ 小計	6	6	4	4																
院共同必修	管理學	3	3			創業與財務規劃			2	2										
	產業經營概論			2	2	Python與資料分析	3	3												
	小計	3	3	2	2	小計	3	3	2	2										
院共同選修					智慧財產權	2	2		智慧觀光實務	2	2									
					健康生蔬飲用與配製			2	2	老人服務事業管理概論	2	2								
					小計	2	2	2	2	小計	4	4								
專業必修	休閒事業概論	2	2			導覽解說	3	3		實務專題(二)	2	3			3	3				
	福祉健康促進概論	2	2			休閒行銷管理	3	3		休閒管理實務	3	3								
	休閒遊憩規劃理論與實務	3	3			休閒專題寫作		3	3	學期實習(一)		9	*							
	旅館管理概論			3	3	休閒事業職場論理			3	3										
	休閒產業溝通與領導			2	2	實務專題(一)			2	3										
	小計	7	7	5	5	小計	6	6	8	9	小計	5	6	9	0	小計		3	3	
專業選修	休閒遊憩模組	休閒活動企劃			3	3	休閒健康產業	3	3		俱樂部經營管理實務	3	3		休閒運動實務			3	3	
		自行車遊憩規劃實務			3	3	領隊與導遊實務	3	3		生態旅遊	3	3		休閒養生實務			2	2	
		休閒生態學			2	2	特色遊程設計			3	3	休閒運動規劃	3	3		運動賽會實務			3	3
							休閒節慶觀光			2	2				休閒設施規劃			2	2	
	旅館管理模組	飲料調製技術	3	3			旅館房務實習	3	3		餐飲服務流程與技能	3	3		渡假村經營管理實務			3	3	
		咖啡知識入門			3	3	茶藝與美學實務			3	3	飲務管理實務	3	3		溫泉旅館管理實務			3	3
							旅館客務管理			3	3	旅館經營管理實務	3	3		連鎖餐飲行銷實務			3	3
							民宿經營管理實務			3	3	飲食文化	2	2						
		休閒產業程式規劃與運算思維	2	2			海外實習專業實務	3	3		休閒服務產業數位科技應用	3	3		學期實習(二)		9	*		
							海外實習職場實務			3	3	休閒專業實務	3	3		海外學期實習		9	*	
							休閒產業資訊系統			3	3	職涯規劃與就業能力	2	2		休閒產業實務		3	3	
							觀光日語(一)(二)	2	2	2	2				休閒實習專題		2	2		
															休閒產業數位行銷			3	3	
小計	5	5	11	11	小計	14	14	22	22	小計	28	28	0	0	小計		23	5	22	22
其他選修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二)	2	2	2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三)(五)	2	2	2	2	英檢證照實務	0	2	0	2					
	永續發展與大學社會責任			2	2	運動(項目)	2	2	2	2	生命教育	2	2							
	藝術創新與傳承			2	2	次文化專題探討	2	2			實用日語	2	2							
						職涯分析與規劃	2	2												
						世界公民視野				2	2									
						實用英語				2	2									
						人工智慧與物聯網概論				2	2									
						進階華語檢定輔導	2	2												
						職場華語				2	2									
	小計	2	2	6	6	小計	10	10	12	12	小計	4	6	0	2					

附註：

1.本表111學年度日間部入學新生適用。

2.最低畢業總學分為128學分，其中基本能力課程必修16學分、分類通識課程必修10學分、院共同必修10學分、專業必修43學分，其餘49學分為選修學分(含院共同選修)。非本系所開科目及非本院共同選修科目之選修學分數，至多承認16學分為畢業學分。

3.可至外系修讀相關課程，選讀外系課程需經本系主任與修讀外系課程主任同意。

4.跨系學程證明之核發依本校學程設置辦法規定辦理。

5.「*」為校外實習類課程(暑期實習、產業實習、學期實習、海外實習及其他校外實習型態)詳見本校學生校外實習辦法。校外實習類課程總學分數至多採認18學分為畢業學分，超過18學分時，其超過部分不認列為畢業學分。

6. IEEE：I(Information)-資訊應用能力(系科)； E(Expertise)-專業應用能力(系科)； E(English)-英語應用能力(外語中心)； E(Ethics)-倫理素養(系科)。畢業前必須符合本系訂定IEEE學生基本能力指標之要求。

7.學生選修全民國防軍事訓練為其他選修的學分數，本系最多採計4學分為畢業學分。

8.學生選修運動(項目)為其他選修的學分數，本系最多採計2學分為畢業學分。

9.基本能力課程及分類通識課程中「○」為本國生、「□」為港澳生及陸生、「」為外國學生、「■」為僑生應修之必修課程。

10.本表業經系課程委員會(111.03.09)、學院課程委員會(111.03.23)、校課程委員會 (111.00.00)審議通過。

附註：

- 1.本表111學年度日間部入學新生適用。
- 2.最低畢業總學分為128學分，其中基本能力課程必修16學分、分類通識課程必修10學分、院共同必修10學分、專業必修43學分，其餘49學分為選修學分(含院共同選修)。非本系所開科目及非本院共同選修科目之選修學分數，至多承認16學分為畢業學分。
- 3.可至外系修讀相關課程，選讀外系課程需經本系主任與修讀外系課程主任同意。
- 4.跨系學程證明之核發依本校學程設置辦法規定辦理。
- 5.«*»為校外實習類課程(暑期實習、產業實習、學期實習、海外實習及其他校外實習型態)詳見本校學生校外實習辦法。校外實習類課程總學分數至多採認18學分為畢業學分，超過18學分時，其超過部分不認列為畢業學分。
- 6.IEEE：I(Information)-資訊應用能力(系科)； E(Expertise)-專業應用能力(系科)； E(English)-英語應用能力(外語中心)； E(Ethics)-倫理素養(系科)。畢業前必須符合本系訂定IEEE學生基本能力指標之要求。
- 7.學生選修全民國防軍事訓練為其他選修的學分數，本系最多採計4學分為畢業學分。
- 8.學生選修運動(項目)為其他選修的學分數，本系最多採計2學分為畢業學分。
- 9.基本能力課程及分類通識課程中「○」為本國生、「□」為港澳生及陸生、「◆」為外國學生、「■」為僑生應修之必修課程。
- 10.本表業經系課程委員會(111.03.09)、學院課程委員會(111.03.23)、校課程委員會(111.00.00)審議通過。

南開科技大學 111學年度入學 管理學院 休閒事業管理系 進修部四技 課程總表																				
類別	一年級(111)				二年級(112)				三年級(113)				四年級(114)							
	科目	一上	一下	學分	科目	二上	二下	學分	科目	三上	三下	學分	科目	四上	四下	學分				
		學時	學時			學時	學時			學時	學時			學時	學時					
基本能力課程	中國文學欣賞與習作(一)(二)	2	2	2																
	英文(一)(二)	2	2	2																
	體育(一)(二)	2	2	2																
	福祉科技與服務管理專論			2																
	小計	6	6	8	8															
分類通識					性別平權與社會關懷	2	2		資訊科技	2	2									
					禮節與倫理	2	2													
					人文素養		2	2												
					身心健康		2	2												
					小計	4	4	4	4	小計	2	2								
院共同必修	管理學	3	3		創業與財務規劃	2	2		老人服務事業管理概論	2	2									
	產業經營概論			2	2															
	小計	3	3	2	2	小計	2	2		小計	2	2								
院共同選修					Python與資料分析		3	3	智慧觀光實務		2	2								
					健康生蔬飲用與配製	2	2		智慧財產權		2	2								
						2	2	3	3	小計		4	4							
專業必修	休閒事業概論	3	3		導覽解說	3	3		休閒產業資訊系統	3	3									
	旅館管理概論	3	3		休閒事業職場論理	3	3		休閒管理實務	3	3									
	餐飲管理			3	3	休閒行銷管理		3	3	休閒實習專題		3	3							
	旅館專業實務			3	3	休閒專業實務		4	4	休閒個案討論		3	3							
									休閒運動規劃		3	3								
	小計	6	6	6	6	小計	6	6	7	7	小計	6	6	9	9					
專業選修	旅館房務實習	3	3		福祉健康促進概論	3	3		休閒運動實務	2	2		遊程設計	3	3					
	餐飲服務流程與技能	2	2		休閒健康產業	2	2		休閒領導與溝通	2	2		休閒點心製作	3	3					
	旅館客務管理實務			3	3	旅行業概論	2	2		休閒健康促進實務	2	2		休閒農場經營管理實務	3	3				
	吧檯管理實務			2	2	休閒產業程式規劃與運算思維	3	3		民宿經營管理	2	2		會計與財務管理	3	3				
					飲料調製技術	3	3		茶藝與美學實務	3	3		學期實習(一)	9	*					
					領隊與導遊實務		3	3	職場論理與就業能力		2	2	連鎖餐飲行銷實務		3	3				
					咖啡專業實務		3	3	休閒產業數位行銷		2	2	旅館經營管理實務		3	3				
					休閒多媒體應用		2	2	休閒節慶觀光		2	2	休閒養生實務		3	3				
					休閒觀光法規		2	2	休閒統計分析		2	2	運動賽會實務		3	3				
					休閒活動企劃		2	2					學期實習(二)		9	*				
	小計	5	5	5	5	小計	13	13	12	12	小計	11	11	8	8	小計	21	12	21	12
其他選修	永續發展與大學社會責任			2	2	運動(項目)	2	2	2	2	人工智慧與物聯網概論	2	2		生命教育	2	2			
					職場英文	2	2		世界公民視野			2	2	藝術創新與傳承			2	2		
					職涯分析與規劃			2	2											
	小計			2	2	小計	4	4	4	4	小計	2	2	2	2	小計	2	2	2	2
附註：																				
1.本表111學年度進修部入學新生適用。																				
2.最低畢業總學分為128學分，其中基本能力課程必修14學分、分類通識課程必修10學分、院共同必修9學分、專業必修40學分，其餘55學分為選修學分(含院共同選修)。非本系所開科目及非院共同選修科目之選修學分數，至多承認16學分為畢業學分。																				
3.可至外系修讀相關課程，選讀外系課程需經本系主任與修讀外系課程主任同意。																				
4.跨系學程證明之核發依本校學程設置辦法規定辦理。																				
5.「*」為校外實習類課程(暑期實習、產業實習、學期實習、海外實習及其他校外實習型態)詳見本校學生校外實習辦法。校外實習類課程總學分數至多採認18學分為畢業學分，超過18學分時，其超過部分不認為畢業學分。																				
6.學生選修運動(項目)為其他選修的學分數，本系最多採計2學分為畢業學分。																				
7.本表業經系課程委員會(111.03.09)、學院課程委員會(111.03.23)、校課程委員會(111.00.00)審議通過。																				

類別	一年級(111)					二年級(112)				
	科目	一上		一下		科目	二上		二下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共同必修	實用英文	2	2			生活通識(三)	2	2		
	核心職能課程	2	2			生活通識(四)			2	2
	生活通識(一)	2	2							
	實用中文			2	2					
	成人心理與成長			2	2					
	生活通識(二)			2	2					
	小計	6	6	6	6	小計	2	2	2	2
專業必修	休閒事業管理	3	3			休閒管理實務	3	3		
	休閒專業實務			3	3	休閒產業行銷管理專論	3	3		
	休閒遊憩規劃管理			3	3	休閒個案分析			3	3
	小計	3	3	6	6	小計	6	6	3	3
專業選修	休閒運動實務	3	3			特色遊程設計	3	3		
	旅館經營管理實務	3	3			民宿經營管理實務	3	3		
	地方特色產業實務	3	3			休閒產業資訊系統	3	3		
	茶藝與美學實務	3	3			運動觀光	3	3		
	飲務管理實務	4	4			休閒點心製作	4	4		
	會計與財務管理實務			3	3	休閒節慶觀光	2	2		
	旅館客務管理實務			3	3	觀光行政與法規	2	2		
	休閒電子商務			3	3	老人休閒活動設計	3	3		
	咖啡專業知識技能			4	4	學期實習(二)	9	*		
	學期實習(一)			9	*	渡假村經營管理實務			3	3
						市場調查與分析			3	3
						休閒運動指導法			3	3
						餐飲管理實務			4	4
						運動賽會實務			3	3
						實務專題			3	3
						休閒職場倫理			2	2
						休閒消費者行為			2	2
	小計	16	16	22	13	小計	32	23	23	23

附註：

- 1.本表111學年度進修部入學新生適用。
- 2.最低畢業總學分為72學分，其中共同必修16學分、專業必修18學分，其餘38學分為選修學分。非本系所開科目之選修學分數，至多承認9學分為畢業學分。
- 3.本表業經系課程委員會(111.03.09)、學院課程委員會(111.03.23)、校課程委員會(111.00.00)審議通過。

南開科技大學 111學年度入學 管理學院 休閒事業管理系 日間部碩士班 課程總表										
類別	一年級(111)					二年級(112)				
	科目	一上		一下		科目	二上		二下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共同必修	休閒理論與研究方法	3	3			休閒論文研討	3	3		
	專題研討(一)	1	2			碩士論文(一)	3	3		
	應用統計學			3	3	碩士論文(二)			3	3
	專題研討(二)			1	2					
	休閒文獻閱讀			2	2					
	小計	4	5	6	7	小計	6	6	3	3
核心選修	休閒資源管理研究	3	3			休閒組織溝通與談判實務	3	3		
	休閒產業趨勢研究	3	3			休閒產業個案研究			3	3
	休閒觀光心理與行為	3	3			休閒論文寫作			3	3
	休閒文獻閱讀			3	3	休閒產業大數據分析			3	3
	休閒產業投資與開發			3	3					
	休閒產業行銷研究			3	3					
	小計	9	9	9	9	小計	3	3	9	9
專業選修	綠色休閒管理研究	2	2			社區營造與休閒規劃研究	3	3		
	休閒農業經營管理研究	3	3			休閒產業數位行銷研究	3	3		
	餐飲業個案研究	3	3			休閒健康管理研究	2	2		
	節慶活動管理研究	3	3			休閒活動方案評估研究			3	3
	休閒運動觀光研究			3	3	戶外遊憩研究			3	3
	生態旅遊經營管理研究			3	3	地方特色休閒產業專論			2	2
	渡假村經營管理研究			3	3					
小計	11	11	9	9	小計	8	8	8	8	

附註：

- 1.本表111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 2.最低畢業學分為36學分，其中必修19學分(共同必修13學分，論文6學分)，核心至少選修9學分，其餘選修學分可為專業選修或核心選修，修業期滿，口試成績通過後，得授予碩士學位。
- 3.核心選修課程由開設的核心選修課程中至少選擇9學分修習並通過即可。
- 4.選修必須超過1/2為本系開設之專業選修或核心選修課程。
- 5.本表業經系課程委員會(111.03.09)、學院課程委員會(111.03.23)、校課程委員會(111.00.00)審議通過。

南開科技大學 111學年度入學 管理學院 餐飲管理系 進修部四技 課程總表																				
類別	一年級(111)				二年級(112)				三年級(113)				四年級(114)							
	科目	一上		一下		科目	二上		二下		科目	三上		三下		科目	四上		四下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基本能力課程	中國文學欣賞與習作(一)(二)	2	2	2	2															
	英文(一)(二)	2	2	2	2															
	體育(一)(二)	2	2	2	2															
	福祉科技與服務管理專論			2	2															
	小計	6	6	8	8															
分類通識					性別平權與社會關懷	2	2			資訊科技	2	2								
					禮節與倫理	2	2													
					人文素養			2	2											
					身心健康			2	2											
					小計	4	4	4	4	小計	2	2								
院共同必修	管理學	3	3			創業與財務規劃	2	2			老人服務事業管理概論	2	2							
	產業經營概論			2	2															
	小計	3	3	2	2	小計	2	2			小計	2	2							
院共同選修					Python與資料分析			3	3	智慧觀光實務			2	2						
					健康生蔬飲用與配製	2	2			智慧財產權			2	2						
					小計	2	2	3	3	小計			4	4						
專業必修	食材認識	2	2			餐飲服務	3	3			餐飲人力資源管理	3	3			餐飲業經營管理	3	3		
	餐飲管理概論	3	3			餐飲資訊系統	2	2			膳食計畫	2	2			銀髮養生料理	4	4		
	電腦軟體應用			2	2	餐飲行銷			3	3	餐飲衛生與安全	2	2			職場倫理			2	2
	食物製備原理			2	2	餐飲服務品質管理			3	3	菜單規劃與成本控制			2	2	餐飲採購管理實務			3	3
	小計	5	5	4	4	小計	5	5	6	6	小計	7	7	2	2	小計	7	7	5	5
專業選修	刀工應用與烹調技術	3	3			餐廳規劃與設計	3	3			專題製作(一)	2	3			餐飲品牌管理	3	3		
	蔬果飲調	3	3			西餐實務	4	4			餐飲行銷企劃	3	3			宴會料理	3	3		
	消費者行為			2	2	連鎖餐飲經營管理	3	3			烘焙實作	4	4			餐飲美學	3	3		
	中餐實務			4	4	中式點心			3	3	市場調查分析			3	3	飲食文化			3	3
	餐飲養生概論			3	3	餐飲網路行銷			3	3	餐飲業個案研討			3	3	餐飲創業管理			3	3
											綠色自然餐飲			3	3	台式小吃			3	3
											異國料理			3	3	茶藝美學			3	3
											專題製作(二)			2	3					
	小計	6	6	9	9	小計	10	10	6	6	小計	9	10	14	15	小計	9	9	12	12
其他選修	永續發展與大學社會責任			2	2	運動(項目)	2	2	2	2	人工智慧與物聯網概論	2	2			生命教育	2	2		
						職場英文	2	2			世界公民視野			2	2	藝術創新與傳承			2	2
						職涯分析與規劃			2	2										
	小計			2	2	小計	4	4	4	4	小計	2	2	2	2	小計	2	2	2	2
附註：																				
1.本表111學年度進修部入學新生適用。																				
2.最低畢業總學分為128學分，其中基本能力課程必修14學分、分類通識課程必修10學分、院共同必修9學分、專業必修41學分，其餘54學分為選修學分(含院共同選修)。非本系所開科目及非院共同選修科目之選修學分數，至多承認16學分為畢業學分。																				
3.可至外系修讀相關課程，選讀外系課程需經本系主任與修讀外系課程主任同意。																				
4.跨系學程證明之核發依本校學程設置辦法規定辦理。																				
5.學生選修運動(項目)為其他選修的學分數，本系最多採計2學分為畢業學分。																				
6.本表業經系課程委員會(111.03.23)、學院課程委員會(111.03.23)、校課程委員會(111.00.00)審議通過。																				

南開科技大學 111學年度入學 管理學院 餐飲管理系 雙軌訓練旗艦計畫-餐飲門市經營 課程總表																				
類別	一年級(111)				二年級(112)				三年級(113)				四年級(114)							
	科目	一上		一下		科目	二上		二下		科目	三上		三下		科目	四上		四下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基本能力課程	英文(一)	2	2			體育(一)	2	2			中國文學欣賞與實作(一)	2	2							
	英文(二)			2	2	體育(二)			2	2	中國文學欣賞與實作(二)			2	2					
	小計	2	2	2	2	小計	2	2	2	2	小計	2	2	2	2					
通識必修	#餐飲英語會話	2	2			#勞動法規	2	2			#人際溝通	2	2							
	#職場倫理			2	2	#生涯規劃			2	2	#人際關係與溝通技巧			2	2					
	小計	2	2	2	2	小計	2	2	2	2	小計	2	2	2	2					
專業必修	產業實務實習(一)	4	*			產業實務實習(三)	4	*			產業實務實習(五)	4	*			產業實務實習(七)	4	*		
	#食品安全衛生與法規	2	2			#成本控管與淨利分析	2	2			#餐飲人力訓練與規劃	3	3			#門市營運設備的清潔及基礎維護	2	2		
	餐飲管理概論	3	3			#消費者行為	3	3			餐飲行銷	3	3			#餐飲門市經營危機處理	3	3		
	#管理學			2	2	#餐飲美學賞析			2	2	#門市經營分析			3	3	產業實務實習(八)			4	*
	產業實務實習(二)			4	*	產業實務實習(四)			4	*	產業實務實習(六)			4	*					
	小計	9	5	6	2	小計	9	5	6	2	小計	10	6	7	3	小計	9	5	4	0
專業選修	食材認識	2	2			台式小吃	3	3			果雕與盤飾	3	3			蛋糕製作	3	3		
	烘焙實作	4	4			餐飲服務	3	3			膳食計畫	2	2			餐飲資訊系統	2	2		
	飲食文化	2	2			蔬果飲調			3	3	餐廳規劃與設計			3	3	餐飲行銷企劃	3	3		
	食物製備原理			2	2	菜單規劃與設計			3	3	異國料理			3	3	日式料理			3	3
	西餐實務			4	4											中式點心			3	3
	中餐實務			4	4											餐飲創意管理			3	3
	小計	8	8	10	10	小計	6	6	6	6	小計	5	5	6	6	小計	8	8	9	9
附註：																				
1.本表111學年度雙軌旗艦訓練專班入學新生適用。.																				
2.最低畢業總學分128學分，其中基本能力課程必修12學分，分類通識課程必修12學分，專業必修60學分，其餘44學分為選修學分。																				
3.#表示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規定必開課程。																				
4.實作課程需使用專業教室上課。																				
5.本表業經系課程委員會(111.03.23)、學院課程委員會(111.03.23)、校課程委員會(000.00.00)審議通過。																				

南開科技大學 111學年度入學 新南向餐飲管理系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 課程總表																				
類別	一年級(111)				二年級(112)				三年級(113)				四年級(114)							
	科目	一上		一下		科目	二上		二下		科目	三上		三下		科目	四上		四下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基本能力	華語聽力會話練習(一)(二)	2	4	2	4	華語閱讀與理解(一)(二)	1	2	1	2	英文(一)(二)	2	2	2	2					
	體育(一)(二)	2	2	2	2	華文主題式讀寫(一)(二)	1	2	1	2										
	小計	4	6	4	6	小計	2	4	2	4	小計	2	2	2	2					
專業基礎	產業概論(一)(二)	3	3	3	3															
	小計	3	3	3	3															
通識課程	法治教育	2	2			人際溝通	2	2												
	職場倫理			2	2	生涯規劃			2	2										
	小計	2	2	2	2	小計	2	2	2	2										
專業必修					企業實習(一)	4	*			企業實習(三)	5	*								
					餐飲管理概論	3	3			餐點製作與銷售(一)	3	3								
					餐飲衛生安全	2	2			菜單規劃與成本控制	2	2								
					餐飲養生概論	2	2			餐飲資訊系統	2	2								
					企業實習(二)			4	*	企業實習(四)			5	*						
					食材認識			2	2	餐點製作與銷售(二)			3	3						
					餐飲服務			3	3	餐飲創業管理			3	3						
					餐飲行銷			3	3											
					小計	11	7	12	8	小計	12	7	11	6						
語言能力必修4選2	初級華語測驗練習	3	6																	
	中級華語測驗練習	3	6																	
	初級華語讀寫			3	6															
	中級華語讀寫			3	6															
	小計	6	12	6	12															
專業選修	果雕與盤飾	3	3			麵食料理	3	3			養生膳食設計	2	2			企業實習(五)	9	*		
	米食料理	3	3			飲食文化	2	2			中餐實作	3	3			中式點心	3	3		
	蔬果飲調			3	3	烘焙實作			3	3	西餐實作			3	3	綠色自然餐飲	3	3		
	輕食料理			3	3	餐飲英文			2	2	宴會管理			3	3	餐廳規劃與設計	3	3		
					餐飲網路行銷			2	2						企業實習(六)			9	*	
															宴會料理			3	3	
															餐飲活動設計			3	3	
															銀髮創意養生料理			3	3	
															消費者行為			2	2	
	小計	6	6	6	6	小計	5	5	7	7	小計	5	5	6	6	小計	18	9	20	11
附註：																				
1.本表適用111學年度新南向民生學院餐飲管理系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入學學生。																				
2.最低畢業總學分為128學分，其中全校基本能力課程必修16學分、專業基礎必修6學分、通識課程必修8學分、專業必修46學分、語言能力必修為6學分，合計82學分，專業選修學分數至少為46學分。																				
3.可至外系修讀相關課程，選讀外系課程需經本系主任與修讀外系課程主任同意。																				
4.跨系學程證明之核發依本校學程設置辦法規定辦理。																				
5.*專班企業實習課程學分數與學習時數之對應基準為1學分實習80小時，企業實習依本校學生校外實習要點辦理。																				
6.本表業經系課程委員會(111.03.23)學院課程委員會(111.03.23)、校課程委員會(000.00.00)審議通過。																				

附註：

- 1.本表適用111學年度新南向民生學院餐飲管理系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入學學生。
- 2.最低畢業總學分為128學分，其中全校基本能力課程必修16學分、專業基礎必修6學分、通識課程必修8學分、專業必修46學分、語言能力必修為6學分，合計82學分，專業選修學分數至少為46學分。
- 3.可至外系修讀相關課程，選讀外系課程需經本系主任與修讀外系課程主任同意。
- 4.跨系學程証明之核發依本校學程設置辦法規定辦理。
- 5.*專班企業實習課程學分數與學習時數之對應基準為1學分實習80小時，企業實習依本校學生校外實習要點辦理。
- 6.本表業經系課程委員會(111.03.23)學院課程委員會(111.03.23)、校課程委員會(000.00.00)審議通過。

南開科技大學 111學年度入學 管理學院 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日間部四技 課程總表															
類別	一年級(111)			二年級(112)			三年級(113)			四年級(114)					
	科目	學分	學時	科目	學分	學時	科目	學分	學時	科目	學分	學時			
基本能力課程	○ ☐ ● ☒ ■英文(一)(二)	2	2	2	2	2	○ ☐ 職場英語								
	○ ☐ 中國文學欣賞與習作(一)(二)	2	2	2	2	2									
	○ ☐ 服務學習(一)(二)	0	1	0	1										
	○ ☐ ● ☒ 體育(一)(二)	2	2	2	2	2									
	○ ☐ 勞作教育(一)(二)	0	1	0	1										
	○ ☐ 福祉科技與服務管理專論			2	2										
	● ☒ 華語會話聽力練習(一)(二)	2	3	2	3										
	● ☒ 華語閱讀(一)(二)	2	2	2	2										
	○ ☐ 小計	6	8	8	10	10	○ ☐ 小計			2	2				
	● ☒ 小計	8	9	8	9	9									
分類通識	○ ☐ 禮節與倫理	2	2				○ ☐ 性別平權與社會關懷	2	2						
	○ ☐ 資訊科技			2	2		○ ☐ 身心健康			2	2				
	○ ☐ 人文素養			2	2										
	● ☒ 人文華語	2	2												
	● ☒ 台灣社會與法律	2	2												
	● ☒ 華語寫作練習	2	2												
	● ☒ 科技華語			2	2										
	● ☒ 華語檢定輔導			2	2										
	○ ☐ 小計	2	2	4	4	4	○ ☐ 小計	2	2	2	2				
	● ☒ 小計	6	6	4	4	4									
院共同必修	管理學	3	3				創業與財務規劃			2	2				
	產業經營概論			2	2		Python與資料分析	3	3						
	小計	3	3	2	2	2	小計	3	3	2	2				
院共同選修							智慧財產權	2	2						
							健康生蔬飲用與配製			2	2				
							老人服務事業管理概論			2	2				
							小計	2	2	2	2				
專業必修	行銷管理	3	3				零售管理	3	3						
	流通概論			3	3		服務行銷	3	3						
							門市服務管理			3	3				
							消費者行為			3	3				
												9	*		
	小計	3	3	3	3	3	小計	6	6	6	6	小計	9	9	0
行銷企劃模組	創意思考與設計			2	2		定價策略	3	3						
	商品管理			3	3		商圖調查與展店規劃	3	3						
	品牌管理			3	3		行銷專業證照	2	2						
	觀光休閒概論	3	3				商業攝影	3	3						
							觀光行銷			3	3				
							廣告與促銷設計			3	3				
							行銷多媒體應用			3	3				
							通路管理			3	3				
專業選修模組	電子商務	3	3				會展管理	3	3						
	計算機程式與應用	3	3				顧客關係管理			3	3				
	流通法規	2	2												
其他管理	資訊專業證照	2	2				統計學	3	3						
	會計學			3	3		服務品質管理			2	2				
	經濟學			3	3										
	基礎攝影	2	2												
	人力資源管理	2	2												
	小計	13	13	18	18	18	小計	17	17	17	17	小計	30	30	0
其他選修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二)	2	2	2	2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三)(五)	2	2	2	2	英檢證照實務	0	2	0
	永續發展與大學社會責任			2	2		運動(項目)	2	2	2	2	生命教育	2	2	
	藝術創新與傳承			2	2		次文化專題探討	2	2			實用日語	2	2	
							職涯分析與規劃	2	2						
							世界公民視野			2	2				
							實用英語			2	2				
							人工智慧與物聯網概論			2	2				
							進階華語檢定輔導	2	2						
							職場華語			2	2				
	小計	2	2	6	6	6	小計	10	10	12	12	小計	4	6	0

附註：

- 1.本表111學年度日間部入學新生適用。
- 2.最低畢業總學分為128學分，其中基本能力課程必修16學分、分類通識課程必修10學分、院共同必修10學分、專業必修40學分，其餘52學分為選修學分(含院共同選修)。非本系所開科目及非本院共同選修科目之選修學分數，至多承認16學分為畢業學分。
- 3.可至外系修讀相關課程，選讀外系課程需經本系主任與修讀外系課程主任同意。
- 4.跨系學程證明之核發依本校學程設置辦法規定辦理。
- 5.「*」為校外實習類課程(暑期實習、產業實習、學期實習、海外實習及其他校外實習型態)詳見本校學生校外實習辦法。校外實習類課程總學分數至多採認18學分為畢業學分，超過18學分時，其超過部分不認為畢業學分。
- 6.IEEE：I(Information)-資訊應用能力(系科)； E(Expertise)-專業應用能力(系科)； E(English)-英語應用能力(外語中心)； E(Ethics)-倫理素養(系科)。畢業前必須符合本系訂定IEEE學生基本能力指標之要求。
- 7.學生選修全民國防軍事訓練為其他選修的學分數，本系最多採計4學分為畢業學分。
- 8.學生選修運動(項目)為其他選修的學分數，本系最多採計2學分為畢業學分。
- 9.基本能力課程及分類通識課程中「○」為本國生、「□」為港澳生及陸生、「●」為外國學生、「■」為僑生應修之必修課程。
- 10.本表業經系課程委員會(111.03.07)、學院課程委員會(111.03.23)、校課程委員會(111.00.00)審議通過。

南開科技大學 111學年度入學 管理學院 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進修部四技 課程總表																				
類別	一年級(111)				二年級(112)				三年級(113)				四年級(114)							
	科目	一上		一下		科目	二上		二下		科目	三上		三下		科目	四上		四下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基本能力課程	中國文學欣賞與習作(一)(二)	2	2	2	2															
	英文(一)(二)	2	2	2	2															
	體育(一)(二)	2	2	2	2															
	福祉科技與服務管理專論			2	2															
	小計	6	6	8	8															
分類通識					性別平權與社會關懷	2	2			資訊科技	2	2								
					禮節與倫理	2	2													
					人文素養			2	2											
					身心健康				2	2										
					小計	4	4	4	4	小計	2	2								
院共同必修	管理學	3	3			創業與財務規劃	2	2			老人服務事業管理概論	2	2							
	產業經營概論			2	2															
	小計	3	3	2	2	小計	2	2			小計	2	2							
院共同選修					Python與資料分析			3	3	智慧觀光實務			2	2						
					健康生蔬飲用與配製	2	2			智慧財產權			2	2						
					小計	2	2	3	3	小計			4	4						
專業必修	行銷管理	3	3			顧客關係管理	3	3			行銷企劃實務	3	3							
	電子商務	2	2			零售管理	3	3			行銷研究	3	3							
	流通概論			3	3	服務行銷	3	3			網路行銷	3	3							
	計算機程式與應用			3	3	門市服務管理			3	3										
					連鎖與加盟管理			3	3											
					通路管理			2	2											
					消費者行為			3	3											
	小計	5	5	6	6	小計	9	9	11	11	小計	9	9							
專業選修	流通法規	2	2			廣告與促銷設計	3	3			無店鋪行銷	2	2			國際行銷	3	3		
	經濟學	2	2			會展管理	3	3			流通情報分析	2	2			學期實習(二)	9	*		
	觀光休閒概論	3	3			商業禮儀	2	2			門市服務專業證照	2	2			統計軟體應用	2	2		
	人力資源管理	2	2			行銷專業證照	2	2			商業英文	2	2			供應鏈管理	3	3		
	創意思考與設計	2	2			採購管理	2	2			商圖調查與展店規劃	2	2			專案管理	3	3		
	商品管理			2	2	賣場陳列與佈置			2	2	競爭策略	2	2			全球運籌管理	3	3		
	定價策略			2	2	商店規劃設計			2	2	地方特色行銷講座	2	2			實務專題(一)	2	3		
	品牌管理			2	2	服務品質管理			2	2	學期實習(一)			9	*	餐旅行銷	3	3		
	資訊專業證照			2	2	行銷多媒體應用			3	3	行銷個案分析			3	3	財務管理	3	3		
	會計學			3	3	統計學			3	3	行動商務			3	3	電商平台經營策略	2	2		
	基礎攝影			3	3	觀光行銷			3	3	作業管理			3	3	投資理財規劃			3	3
											商業攝影			3	3	電競直播與競賽企劃			2	2
											地方特產流通講座			2	2	實務專題(二)			2	3
											倉儲與運輸管理			2	2	創業管理			3	3
																行銷模擬決策			3	3
																職涯發展與自我行銷			2	2
																企業實務講座			3	3
																網紅與社群行銷			3	3
																學期實習(三)			9	*

南開科技大學 111學年度入學 管理學院 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進修部(假日班)二技 課程總表

類別	一年級(111)					二年級(112)				
	科目	一上		一下		科目	二上		二下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共同必修	實用英文	2	2			生活通識(三)	2	2		
	核心職能課程	2	2			生活通識(四)			2	2
	生活通識(一)	2	2							
	實用中文			2	2					
	成人心理與成長			2	2					
	生活通識(二)			2	2					
	小計	6	6	6	6	小計	2	2	2	2
專業必修	行銷管理	3	3			行銷研究	3	3		
	服務行銷	3	3			連鎖與加盟管理	3	3		
	通路管理			3	3	行銷企劃實務			3	3
	消費者行為			3	3					
	小計	6	6	6	6	小計	6	6	3	3
專業選修	產業經營概論	3	3			冷鏈與供應鏈管理	3	3		
	人力資源管理	3	3			電商平台經營策略	3	3		
	行動商務	3	3			商店規劃設計	3	3		
	流通法規	3	3			定價策略	3	3		
	計算機程式與應用	3	3			行銷模擬決策	3	3		
	倉儲與運輸管理			3	3	廣告與促銷設計	3	3		
	統計軟體應用			3	3	商業禮儀	2	2		
	品牌管理			3	3	電競直播與競賽企劃	2	2		
	會展管理			3	3	採購管理			2	2
	國際行銷			3	3	網紅與社群行銷			3	3
	餐旅行銷			3	3	商業英文			2	2
	服務品質管理			3	3	財務管理			3	3
	商業攝影			3	3	無店鋪行銷			3	3
						全球運籌管理			3	3
						創業管理			3	3
						企業實務講座			3	3
	小計	15	15	24	24	小計	22	22	22	22

附註：

- 1.本表111學年度進修部入學新生適用。
- 2.最低畢業總學分為72學分，其中共同必修16學分、專業必修21學分，其餘35學分為選修學分。非本系所開科目之選修學分數，至多承認9學分為畢業學分。
- 3.本表業經系課程委員會(111.03.07)、學院課程委員會(111.03.23)、校課程委員會(111.00.00)審議通過。

南開科技大學 111學年度入學 管理學院 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進修部(假日班)二專 課程總表										
類別	一年級(111)					二年級(112)				
	科目	一上		一下		科目	二上		二下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共同必修	英文(一)	3	3			生活通識(三)	2	2		
	國文(一)	3	3			生活通識(四)			2	2
	生活通識(一)	2	2							
	英文(二)			3	3					
	國文(二)			3	3					
	生活通識(二)			2	2					
	小計	8	8	8	8	小計	2	2	2	2
專業必修	管理學	3	3			零售管理	3	3		
	行銷實務	3	3			顧客關係管理	3	3		
	電子商務			3	3	門市服務管理			3	3
	流通概論			3	3	網路行銷			3	3
	小計	6	6	6	6	小計	6	6	6	6
專業選修	會計學	3	3			作業管理	3	3		
	經濟學	3	3			服務業管理	3	3		
	企業概論	3	3			通路與門市營運	3	3		
	觀光行銷	3	3			統計學	3	3		
	創意思考與設計	3	3			地方特色行銷講座	2	2		
	計算機概論			3	3	競爭策略	2	2		
	基礎攝影			3	3	物流與配送策略			3	3
	品牌與包裝設計			3	3	專案管理			3	3
	商品管理			3	3	行銷個案分析			3	3
	全面品質管理			3	3	投資理財規劃			3	3
	行銷專業證照			2	2	職涯發展與自我行銷			2	2
	資訊專業證照			2	2	賣場陳列與佈置			3	3
						商圈調查與展店規劃			3	3
						地方特產流通講座			2	2
	小計	15	15	19	19	小計	16	16	22	22

附註：

- 1.本表111學年度進修部入學新生適用。
- 2.最低畢業總學分為80學分，其中共同必修20學分、專業必修24學分，其餘36學分為選修學分。非本系科所開科目之選修學分數，至多承認10學分為畢業學分。
- 3.本表業經系課程委員會(111.03.07)、學院課程委員會(111.03.23)、校課程委員會(111.00.00)審議通過。

南開科技大學 111學年度入學 科技學院 車輛工程系先進車輛組 日間部四技 課程總表																				
類別	一年級(111)				二年級(112)				三年級(113)				四年級(114)							
	科目	一上 學分	一下 學分	時分數	科目	二上 學分	二下 學分	時分數	科目	三上 學分	三下 學分	時分數	科目	四上 學分	四下 學分	時分數	時分數			
基本能力課程	○ ☒ 英文(一)(二)	2	2	2	2	○ ☐ 職場英語	2	2												
	○ ☐ 中國文學欣賞與習作(一)(二)	2	2	2	2															
	○ ☐ 服務學習(一)(二)	0	1	0	1															
	○ ☒ 體育(一)(二)	2	2	2	2															
	○ ☐ 勞作教育(一)(二)	0	1	0	1															
	○ ☐ 福祉科技與服務管理專論			2	2															
	● ☒ 華語會話聽力練習(一)(二)	2	3	2	3															
	● ☒ 華語閱讀(一)(二)	2	2	2	2															
	○ ☐ 小計	6	8	8	10	○ ☐ 小計	2	2												
	● ☒ 小計	8	9	8	9															
分類通識	○ ☐ 資訊科技	2	2			○ ☐ 身心健康	2	2												
	○ ☐ 人文素養	2	2			○ ☐ 性別平權與社會關懷		2	2											
	○ ☐ 禮節與倫理			2	2															
	● ☒ 人文華語	2	2																	
	● ☒ 台灣社會與法律	2	2																	
	● ☒ 華語寫作練習	2	2			● ☒ 華語檢定輔導														
	● ☒ 科技華語			2	2															
	● ☒ 華語檢定輔導			2	2															
	○ ☐ 小計	4	4	2	2	○ ☐ 小計	2	2	2	2										
	● ☒ 小計	6	6	4	4															
院共同必修	先進車輛科技概論	2	2			綠色能源概論	2	2												
	自動化科技概論			2	2	智慧財產權			2	2										
					網路媒體概論			2	2											
	小計	2	2	2	2	小計	2	2	4	4										
院共同選修					創業與財務規劃	2	2		智慧車輛概論	3	3									
					Python與資料分析			3	3											
					小計	2	2	3	3	小計	3	3								
專業必修	工程力學	3	3			汽車先進底盤系統檢修實習	3	4		實務專題(一)(二)	2	3	2	3	學期實習(一)	9	*			
	汽車保養與引擎檢修實習	3	4			柴油引擎故障排除檢修實習	3	4		汽車遠端電腦診斷技術實務	3	4								
	機構學			3	3	電動車與複合動力車原理	2	2		電動車與複合動力車實務			3	4						
	汽車電系診斷檢修實習			3	4	汽車綜合診斷與故障排除			3	4										
					車輛感測器檢修技術實務			3	4											
					車輛系統微處理機程式實習			3	4											
	小計	6	7	6	7	小計	8	10	9	12	小計	5	7	5	7	小計	9	0		
車輛專業模組	微積分	3	3			汽車電子電路	3	3		內燃機	3	3			車輛控制系統	3	3			
	計算機應用	3	3			動力學			3	3	車輛行銷與服務廠作業實務	2	2		車輛零件加工技術		3	3		
	動力機械概論			3	3	電腦輔助繪圖實務			3	4	汽車物料管理與汽車修理廠零件作業			2	2	汽車生產品質管理		3	3	
	工程數學			3	3						汽車動態性能檢測與分析實務			3	4	精密量具與檢測技術		3	3	
	車輛工程與原理			2	2						車輛專業英文			2	2					
	計算機程式			3	3															
	汽車基礎電學與實習	3	4			暑期實習(一)	2	*		暑期實習(二)	2	*			學期實習(二)			9	*	
						汽車構造保養與駕駛	2	2		燃料噴射系統	2	2			汽車排放管制與控制			3	3	
						安全駕駛原理及方法			2	2	商用車綜合技術	3	4							
										車身塗裝與車身技術	3	3								
										先進車輛車身電系與空調診斷實務			3	4						
										先進車輛綜合技術			3	4						
						電機學	3	3		電動車機電整合概論	2	2			電動車動力與控制系統實務技術	3	3			
						APP程式應用			3	3	車輛新科技與應用			3	3	車輛通訊與行控技術			3	3
						馬達原理與控制			3	3	車載資訊技術概論			3	3	福祉載具設計			3	3
						電動車電能系統概論			2	2					車聯網技術應用				3	3
	小計	9	10	11	11	小計	10	8	16	17	小計	14	13	19	22	小計	9	9	27	18
其他選修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二)	2	2	2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三)(五)	2	2	2	2	英檢證照實務	0	2	0	2					
	永續發展與大學社會責任			2	2	運動(項目)	2	2	2	2	藝術創新與傳承	2	2							
	次文化專題探討			2	2	世界公民視野	2	2			實用日語	2	2							
						職涯分析與規劃	2	2												
						生命教育			2	2										
						實用英語			2	2										
						人工智慧與物聯網概論			2	2										
						進階華語檢定輔導	2	2												
						職場華語			2	2										
	小計	2	2	6	6	小計	10	10	12	12	小計	4	6	0	2					
附註：																				
1.本表111學年度日間部入學新生適用。																				
2.最低畢業總學分為128學分，其中基本能力課程必修16學分、分類通識課程必修10學分、院共同必修10學分、專業必修48學分，其餘44學分為選修學分(含院共同選修)。非本系所開科目及非本院共同選修科目之選修學分數，至多承認16學分為畢業學分。																				
3.可至外系修讀相關課程，選讀外系課程需經本系主任與修讀外系課程主任同意。																				
4.跨系學程證明之核發依本校學程設置辦法規定辦理。																				
5.「*」為校外實習類課程(暑期實習、產業實習、學期實習、海外實習及其他校外實習型態)詳見本校學生校外實習辦法。校外實習類課程總學分數至多採認18學分為畢業學分，超過18學分時，其超過部分不認為畢業學分。																				
6.IEEE：I(Information)-資訊應用能力(系科)； E(Expertise)-專業應用能力(系科)； E(English)-英語應用能力(外語中心)； E(Ethics)-倫理素養(系科)。畢業前必須符合本系訂定IEEE學生基本能力指標之要求。																				
7.學生選修全民國防軍事訓練為其他選修的學分數，本系最多採計4學分為畢業學分。																				
8.學生選修運動(項目)為其他選修的學分數，本系最多採計2學分為畢業學分。																				
9.基本能力課程及分類通識課程中「○ ☐ 」為本國生、「□ ☐ 」為港澳生及陸生、「● ☒ 」為外國學生、「■ ☒ 」為僑生應修之必修課程。																				
10.本表業經系課程委員會(111.03.18)、學院課程委員會(111.03.23)、校課程委員會(111.00.00)審議通過。																				

附註：

1.本表111學年度日間部入學新生適用。

2.最低畢業總學分為128學分，其中基本能力課程必修16學分、分類通識課程必修10學分、院共同必修10學分、專業必修48學分，其餘44學分為選修學分(含院共同選修)。非本系所開科目及非本院共同選修科目之選修學分數，至多承認16學分為畢業學分。

3.可至外系修讀相關課程，選讀外系課程需經本系主任與修讀外系課程主任同意。

4.跨系學程證明之核發依本校學程設置辦法規定辦理。

5.「*」為校外實習類課程(暑期實習、產業實習、學期實習、海外實習及其他校外實習型態)詳見本校學生校外實習辦法。校外實習類課程總學分數至多採認18學分為畢業學分，超過18學分時，其超過部分不認列為畢業學分。

6. IEEE：I(Information)-資訊應用能力(系科)； E(Expertise)-專業應用能力(系科)； E(English)-英語應用能力(外語中心)； E(Ethics)-倫理素養(系科)。畢業前必須符合本系訂定IEEE學生基本能力指標之要求。

7.學生選修全民國防軍事訓練為其他選修的學分數，本系最多採計4學分為畢業學分。

8.學生選修運動(項目)為其他選修的學分數，本系最多採計2學分為畢業學分。

9.基本能力課程及分類通識課程中「○」為本國生、「□」為港澳生及陸生、「●」為外國學生、「■」為僑生應修之必修課程。

10.本表業經系課程委員會(111.03.18)、學院課程委員會(111.03.23)、校課程委員會(111.01.00)審議通過。

南開科技大學 111學年度入學 科技學院 車輛工程系先進車輛組 進修部四技 課程總表																				
類別	一年級(111)				二年級(112)				三年級(113)				四年級(114)							
	科目	一上		一下		科目	二上		二下		科目	三上		三下		科目	四上		四下	
		學分	學時	學分	學時		學分	學時	學分	學時		學分	學時	學分	學時		學分	學時	學分	學時
基本能力課程	中國文學欣賞與習作(一)(二)	2	2	2	2															
	英文(一)(二)	2	2	2	2															
	體育(一)(二)	2	2	2	2															
	福祉科技與服務管理專論			2	2															
	小計	6	6	8	8															
分類通識					性別平權與社會關懷	2	2			資訊科技	2	2								
					禮節與倫理	2	2													
					人文素養			2	2											
					身心健康			2	2											
					小計	4	4	4	4	小計	2	2								
院共同必修	智慧財產權	2	2			計算機概論	3	3												
					綠色節能概論			3	3											
					小計	3	3	3	3	小計	0	0								
院共同選修										Python與資料分析			3	3	先進車輛科技概論	2	2			
															創業與財務規劃			2	2	
										小計			3	3	小計	2	2	2	2	
專業必修	工程力學	3	3			機構學	3	3		實務專題(一)(二)	2	3	2	3	車輛行銷管理	2	2			
	車輛工程與原理	2	2			汽車電系技術	3	3		汽車綜合技術	3	3			微處理機與實習	3	3			
	汽車引擎技術			3	3	汽車底盤技術			3	3	車輛感測技術	3	3		汽車新科技	2	2			
					電動車與複合動力車原理			2	2	內燃機			3	3	汽車電子通訊技術			3	3	
										電動車機電整合概論			2	2	汽車排放管制與控制			2	2	
	小計	5	5	3	3	小計	6	6	5	5	小計	8	9	7	8	小計	7	7	5	5
專業選修	汽車基礎電學應用與實習	3	3			能源工程	2	2		熱流學	3	3			品質管制	2	2			
	微積分	3	3			車輛材料概論	2	2		電腦輔助製造	3	3			電動車動力與控制系統實務技術	3	3			
	創意工程	2	2			汽車電子電路	3	3		福祉載具設計	3	3			動力學	3	3			
	電池概論			2	2	工程倫理	2	2		車輛專業英文	2	2			車輛零件加工技術	3	3			
	材料力學			3	3	電腦輔助繪圖實務	3	3		電動車電能系統概論	2	2			輔具概論			3	3	
	汽車維修實務實習			3	3	燃料噴射系統			2	2	車輛控制系統			2	2	車輛通訊與行控			2	2
	工程數學			3	3	潤滑學			2	2	顧客服務技巧			2	2	汽車動態性能檢測與分析			3	3
	動力機械概論			3	3	車身技術			3	3	汽車空調技術實務			3	3	精密量具與檢測技術			3	3
						綠色科技			3	3	車聯網技術應用			3	3	智慧車輛技術與應用			3	3
						柴油引擎檢修技術			3	3	人因概論			2	2					
						工業安全管理			2	2										
	小計	8	8	14	14	小計	12	12	15	15	小計	13	13	12	12	小計	11	11	14	14
其他選修	永續發展與大學社會責任			2	2	運動(項目)	2	2	2	2	人工智慧與物聯網概論	2	2			生命教育	2	2		
						職場英文	2	2			世界公民視野			2	2	藝術創新與傳承			2	2
						職涯分析與規劃			2	2										
	小計			2	2	小計	4	4	4	4	小計	2	2	2	2	小計	2	2	2	2
附註：																				
1.本表111學年度進修部入學新生適用。																				
2.最低畢業總學分為128學分，其中基本能力課程必修14學分、分類通識課程必修10學分、院共同必修8學分、專業必修46學分，其餘50學分為選修學分(含院共同選修)。非本系所開科目及非本院共同選修科目之選修學分數，至多承認16學分為畢業學分。																				
3.可至外系修讀相關課程，選讀外系課程需經本系主任與修讀外系課程主任同意。																				
4.跨系學程證明之核發依本校學程設置辦法規定辦理。																				
5.學生選修運動(項目)為其他選修的學分數，本系最多採計2學分為畢業學分。																				
6.本表業經系課程委員會(111.03.18)、學院課程委員會(111.03.23)、校課程委員會(111.00.00)審議通過。																				

南開科技大學 111學年度入學 科技學院 車輛工程系先進車輛組 進修部四技(產學訓車輛綜合技術專班) 課程總表																							
類別	一年級(111)				二年級(112)				三年級(113)				四年級(114)										
	科目	一上	一下		科目	二上	二下		科目	三上	三下		科目	四上	四下								
		學分	學時			學分	學時			學分	學時			學分	學時		學分	學時	學分	學時			
基本能力課程					英文(一)(二)	2	2	2	2	中國文學欣賞與習作(一)(二)	2	2	2	2	體育(一)(二)	2	2	2	2				
										福祉科技與服務管理專論			2	2									
					小計	2	2	2	2		2	2	4	4	小計	2	2	2	2				
分類通識					性別平權與社會關懷	2	2			資訊科技	2	2											
					禮節與倫理	2	2			身心健康			2	2									
					人文素養			2	2														
					小計	4	4	2	2	小計	2	2	2	2									
院共同必修					計算機概論	3	3							智慧財產權	2	2							
					綠色節能概論			3	3														
					小計	3	3	3	3					小計	2	2							
院共同選修					先進車輛科技概論			2	2	Python與資料分析			3	3	創業與財務規劃	2	2						
					小計			2	2	小計			3	3	小計	2	2						
專業必修 (專精技術訓練課程)	汽車引擎技術	3	3		工程力學	3	3			汽車電子學	2	2		微處理機與實習	3	3							
	塗裝基本實習	3	3		汽車空調	2	2			車輛行銷管理	2	2		汽車電子通訊技術			3	3					
	汽車板金實習	3	3		電動車與混合動力車原理			2	2	實務專題(一)(二)	2	3	2	3									
	汽車底盤技術			3	3	車輛感測技術			3	3	汽車綜合技術			3	3								
	汽車電系技術			3	3																		
					小計	9	9	6	6	小計	5	5	5	5	小計	6	7	5	6				
專業選修 (專精技術訓練課程)	焊接實習	3	3		能源工程	2	2			車輛零件加工技術	3	3		汽車排放管制與控制	2	2							
	汽車美容實習	3	3		化學	3	3			品質管制	2	2		汽車新科技	2	2							
	車輛工程與原理	2	2		車輛材料技術	3	3			綠色科技	3	3		電動車機電整合概論	3	3							
	創意工程	2	2		電腦輔助繪圖實務	3	3			工程倫理	2	2		輔具概論	3	3							
	潤滑學	2	2		燃料噴射系統	2	2			內燃機	3	3		科技英文	2	2							
	汽車塗裝材料			2	2	機構學			3	3	工業安全管理			3	3	車輛控制系統			2	2			
	汽車板金工作法			2	2	電腦輔助機械製圖			3	3	顧客服務技巧			2	2	車輛通訊與行控			2	2			
	汽車塗裝工作法			2	2	物理			3	3	熱流學			3	3	汽車性能檢測與分析			3	3			
	銲接工作法			2	2	精密量具與檢測技術			3	3	福祉載具設計			3	3	機械元件設計			3	3			
	材料力學			3	3										汽車經營管理學與實務			2	2				
	車身綜合實習			3	3																		
				小計	12	12	14	14	小計	13	13	12	12	小計	13	13	11	11	小計	12	12	12	12
其他選修	永續發展與大學社會責任			2	2	運動(項目)	2	2	2	2	人工智慧與物聯網概論	2	2		生命教育	2	2						
						職場英文	2	2			世界公民視野			2	2	藝術創新與傳承			2	2			
						職涯分析與規劃			2	2													
	小計			2	2	小計	4	4	4	4	小計	2	2	2	2	小計	2	2	2	2			
附註：																							
1.本表111學年度進修部入學新生適用，專精技術訓練課程於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上課。																							
2.最低畢業總學分為128學分，其中基本能力課程必修14學分、分類通識課程必修10學分、院共同必修8學分、專業必修42學分，其餘54學分為選修學分(含院共同選修)。非本系所開科目及非本院共同選修科目之選修學分數，至多承認16學分為畢業學分。																							
3.可至外系修讀相關課程，選讀外系課程需經本系主任與修讀外系課程主任同意。																							
4.跨系學程證明之核發依本校學程設置辦法規定辦理。																							
5.學生選修運動(項目)為其他選修的學分數，本系最多採計2學分為畢業學分。																							
6.本表業經系課程委員會(111.03.18)、學院課程委員會(111.03.23)、校課程委員會(111.00.00)審議通過。																							

南開科技大學 111學年度入學 科技學院 車輛工程系車輛與機電產業碩士班 課程總表											
類別	一年級(111)					二年級(112)					
	科目	一上		一下		科目	二上		二下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共同必修	書報討論(一)	0	2			碩士論文(二)	3	3			
	書報討論(二)			0	2						
	碩士論文(一)			3	3						
	小計	0	2	3	5	小計	3	3			
專業必修	車輛核心課程	車輛科技專論	3	3			車輛感測與控制實務	3	3		
		車輛機電系統設計	3	3			電腦視覺	3	3		
		車輛系統動態分析實務	3	3			潔淨能源與動力			3	3
		中古車輛鑑價與查定師創新創業	3	3			車輛排污控制特論			3	3
		物聯網應用			3	3					
		嵌入式微處理器系統			3	3					
		應用車輛動力學			3	3					
	機械核心課程	精密加工特論	3	3			微系統設計與製造	3	3		
		金屬成形特論	3	3			切削理論與實務			3	3
		工程材料科學特論	3	3							
		產品設計與工程應用			3	3					
		精密模具設計實務			3	3					
		電腦輔助製造特論			3	3					
	機電核心課程	線性控制系統	3	3			機電整合特論	3	3		
		模糊理論	3	3			視覺自動化控制			3	3
		可程式自動化控制實務	3	3			數位控制實務			3	3
		類神經網路應用			3	3	機器學習			3	3
		智慧型控制			3	3					
		機構設計與應用			3	3					
	管理核心課程	作業管理專論	3	3			行銷管理專論	3	3		
		科技管理專論	3	3			豐田式生產系統	3	3		
		企業電子化專論	3	3			全面品質管理專論			3	3
		智慧財產權專論			3	3					
		供應鏈管理專論			3	3					
		知識管理			3	3					
		組織與管理			3	3					
	共同選修	高等工程數學	3	3			書報討論(三)*	0	2		
		有限元素分析	3	3			書報討論(四)*			0	2
		數值分析	3	3			最佳化設計	3	3		
		應用統計學			3	3	人因工程專論	3	3		
		彈塑性力學			3	3	研究方法			3	3
		高等作業研究			3	3	振動學			3	3
		小計	39	39	39	39	小計	18	18	21	21
附註：											
1.本表111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2.最低畢業學分為30學分，其中必修碩士論文6學分。											
3.書報討論(一)(二)為必修，書報討論(三)(四)為必選修。但一年半畢業者，書報討論(四)得以免修。											
4.碩士論文成績以學位口試成績計算，待論文口試通過，賦予6學分。											
5.本表業經系課程委員會(111.03.18)、學院課程委員會(111.03.23)、校課程委員會 (111.00.00)審議通過。											

南開科技大學 111學年度入學 科技學院 自動化工程系 日間部四技 課程總表																			
類別	一年級(111)				二年級(112)				三年級(113)				四年級(114)						
	科目	一上 學時 分數	一下 學時 分數		科目	二上 學時 分數	二下 學時 分數		科目	三上 學時 分數	三下 學時 分數		科目	四上 學時 分數	四下 學時 分數				
基本能力課程	○ ☒ ● ☒ 英文(一)(二)	2	2	2	2	○ ☐ 職場英語	2	2											
	○ ☐ 中國文學欣賞與習作(一)(二)	2	2	2	2														
	○ ☐ 服務學習(一)(二)	0	1	0	1														
	○ ☒ ● ☒ 體育(一)(二)	2	2	2	2														
	○ ☐ 勞作教育(一)(二)	0	1	0	1														
	○ ☐ 福祉科技與服務管理專論			2	2														
	● ☒ 華語會話聽力練習(一)(二)	2	3	2	3														
	● ☒ 華語閱讀(一)(二)	2	2	2	2														
	○ ☐ 小計	6	8	8	10	○ ☐ 小計	2	2											
● ☒ 小計	8	9	8	9															
分類通識	○ ☐ 資訊科技	2	2			○ ☐ 身心健康	2	2											
	○ ☐ 人文素養	2	2			○ ☐ 性別平權與社會關懷		2	2										
	○ ☐ 禮節與倫理			2	2														
	● ☒ 人文華語	2	2																
	● ☒ 台灣社會與法律	2	2																
	● ☒ 華語寫作練習	2	2																
	● ☒ 科技華語			2	2														
	● ☒ 華語檢定輔導			2	2														
	○ ☐ 小計	4	4	2	2	○ ☐ 小計	2	2	2	2									
● ☒ 小計	6	6	4	4															
院共同必修	先進車輛科技概論	2	2			綠色能源概論	2	2											
	自動化科技概論			2	2	智慧財產權		2	2										
					網路媒體概論		2	2											
	小計	2	2	2	2	小計	2	2	4	4									
院共同選修					創業與財務規劃	2	2		智慧車輛概論	3	3								
					Python與資料分析		3	3											
					小計	2	2	3	3	小計	3	3							
專業必修	微積分	3	3			可程式控制原理與實習	2	3		電腦輔助製造	3	3	學期實習(一)	9	*				
	電腦輔助繪圖	2	3			氣液壓學與實習	3	4		機電整合與實習	2	3							
	電機學與實習	2	3			機構學		3	3	實務專題(一)	2	3							
	計算機程式			3	3	數值控制原理與實習		2	3	自動化機構設計		2	3						
	工程力學			3	3					實務專題(二)		2	3						
										自動控制		3	3						
										PC-Based控制實習		2	3						
	小計	7	9	6	6	小計	5	7	5	6	小計	7	9	9	12	小計	9	*	
專業選修	機電整合模組	2	2			AI程式基礎	2	2		氣壓工程	3	3	圖形監控與實習			3	3		
	應用電子學與實習			2	3	工業配線	3	3		微處理機與實習	2	3	自動化機電整合技術應用			3	3		
					邏輯設計與實習	2	3		微處理機應用		3	3	機器人學			3	3		
					機電整合實務		3	4	機電整合進階應用		3	4							
					感測量測原理與實習		3	3	工業用機器人		3	3							
	機械加工實務	2	3			精密量測與實習	3	3		數控加工實務	2	3	工具設計			3	3		
	計算機應用	2	3			微機電概論	2	2		逆向工程暨快速成型實習		3	3	產品組裝實務			3	3	
	製造程序			2	2	電腦整合製造		3	3	五軸加工機實務		3	3	多軸加工機進階實務			3	3	
														車銑複合加工實務			3	3	
	工程倫理			2	2	電腦輔助繪圖實務	3	3		APP程式應用	2	2	電腦輔助設計			3	3		
	立體繪圖設計	3	3			科技英文	2	2		創意設計與方法	2	2	福祉科技概論			3	3		
	電腦硬體裝修	3	3			暑期實習(一)	2	*		程式設計	3	3	學期實習(二)			9	*		
						材料力學		3	3	暑期實習(二)	2	*		產業實習			3	*	
小計	6	8	12	13	小計	19	18	12	13	小計	16	16	15	16	小計		39	27	
其他選修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二)	2	2	2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三)(五)	2	2	2	英檢證照實務	0	2	0	2					
	永續發展與大學社會責任			2	2	運動(項目)	2	2	2	藝術創新與傳承	2	2							
	次文化專題探討			2	2	世界公民視野	2	2		實用日語	2	2							
					職涯分析與規劃	2	2												
					生命教育		2	2											
					實用英語		2	2											
					人工智慧與物聯網概論		2	2											
					進階華語檢定輔導	2	2												
					職場華語		2	2											
	小計	2	2	6	6	小計	10	10	12	12	小計	4	6	0	2				

附註：

1.本表111學年度日間部入學新生適用。

2.最低畢業總學分為128學分，其中基本能力課程必修16學分、分類通識課程必修10學分、院共同必修10學分、專業必修48學分，其餘44學分為選修學分(含院共同選修)。非本系所開科目及非本院共同選修科目之選修學分數，至多承認16學分為畢業學分。

3.可至外系修讀相關課程，選讀外系課程需經本系主任與修讀外系課程主任同意。

4.跨系學程證明之核發依本校學程設置辦法規定辦理。

5.「*」為校外實習類課程(暑期實習、產業實習、學期實習、海外實習及其他校外實習型態)詳見本校學生校外實習辦法。校外實習類課程總學分數至多採認18學分為畢業學分，超過18學分時，其超過部分不認為畢業學分。

6.IEEE：I(Information)-資訊應用能力(系科)； E(Expertise)-專業應用能力(系科)； E(English)-英語應用能力(外語中心)； E(Ethics)-倫理素養(系科)。畢業前必須符合本系訂定IEEE學生基本能力指標之要求。

7.學生選修全民國防軍事訓練為其他選修的學分數，本系最多採計4學分為畢業學分。

8.學生選修運動(項目)為其他選修的學分數，本系最多採計2學分為畢業學分。

9.基本能力課程及分類通識課程中「○」為本國生、「□」為港澳生及陸生、「●」為外國學生、「■」為僑生應修之必修課程。

10.本表業經系課程委員會(111.03.18)、學院課程委員會(111.03.23)、校課程委員會(111.00.00)審議通過。

60

附註：

- 1.本表111學年度日間部入學新生適用。
- 2.最低畢業總學分為128學分，其中基本能力課程必修16學分、分類通識課程必修10學分、院共同必修10學分、專業必修48學分，其餘44學分為選修學分(含院共同選修)。非本系所開科目及非本院共同選修科目之選修學分數，至多承認16學分為畢業學分。
- 3.可至外系修讀相關課程，選讀外系課程需經本系主任與修讀外系課程主任同意。
- 4.跨系學程證明之核發依本校學程設置辦法規定辦理。
- 5.「*」為校外實習類課程(暑期實習、產業實習、學期實習、海外實習及其他校外實習型態)詳見本校學生校外實習辦法。校外實習類課程總學分數至多採認18學分為畢業學分，超過18學分時，其超過部分不認列為畢業學分。
6. IEEE：I(Information)-資訊應用能力(系科)； E(English)-英語應用能力(外語中心)； E(Ethics)-倫理素養(系科)。畢業前必須符合本系訂定IEEE學生基本能力指標之要求。
- 7.學生選修全民國防軍事訓練為其他選修的學分數，本系最多採計4學分為畢業學分。
- 8.學生選修運動(項目)為其他選修的學分數，本系最多採計2學分為畢業學分。
- 9.基本能力課程及分類通識課程中「○」為本國生、「□」為港澳生及陸生、「●」為外國學生、「■」為僑生應修之必修課程。
- 10.本表業經系課程委員會(111.03.18)、學院課程委員會(111.03.23)、校課程委員會(111.00.00)審議通過。

南開科技大學 111學年度入學 科技學院 自動化工程科 日間部五專 課程總表																									
類別	一年級(111)				二年級(112)				三年級(113)				四年級(114)				五年級(115)								
	科目	一上		一下	科目	二上		二下	科目	三上		三下	科目	四上		四下	科目	五上		五下					
		學分	時數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共同必修	國語文(一)(二)	3	3	3	3	國語文(三)(四)	3	3	3	3	國語文(五)(六)	2	2	2	2										
	體育(一)(二)	2	2	2	2	體育(三)(四)	2	2	2	2	體育(五)(六)	2	2	2	2										
	英語文(一)(二)	3	3	3	3	英語文(三)(四)	3	3	3	3	生活科技	2	2												
	數學(一)(二)	2	2	2	2	物理	2	2																	
	化學	2	2			藝術生活	2	2																	
	法律與生活	2	2			歷史	2	2																	
	本土語文			2	2	地理			2	2															
	公民與社會			2	2	音樂			2	2															
	健康與護理(一)(二)	1	1	1	1																				
	全民國防教育(上)(下)	1	1	1	1																				
小計	16	16	16	16	小計	14	14	12	12	小計	6	6	4	4											
專業必修	國學	3	4			數學(三)(四)	2	2	2	2	控制工程與實驗(一)(二)	3	4	3	4	微積分	3	3			微處理機實驗	1	3		
	基本電學	3	3			工廠實習(二)(三)	2	4	2	4	電子學實習	2	3			先進車輛科技概論	2	2			電腦輔助設計與繪圖	3	4		
	製造程序	3	3			電子學(一)(二)	2	2	2	2	實體模型設計	3	4			數值控制原理與實習	2	3			PC-Based控制實習	2	3		
	工廠實習(一)			2	4	電腦輔助機械製圖(一)	3	4			精密量具與機件檢驗			3	4	計算機應用	2	3			電腦輔助製造	3	3		
	電腦輔助製圖			3	4	氣壓技術與應用	3	4							可程式控制原理與實習	2	3			綠色能源概論	2	2			
	基本電學實驗			2	3	應用力學			3	3					專題製作(一)(二)	2	3	2	3	機電整合與實習			2	3	
															自動化科技概論			2	2	網路媒體概論			2	2	
															邏輯設計與實習			2	3	電腦整合製造			3	3	
															機構學			3	3	機器人學			3	3	
															微處理機			2	2						
	小計	9	10	7	11	小計	12	16	9	11	小計	8	11	6	8	小計	13	17	11	13	小計	11	15	10	11
	專業選修	自動化概論	2	2			工程材料	2	2			電腦輔助機械製圖(三)	3	3			輔具概論	3	3			氣壓工程	3	3	
計算機概論				3	3	智慧型自走車	2	2			工程倫理	3	3			氣液壓學與實習	3	3			可程式控制器應用技術	3	3		
						電腦輔助機械製圖(二)			3	4	AI程式基礎	3	3			電機學與實習	3	3			工程力學	3	3		
						電腦硬體裝修			3	3	油壓技術與應用	3	3			APP程式應用	3	3			機械工程叢論	3	3		
						光電概論			2	2	製造程序規劃			3	3	暑期實習(一)	3	*			工業用機器人	3	3		
						能源概論			2	2	立體繪圖設計			3	3	創意設計與方法	3	3			暑期實習(二)	3	*		
											工業配線			3	3	計算機程式			3	3	微機電概論			3	3
											品質管理			3	3	應用電子學與實習			3	3	非傳統加工			3	3
											科技英文			3	3	機電整合實務			3	3	微處理機應用			3	3
																材料力學			3	3	工具設計			3	3
																福祉科技概論			3	3	機電整合進階應用			3	3
																感測量測原理與實習			3	3					
小計		2	2	3	3	小計	4	4	10	11	小計	12	12	15	15	小計	18	15	18	18	小計	18	15	15	15
其他選修																體育(七)(八)	2	2	2	2	體育(九)(十)	2	2	2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	2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二)			2	2					
																通識課程			2	2					
																小計	2	2	4	4	小計	2	2	2	2
附註：																									
1.本表111學年度日間部五專入學新生適用。																									
2.最低畢業學分為220學分，其中共同必修68學分，專業必修96學分，其餘56學分為選修學分(含專業選修及其他選修)，其中本科所開專業選修科目至少修讀及格32學分。																									
3.«*»為校外實習類課程(暑期實習、產業實習、學期實習、海外實習及其他校外實習型態)詳見本校學生校外實習辦法。																									
4.學生選修體育(七)、體育(八)、體育(九)、體育(十)為其他選修學分，本科最多採計4學分為畢業學分。																									
5.本表業經系課程委員會(111.03.18)、學院課程委員會(111.03.23)、校課程委員會(111.00.00)審議通過。																									

附註：

- 1.本表111學年度日間部五專入學新生適用。
- 2.最低畢業學分為220學分，其中共同必修68學分，專業必修96學分，其餘56學分為選修學分(含專業選修及其他選修)，其中本科所開專業選修科目至少修讀及格32學分。
- 3.「*」為校外實習類課程(暑期實習、產業實習、學期實習、海外實習及其他校外實習型態)詳見本校學生校外實習辦法。
- 4.學生選修體育(七)、體育(八)、體育(九)、體育(十)為其他選修學分，本科最多採計4學分為畢業學分。
- 5.本表業經系課程委員會(111.03.18)、學院課程委員會(111.03.23)、校課程委員會(111.00.00)審議通過。

南開科技大學 111學年度入學 科技學院 電機與資訊技術系 日間部四技 課程總表																				
類別	一年級(111)				二年級(112)				三年級(113)				四年級(114)							
	科目	一上		一下	科目	二上		二下	科目	三上		三下	科目	四上		四下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基本能力課程	○ ☐ ● ☒ ■英文(一)(二)	2	2	2	2	○ ☐ 職場英語	2	2												
	○ ☐ 中國文學欣賞與習作(一)(二)	2	2	2	2															
	○ ☐ 服務學習(一)(二)	0	1	0	1															
	○ ☐ ● ☒ 體育(一)(二)	2	2	2	2															
	○ ☐ 勞作教育(一)(二)	0	1	0	1															
	○ ☐ 福祉科技與服務管理專論			2	2															
	● ☒ 華語會話聽力練習(一)(二)	2	3	2	3															
	● ☒ 華語閱讀(一)(二)	2	2	2	2															
	○ ☐ 小計	6	8	8	10	○ ☐ 小計	2	2												
	● ☒ 小計	8	9	8	9															
分類通識	○ ☐ 資訊科技	2	2			○ ☐ 身心健康	2	2												
	○ ☐ 人文素養	2	2			○ ☐ 性別平權與社會關懷		2	2											
	○ ☐ 禮節與倫理			2	2															
	● ☒ 人文華語	2	2																	
	● ☒ 台灣社會與法律	2	2																	
	● ☒ 華語寫作練習	2	2																	
	● ☒ 科技華語			2	2															
	● ☒ 華語檢定輔導			2	2															
	○ ☐ 小計	4	4	2	2	○ ☐ 小計	2	2	2	2										
	● ☒ 小計	6	6	4	4															
院共同必修	先進車輛科技概論	2	2			智慧財產權		2	2											
	自動化科技概論			2	2	綠色能源概論	2	2												
					網路媒體概論			2	2											
	小計	2	2	2	2	小計	2	2	4	4										
院共同選修					創業與財務規劃	2	2			智慧車輛概論	3	3								
					Python與資料分析			3	3											
					小計	2	2	3	3	小計	3	3								
專業必修	室內配線實習(一)	3	4			邏輯設計	3	3		程式設計(一)	3	3		學期實習(一)	9	*				
	電工數學(一)	3	3			電子學(一)	3	3		可程式控制實習(一)	3	4								
	電路學(一)(二)	3	3	3	3	電機機械(一)(二)	3	3	3	3	專題製作(一)(二)	2	3	2	3					
											電力電子學			3	3					
專業必修	小計	9	10	3	3	小計	9	9	3	3	小計	8	10	5	6	小計	9	0		
	電腦軟體應用實務	3	3			電氣安全	2	2		創意方法	2	2		氣壓應用實務	3	3				
	基礎python	3	3			室內配線實習(三)	3	4		感測與轉換器	3	3		電能監控系統	3	3				
	計算機概論	3	3			用電設備檢驗實習	3	3		影像與剪輯	2	2		電腦輔助電路分析	3	4				
專業選修	工業配線實習(一)(二)	3	4	3	4	邏輯設計實習	3	3		節約能源技術	3	3		數位電子實習	3	3				
	進階python			3	3	APP基礎設計	3	3		3D繪圖實務	3	3		儀表電子實習	3	3				
	網頁設計			3	3	電動車輛概論	3	3		太陽光電實務	3	3		電子商務	3	3				
	配電系統			3	3	暑期實習(一)	2	*		馬達控制	3	3		控制系統	3	3				
	電工數學(二)			3	3	資訊應用實務(一)(二)	3	3	3	暑期實習(二)	2	*		暑期實習(三)	2	*				
	室內配線實習(二)			3	4	變壓器裝修實習(一)(二)	2	2	2	2	微處理機與實習(二)	3	4		工業配線實習(三)	3	4			
	電腦繪圖			3	3	電機機械實習(一)(二)	2	3	2	3	基礎福祉科技實習(一)(二)	3	3	3	印刷電路板設計實習	2	3			
						電子學實習(一)(二)	3	3	3	3	可程式控制實習(二)			3	4	電力系統	3	3		
						電子學(二)			3	3	馬達設計		3	3	3	機電整合實務		3	3	
						水電實務			3	4	程式設計(二)		3	3	3	動態網頁設計		3	3	
						信號與系統			3	3	動態系統模擬		3	3	3	網路行銷		3	3	
						人機互動介面設計			3	3	VHDL實務		3	4	3	照明應用與設計		3	3	
						工業電子學與實習			3	3	智慧財產權概論		2	2	3	生涯規劃		3	3	
						電動車輛動力系統			3	3	線性電子電路		3	3	3	學期實習(二)		9	*	
						微處理機與實習(一)			3	4	車用電池技術			3	3					
											電機實務設計			3	3					
											太陽光電系統設計			3	3					
											電力電子學實習			3	3					
	小計	12	13	21	23	小計	29	29	31	34	小計	27	26	35	37	小計	31	32	24	15
	其他選修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二)	2	2	2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三)(五)	2	2	2	2	英檢證照實務	0	2	0	2				
		永續發展與大學社會責任			2	2	運動(項目)	2	2	2	2	藝術創新與傳承	2	2						
		次文化專題探討			2	2	世界公民視野	2	2			實用日語	2	2						
							職涯分析與規劃	2	2											
						生命教育			2	2										
						實用英語			2	2										
						人工智慧與物聯網概論			2	2										
						進階華語檢定輔導	2	2												
						職場華語			2	2										
小計		2	2	6	6	小計	10	10	12	12	小計	4	6	0	2					

附註：

1.本表111學年度日間部入學新生適用。

2.最低畢業總學分為128學分，其中基本能力課程必修16學分、分類通識課程必修10學分、院共同必修10學分、專業必修46學分，其餘46學分為選修學分(含院共同選修)。

3.非本系所開科目及非本院共同選修科目之選修學分數，至多承認16學分為畢業學分。

4.可至外系修讀相關課程，選讀外系課程需經本系主任與修讀外系課程主任同意。

5.跨系學程證明之核發依本校學程設置辦法規定辦理。

6.「*」為校外實習類課程(暑期實習、產業實習、學期實習、海外實習及其他校外實習型態)詳見本校學生校外實習辦法。校外實習類課程總學分數至多採認18學分為畢業學分，超過18學分時，其超過部分不認為畢業學分。

7.「*」為校外實習類課程(暑期實習、產業實習、學期實習、海外實習及其他校外實習型態)詳見本校學生校外實習辦法。校外實習類課程總學分數至多採認18學分為畢業學分，超過18學分時，其超過部分不認為畢業學分。

8.學生選修運動(項目)為其他選修的學分數，本系最多採計2學分為畢業學分。

9.基本能力課程及分類通識課程中「○」為本國生、「□」為港澳生及陸生、「●」為外國學生、「■」為僑生應修之必修課程。

10.本表業經系課程委員會(111.03.21)、學院課程委員會(111.03.23)、校課程委員會(112.04.08)審議通過。

附註：

- 1.本表111學年度日間部入學新生適用。
- 2.最低畢業總學分為128學分，其中基本能力課程必修16學分、分類通識課程必修10學分、院共同必修10學分、專業必修46學分，其餘46學分為選修學分(含院共同選修)。
- 3.非本系所開科目及非本院共同選修科目之選修學分數，至多承認16學分為畢業學分。
- 4.可至外系修讀相關課程，選讀外系課程需經本系主任與修讀外系課程主任同意。
- 5.「*」為校外實習類課程(暑期實習、產業實習、學期實習、海外實習及其他校外實習型態)詳見本校學生校外實習辦法。校外實習類課程總學分數至多採認18學分為畢業學分，超過18學分時，其超過部分不認為畢業學分。
- 6.IEEE：I(Information)-資訊應用能力(系科)； E(Expertise)-專業應用能力(系科)； E(English)-英語應用能力(外語中心)； E(Ethics)-倫理素養(系科)。畢業前必須符合本系訂定IEEE學生基本能力指標之要求。
- 7.學生選修全民國防軍事訓練為其他選修的學分數，本系最多採計4學分為畢業學分。
- 8.學生選修運動(項目)為其他選修的學分數，本系最多採計2學分為畢業學分。
- 9.基本能力課程及分類通識課程中「○」為本國生、「□」為港澳生及陸生、「●」為外國學生、「■」為僑生應修之必修課程。
- 10.本表業經系課程委員會(111.03.21)、學院課程委員會(111.03.23)、校課程委員會(112.04.08)審議通過。

南開科技大學 111學年度入學 科技學院 電機與資訊技術系 進修部四技 課程總表																							
類別	一年級(111)				二年級(112)				三年級(113)				四年級(114)										
	科目	一上		一下		科目	二上		二下		科目	三上		三下		科目	四上		四下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基本能力課程	中國文學欣賞與習作(一)(二)	2	2	2	2																		
	英文(一)(二)	2	2	2	2																		
	體育(一)(二)	2	2	2	2																		
	福祉科技與服務管理專論			2	2																		
	小計	6	6	8	8																		
分類通識					性別平權與社會關懷	2	2			資訊科技	2	2											
					禮節與倫理	2	2																
					人文素養			2	2														
					身心健康			2	2														
					小計	4	4	4	4	小計	2	2											
院共同必修	智慧財產權	2	2			計算機概論	3	3															
					綠色節能概論			3	3														
					小計	3	3	3	3	小計	0	0											
院共同選修										Python與資料分析			3	3	先進車輛科技概論	2	2						
															創業與財務規劃			2	2				
										小計			3	3	小計	2	2	2	2				
專業必修	電路學(一)(二)	3	3	3	3	電氣安全	3	3			邏輯設計與實習	3	3		工業配線實習	3	3						
					工程數學	3	3			電機機械(一)	3	3		工業電子學與實務	3	3							
					可程式控制器(一)			3	3	程式設計(一)	3	3		簡報設計與技巧			3	3					
					電子學			3	3	電子學實習			3	3									
										微處理機與實習			3	3									
				小計	3	3	3	3	小計	6	6	6	6	小計	9	9	6	6	小計	6	6	3	3
專業選修	基礎python	3	3			電腦輔助電路設計	3	3			PCB電路設計	3	3		電機機械實習	3	3						
	電腦繪圖	3	3			暑期實習(一)	2	*			電機應用實務	3	3		電機實務設計	3	3						
	室內配線實習(一)(二)	3	3	3	3	照明設計(一)(二)	3	3	3	3	暑期實習(二)	2	*		創意設計與方法導論	3	3						
	電腦軟體應用實務			3	3	資訊應用實務(一)(二)	3	3	3	3	室內配線實習(三)	3	3		暑期實習(三)	2	*						
	數位生活概論			3	3	水電實務			3	3	可程式控制器(二)	3	3		專題製作(一)(二)	3	3	3	3				
					智慧財產權概論			3	3	基礎福祉科技實習(一)(二)	3	3	3	3	試算表設計與應用			3	3				
					半導體製程專論			3	3	節約能源概論			3	3	多媒體實務			3	3				
					進階python			3	3	感測與轉換器			3	3	工業控制			3	3				
										福祉科技發展與應用			3	3	動態網頁設計			3	3				
										電機機械(二)			3	3	自動控制			3	3				
										程式設計(二)			3	3	生涯規劃			3	3				
															學期實習			9	*				
					小計	9	9	9	9	小計	11	9	18	18	小計	17	15	18	18	小計	14	12	30
其他選修	永續發展與大學社會責任			2	2	運動(項目)	2	2	2	2	人工智慧與物聯網概論	2	2		生命教育	2	2						
					職場英文	2	2			世界公民視野			2	2	藝術創新與傳承			2	2				
					職涯分析與規劃			2	2														
					小計			2	2	小計	4	4	4	4	小計	2	2	2	2	小計	2	2	2
附註：																							
1.本表111學年度進修部入學新生適用。																							
2.最低畢業總學分為128學分，其中基本能力課程必修14學分、分類通識課程必修10學分、院共同必修8學分、專業必修42學分，其餘54學分為選修學分(含院共同選修)。非本系所開科目及非院共同選修科目之選修學分數，至多承認16學分為畢業學分。																							
3.可至外系修讀相關課程，選讀外系課程需經本系主任與修讀外系課程主任同意。																							
4.跨系學程證明之核發依本校學程設置辦法規定辦理。																							
5.「*」為校外實習類課程(暑期實習、產業實習、學期實習、海外實習及其他校外實習型態)詳見本校學生校外實習辦法。校外實習類課程總學分數至多採認18學分為畢業學分，超過18學分時，其超過部分不認為畢業學分。																							
6.學生選修運動(項目)為其他選修的學分數，本系最多採計2學分為畢業學分。																							
7.本表業經系課程委員會(111.03.21)、學院課程委員會(111.03.23)、校課程委員會(111.00.00)審議通過。																							

附註：

1.本表111學年度進修部入學新生適用。

2.最低畢業總學分為128學分，其中基本能力課程必修14學分、分類通識課程必修10學分、院共同必修8學分、專業必修42學分，其餘54學分為選修學分(含院共同選修)。非本系所開科目及非院共同選修科目之選修學分數，至多承認16學分為畢業學分。

3.可至外系修讀相關課程，選讀外系課程需經本系主任與修讀外系課程主任同意。

4.跨系學程證明之核發依本校學程設置辦法規定辦理。

5.「*」為校外實習類課程(暑期實習、產業實習、學期實習、海外實習及其他校外實習型態)詳見本校學生校外實習辦法。校外實習類課程總學分數至多採認18學分為畢業學分，超過18學分時，其超過部分不認為畢業學分。

6.學生選修運動(項目)為其他選修的學分數，本系最多採計2學分為畢業學分。

7.本表業經系課程委員會(111.03.21)、學院課程委員會(111.03.23)、校課程委員會(111.00.00)審議通過。

南開科技大學 111學年度入學 科技學院 電機與資訊技術科 日間部五專 課程總表																									
類別	一年級(111)				二年級(112)				三年級(113)				四年級(114)				五年級(115)								
	科目	一上		一下		科目	二上		二下		科目	三上		三下		科目	四上		四下		科目	五上		五下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共同必修	國語文(一)(二)	3	3	3	3	國語文(三)(四)	3	3	3	3	國語文(五)(六)	2	2	2	2										
	體育(一)(二)	2	2	2	2	體育(三)(四)	2	2	2	2	體育(五)(六)	2	2	2	2										
	英語文(一)(二)	3	3	3	3	英語文(三)(四)	3	3	3	3	生活科技	2	2												
	數學(一)(二)	2	2	2	2	物理	2	2																	
	化學	2	2			藝術生活	2	2																	
	法律與生活	2	2			歷史	2	2																	
	本土語文			2	2	地理			2	2															
	公民與社會			2	2	音樂			2	2															
	健康與護理(一)(二)	1	1	1	1																				
	全民國防教育(上)(下)	1	1	1	1																				
	小計	16	16	16	16	小計	14	14	12	12	小計	6	6	4	4										
專業必修	基本電學(一)	3	3			電路學(一)(二)	3	3	3	3	光電概論	2	2			微積分(一)	3	3			電力電子學(一)(二)	3	3	3	3
	電工實習(一)-室內配線	2	3			程式設計(一)	3	3			電工製圖	3	3			微處理機	3	3			控制系統(一)	3	3		
	電工實習(二)-交直流電路			2	3	電工實習(三)-電儀表	2	3			邏輯設計(一)	3	3			微處理機實習	2	3			電力系統	3	3		
	室配實務			2	4	電工實習(四)-工業配線	2	3			電子學(一)(二)	3	3	3	3	工業電子學	3	3			專題製作(二)	2	3		
	電腦軟體應用			3	3	電工法規			2	2	電子學實習(一)(二)	2	3	2	3	電工實習(六)-工業電子	2	3			電工數學(二)	3	3		
						能源概論			2	2	電機機械(一)(二)	3	3	3	3	工業配電			3	3	機電整合概論			3	3
											電機機械實習(一)(二)	2	3	2	3	電動車概論			3	3					
											電工實習(五)-可程式控制器			2	3	電工數學(一)			3	3					
											邏輯設計實習			2	3	專題製作(一)			2	3					
	小計	5	6	7	10	小計	10	12	7	7	小計	18	20	14	18	小計	13	15	11	12	小計	14	15	6	6
	專業選修	基礎電子學實務	3	3			網頁設計(丙級)	3	3			冷凍空調概論	3	3			感測與轉換器	3	3			氣壓應用實務	3	3	
電資概論		2	2			用電設備檢驗(丙級)	3	3			電路學(三)	3	3			電力電子實務	3	3			配線設計實務	3	3		
電氣安全		3	3			電工儀表	3	3			水配管實務	2	3			資訊應用實務	3	3			電機實務	3	3		
基礎工業配線實務				2	4	低壓配線實務			2	4	科技英文(一)(二)	3	3	3	3	暑期實習(一)	2	*			暑期實習(二)	2	*		
資訊生活應用				3	3	工業電子(丙級)			3	4	電腦輔助電路分析			3	3	綠色節能概論	2	2			控制系統實習(一)(二)	2	3	2	3
基本電學(二)				3	3	基本圖學			3	3	邏輯設計(二)			3	3	通信技術實務	3	3			電力電子學實習(一)(二)	2	3	2	3
						程式設計(二)			3	3	數位生活概論			3	3	變壓器裝修實務			3	3	控制系統(二)			3	3
											印刷電路板設計			3	3	配線設計			3	3	電力轉換器應用			3	3
																網際網路與應用			3	3	電力監控導論			3	3
																數位系統設計			3	3	創意方法			3	3
																數位系統設計實習			2	3					
其他選修																網路媒體概論			2	2					
																微積分(二)			3	3					
	小計	8	8	8	10	小計	9	9	11	14	小計	11	12	15	15	小計	16	14	19	20	小計	15	15	16	18
其他選修																體育(七)(八)	2	2	2	2	體育(九)(十)	2	2	2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	2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二)			2	2					
																通識課程			2	2					
小計															小計	4	4	6	6	小計	2	2	2	2	
附註：																									
1.本表111學年度日間部五專入學新生適用。																									
2.最低畢業學分為220學分，其中共同必修68學分，專業必修105學分，其餘47學分為選修學分(含專業選修及其他選修)，其中本科所開專業選修科目至少修讀及格32學分。																									
3.「*」為校外實習類課程(暑期實習、產業實習、學期實習、海外實習及其他校外實習型態)詳見本校學生校外實習辦法。																									
4.學生選修體育(七)、體育(八)、體育(九)、體育(十)為其他選修學分，本科最多採計4學分為畢業學分。																									
5.本表業經系課程委員會(111.03.21)、學院課程委員會(111.03.23)、校課程委員會(111.00.00)審議通過。																									

附註：

- 1.本表111學年度日間部五專入學新生適用。
- 2.最低畢業學分為220學分，其中共同必修68學分，專業必修105學分，其餘47學分為選修學分(含專業選修及其他選修)，其中本科所開專業選修科目至少修讀及格32學分。
- 3.「*」為校外實習類課程(暑期實習、產業實習、學期實習、海外實習及其他校外實習型態)詳見本校學生校外實習辦法。
- 4.學生選修體育(七)、體育(八)、體育(九)、體育(十)為其他選修學分，本科最多採計4學分為畢業學分。
- 5.本表業經系課程委員會(111.03.21)、學院課程委員會(111.03.23)、校課程委員會(111.00.00)審議通過。

南開科技大學 111學年度入學 科技學院 多媒體動畫應用系 日間部四技 課程總表																			
類別	一年級(111)				二年級(112)				三年級(113)				四年級(114)						
	科目	一上 學時 分數	一下 學時 分數		科目	二上 學時 分數	二下 學時 分數		科目	三上 學時 分數	三下 學時 分數		科目	四上 學時 分數	四下 學時 分數				
基本能力課程	○○●●英文(一)(二)	2	2	2	2	○○職場英語	2	2											
	○○中國文學欣賞與習作(一)(二)	2	2	2	2														
	○○服務學習(一)(二)	0	1	0	1														
	○○●●體育(一)(二)	2	2	2	2														
	○○勞作教育(一)(二)	0	1	0	1														
	○○福祉科技與服務管理專論			2	2														
	●●華語會話聽力練習(一)(二)	2	3	2	3														
	●●華語閱讀(一)(二)	2	2	2	2														
	○○小計	6	8	8	10	○○小計	2	2											
	●●小計	8	9	8	9														
分類通識	○○資訊科技	2	2			○○身心健康	2	2											
	○○人文素養	2	2			○○性別平權與社會關懷		2	2										
	○○禮節與倫理			2	2														
	●●人文華語	2	2																
	●●台灣社會與法律	2	2																
	●●華語寫作練習	2	2																
	●●科技華語			2	2														
	●●華語檢定輔導			2	2														
	○○小計	4	4	2	2	○○小計	2	2	2	2									
	●●小計	6	6	4	4														
院共同必修	先進車輛科技概論	2	2			智慧財產權		2	2										
	自動化科技概論			2	2	綠色能源概論	2	2											
					網路媒體概論		2	2											
	小計	2	2	2	2	小計	2	2	4	4									
院共同選修					創業與財務規劃	2	2		智慧車輛概論	3	3								
					Python與資料分析			3	3										
					小計	2	2	3	3	小計	3	3							
專業必修	設計概論	3	3			3D動畫	3	4		專題製作(一)(二)	2	3	2	3	學期實習(一)	9	*		
	多媒體數學	3	3			電腦圖學	3	3		虛擬實境應用設計	3	4							
	3D列印技術	2	3			擴增實境應用設計		3	4	電子商務管理數學			3	3					
	計算機概論	3	4																
	3D建模			3	4														
	影像處理與軟體應用			3	4														
	腳本企劃			3	3														
	小計	11	13	9	11	小計	6	7	3	4	小計	5	7	5	6	小計	9	9	
專業選修	電競實務概論	3	3			影像特效處理	2	3		Arduino專業實務認證	2	3		網路社群經營與管理	2	2			
	電腦繪圖	3	3			基礎動畫設計	3	3		體感互動設計	3	3		機器學習軟體實作	3	3			
	網頁設計			3	3	資訊證照實務	2	2		專案管理	3	3		雲端服務應用	3	3			
	攝影技巧			2	3	APP基礎設計	3	3		資料庫系統	3	3		3D繪圖軟體應用	2	3			
					3D建模國際認證實務			3	3	創意設計與方法	2	2		開放式繪圖軟體應用	3	3			
					網路購物與行銷企劃			3	3	數位內容實務		3	3	創新與創業概論	2	2			
					人機互動介面設計			2	3	大數據分析		2	3	APP進階設計		3	3		
					RWD響應式網頁設計			3	3	3D互動媒體展演		2	3	行動商務規劃與經營		3	3		
					JavaScript& jQuery網頁程式設計			3	3	電子商務		3	3	電腦網路		3	3		
					影音剪輯與特效			3	3	遊戲動畫美術		2	2	人工智慧概論		3	3		
										物聯網概論		2	2	手機互動設計		3	3		
										產業實習(一)(二)	2	*	2	*	物聯網應用與設計		3	3	
														學期實習(二)		9	*		
	小計	6	6	5	6	小計	10	11	17	18	小計	15	14	16	16	小計	15	16	27
其他選修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二)	2	2	2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三)(五)	2	2	2	2	英檢證照實務	0	2	0	2				
	永續發展與大學社會責任			2	2	運動(項目)	2	2	2	2	藝術創新與傳承	2	2						
	次文化專題探討			2	2	世界公民視野	2	2			實用日語	2	2						
					職涯分析與規劃	2	2												
					生命教育			2	2										
					實用英語			2	2										
					人工智慧與物聯網概論			2	2										
					進階華語檢定輔導	2	2												
					職場華語			2	2										
	小計	2	2	6	6	小計	10	10	12	12	小計	4	6	0	2				

附註：

- 1.本表111學年度日間部入學新生適用。
- 2.最低畢業總學分為128學分，其中基本能力課程必修16學分、分類通識課程必修10學分、院共同必修10學分、專業必修48學分，其餘44學分為選修學分(含院共同選修)。非本系所開科目及非本院共同選修科目之選修學分數，至多承認16學分為畢業學分。
- 3.可至外系修讀相關課程，選讀外系課程需經本系主任與修讀外系課程主任同意。
- 4.跨系學程證明之核發依本校學程設置辦法規定辦理。
- 5.「*」為校外實習類課程(暑期實習、產業實習、學期實習、海外實習及其他校外實習型態)詳見本校學生校外實習辦法。校外實習類課程總學分數至多採認18學分為畢業學分，超過18學分時，其超過部分不認為畢業學分。
6. IEEE：I(Information)-資訊應用能力(系科)；E(Expertise)-專業應用能力(系科)；E(English)-英語應用能力(外語中心)；E(Ethics)-倫理素養(系科)。畢業前必須符合本系訂定IEEE學生基本能力指標之要求。
- 7.學生選修全民國防軍事訓練為其他選修的學分數，本系最多採計4學分為畢業學分。
- 8.學生選修運動(項目)為其他選修的學分數，本系最多採計2學分為畢業學分。
- 9.基本能力課程及分類通識課程中「○」為本國生、「□」為港澳生及陸生、「」為外國學生、「☒」為僑生應修之必修課程。
- 10.本表業經系課程委員會(111.03.17)、學院課程委員會(111.03.23)、校課程委員會(111.00.00)審議通過。

南開科技大學 110 學年度新南向餐飲管理系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課程總表

學 期 課 程 (學分/學時)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授課教師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基本能力	華語聽力會話練習(一)(二)		2 / 4	2 / 4							
	體育(一)(二)		2 / 2	2 / 2							
	華語閱讀與理解(一)(二)				1 / 2	1 / 2					
	華文主題式讀寫(一)(二)				1 / 2	1 / 2					
	英文(一)(二)						2 / 2	2 / 2			
	小計	16 / 24	4 / 6	4 / 6	2 / 4	2 / 4	2 / 2	2 / 2	0 / 0	0 / 0	
專業基礎	產業概論(一)(二)		3 / 3	3 / 3							
	小計	6 / 6	3 / 3	3 / 3	0 / 0	0 / 0	0 / 0	0 / 0	0 / 0	0 / 0	
通識課程	法治教育		2 / 2								
	職場倫理			2 / 2							
	人際溝通				2 / 2						
	生涯規劃					2 / 2					
	小計	8 / 8	2 / 2	2 / 2	2 / 2	2 / 2	0 / 0	0 / 0	0 / 0	0 / 0	
專業必修	企業實習(一)				4 / *						
	企業實習(二)					4 / *					
	企業實習(三)						5 / *				
	企業實習(四)							5 / *			
	餐飲管理概論				3 / 3						
	餐飲衛生安全				2 / 2						
	食材認識					2 / 2					
	餐飲服務					3 / 3					
	餐飲行銷					3 / 3					
	餐點製作與銷售(一)						3 / 3				
	餐點製作與銷售(二)							3 / 3			
	餐飲養生概論				2 / 2						
	菜單規劃與成本控制						2 / 2				
	餐飲資訊系統						2 / 2				
	餐飲創業管理							3 / 3			
	小計	46/28*	0 / 0	0 / 0	11 / 7*	12 / 8*	11 / 7*	11 / 6*	0 / 0	0 / 0	
必修合計		76/66*	9/11	9/11	15/13*	16/14*	16 / 11*	13 / 8*	0 / 0	0 / 0	
語言能力必修 4 必選 2 選修	初級華語測驗練習		3 / 6								
	初級華語讀寫			3 / 6							
	中級華語測驗練習		3 / 6								
	中級華語讀寫			3 / 6							
	選修建議	6 / 12	6 / 12	6 / 12	0 / 0	0 / 0	0 / 0	0 / 0	0 / 0	0 / 0	
專業選修	果雕與盤飾		3/3								
	米食料理		3/3								
	蔬果飲調			3/3							
	輕食料理			3/3							
	麵食料理				3/3						
	養生膳食設計						2/2				

學 期 課 程 (學分/學時)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授課教師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烘焙實作				3/3					
	中餐實作					3/3				
	西餐實作						3/3			
	宴會管理						3/3			
	企業實習(五)							9 / *		
	中式點心							3/3		
	綠色自然餐飲							3/3		
	餐廳規劃與設計							3/3		
	企業實習(六)								9 / *	
	宴會料理								3/3	
	餐飲活動設計								3/3	
	銀髮創意養生料理								3/3	
	小計	46/46*	6 / 6	6 / 6	3 / 3	3 / 3	5 / 5	6 / 6	18/18*	18/18*
總 計		18/23	18/23	18/16*	19/17*	19/14*	19/14*	18/9*	18/9*	

附註：

- 1.本表適用 111 學年度新南向民生學院餐飲管理系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入學學生。
- 2.最低畢業總學分為 128 學分，其中全校基本能力課程必修 16 學分、專業基礎必修 6 學分、通識課程必修 8 學分、專業必修 46 學分、語言能力必選修為 6 學分，合計 82 學分，專業選修學分數至少為 46 學分。
- 3.可至外系修讀相關課程，選讀外系課程需經本系主任與修讀外系課程主任同意。
- 4.跨系學程證明之核發依本校學程設置辦法規定辦理。
- 5.*專班企業實習課程學分數與學習時數之對應基準為 1 學分實習 80 小時，企業實習依本校學生校外實習要點辦理。
- 6.本表業經系課程委員會(111.03.23)、學院課程委員會(111.03.23)、校課程委員會 (000.00.00) 審議通過。

110學年度科技學院自動化工程系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課程總表

類別	一年級(110學年度)				二年級(111學年度)				三年級(112學年度)				四年級(113學年度)				學分/ 時數				
	科目	一上		一下		科目	二上		二下		科目	三上		三下		科目		四上		四下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基本能力課	華語聽力會話練習(一)(二)	2	4	2	4	華語閱讀與理解(一)(二)	1	2	1	2	英文(一)(二)	2	2	2	2						16
	體育(一)(二)	2	2	2	2	華文主題式讀寫(一)(二)	1	2	1	2											
	小計 12/24	4	6	4	6	小計	2	4	2	4		2	2	2	2		0	0	0	0	
專業基礎課程	產業概論(一)(二)	3	3	3	3																6
	小計 6/6	3	3	3	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通識課程	法治教育	2	2			人際溝通	2	2													8
	職場倫理			2	2	生涯規劃			2	2											
	小計 4/4	2	2	2	2	小計	2	2	2	2		0	0	0	0		0	0	0	0	
專業必修	計算機應用	3	3			企業實習(一)	4	*			企業實習(三)	5	*								53
	圖學	3	3			電機學與實習	3	3			微處理機與實習	3	3								
	電腦輔助繪圖			3	3	氣液壓學與實習	3	3			機電整合與實習	3	3								
	應用電子學與實習			3	3	企業實習(二)			4	*	電腦整合製造	2	2								
						工程力學			3	3	企業實習(四)			5	*						
						可程式控制原理與實習			3	3	自動化機構設計			3	3						
	小計 14/15	6	6	6	6		10	6	10	6		13	8	8	3		0	0	0	0	
(4必選2)	初級華語測驗練習	3	6																		6
	初級華語讀寫			3	6																
	中級華語測驗練習	3	6																		
	中級華語讀寫			3	6																
	選修建議 6/12	3	6	3	6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專業選修						自動化科技概論	3	3			工業用機器人	3	3			企業實習(五)	9	*			39
						精密量具與檢驗	3	3			機構學	3	3			企業實習(六)			9	*	
						立體繪圖設計			3	3	AI程式基礎	3	3			自動控制	3	3			
						數值控制原理與實習			3	3	創意工程			3	3	微機電概論	3	3			
											機器人學			3	3	電腦輔助設計	3	3			
											PC-Based控制實習			3	3	精實生產管理實務			3	3	
											感測量測原理與實習			3	3	圖形監控與實習			3	3	
											製造程序規劃			3	3	程式設計			3	3	
	小計	0	0	0	0		3	3	3	3		6	6	9	9		9	9	9	9	
	合計	18	23	18	23		17	15	17	15		21	16	19	14		9	9	9	9	128

附註：

1.本表適用110學年度科技學院自動化工程系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入學學生。

2.最低畢業總學分為128學分，其中全校基本能力課程必修16學分，專業基礎課程必修6學分，通識課程必修8學分，專業必修53學分，合計83學分，其餘為選修學分(含語言能力必選修6學分)，承認外系選修學分數不得超過畢業學分的1/8。

3.可至外系修讀相關課程，選讀外系課程須經本系主任與修讀外系課程主任同意。

4.跨系學程證明之核發依本校學程設置辦法規定辦理。

5.專班企業實習課程學分數最多36學分，與學習時數之對應基準為1學分實習80小時，企業實習依本校學生校外實習要點辦理。

6.本表業經系課程委員會(111.03.18)、學院課程委員會(111.03.23)、校課程委員會(111.00.00)審議通過。

南開科技大學電機與資訊技術系108學年度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 課程總表 修正前(附件二)

類別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學分/時數					
	科目	一上	一下	科目	二上	二下	科目	三上	三下	科目	四上	四下										
		學分	學時		學分	學時		學分	學時		學分	學時	學分	學時	學分	學時						
基本能力課程	華語文測驗練習(一)(二)	3	6	3	6	華人文化與生活(一)(二)	2	2	2	2								14/24				
	華語聽力會話練習(一)(二)	2	4	2	4																	
	小計 14/24	5	10	5	10	小計	2	2	2	2	小計	0	0	0	0	小計	0	0	0	0		
專業基礎課程	產業概論(一)(二)	3	3	3	3													15/15				
	計算機概論	3	3																			
	文書軟體應用			3	3																	
	網路概論			3	3																	
	小計 15/15	6	6	9	9	小計	0	0	0	0	小計	0	0	0	0	小計	0	0	0	0		
專業必修	基本電學	3	3			電路學(一)	3	3			電子學	3	3					65/45*				
	基本電學實習	3	3			電機機械	3	3			電子學實習	3	3									
	室內配線實習	3	3			邏輯設計			3	3	程式設計(一)(二)	3	3	3	3							
	電工數學(一)			3	3	邏輯設計實習			3	3	微算機			3	3							
	工業配線實習			3	3	產業實習(一)(二)	5	*	5	*	微算機實習			3	3							
											產業實習(三)	5	*									
		小計 63/45*	9	9	6	6	小計	11	6	11	6	小計	14	9	9	9	小計		0	0	0	0
專業選修	資訊生活應用	3	3			低壓配線實務	3	3			通訊原理導論	3	3			印刷電路板設計	3	3			36/36	
	電氣安全	3	3			電工數學(二)	3	3			冷凍空調概論	3	3			創意設計與方法	3	3				
	基本電學(二)			3	3	電工製圖	3	3			人工智慧概論	3	3			電能監控系統	3	3				
	室配實務			3	3	電路學(二)			3	3	可程式控制實習	3	3			電力電子實務	3	3				
						水配管實務			3	3	節約能源技術	3	3			科技論文導讀	3	3				
						電機機械實習			3	3	氣壓應用實務			3	3	產業實習(五)(六)	5	*	5	*		
											電機實務設計			3	3	電力轉換器應用			3	3		
											工業配電			3	3	照明應用與設計			3	3		
											工業電子學			3	3	機電整合實務			3	3		
											工業電子學實習			3	3	自動控制			3	3		
											產業實習(四)			5	*	配線設計實務			3	3		
		建議選修	0	0	0	0		6	6	6	6		3	3	3	3		9	9	9		9
		總計	20	25	20	25		19	14	19	14		17	12	12	12		9	9	9		9

- 附註：
- 1.本表適用108學年度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入學學生。
 - 2.最低畢業總學分為128學分，其中全校基本能力課程必修學分數14學分、專業基礎課程必修學分數15學分、專業必修學分數60學分，必修學分數合89學分，專業選修學分數39學分。
 - 3.可至外系修讀相關課程，選讀外系課程需經本系主任與修讀外系課程主任同意。
 - 4.跨系學程證明之核發依本校學程設置辦法規定辦理。
 - 5.專班校外實習課程學分數最多36學分，與學習時數之對應基準為1學分實習80小時，5學分實習課程為400小時，校外實習依本校學生校外實習要點辦理。
 - 6.本表業經系課程委員會(108.06.19)、學院課程委員會(108.06.26)、校課程委員會(108.07.02)審議通過；本表業經系課程委員會(110.03.02)、學院課程委員會(110.03.24)、校課程委員會(110.03.31)修正通過；本表業經系課程委員會(110.10.07)、學院課程委員會(111.01.11)、校課程委員會(111.01.18)修正通過。

南開科技大學電機與資訊技術系108學年度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 課程總表 修正後(附件四)

類別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學分/時數				
	科目	一上		一下		科目	二上		二下		科目	三上		三下		科目		四上		四下	
		學分	學時	學分	學時		學分	學時	學分	學時		學分	學時	學分	學時			學分	學時	學分	學時
基本能力課程	華語文測驗練習(一)(二)	3	6	3	6	華人文化與生活(一)(二)	2	2	2	2											14/24
	華語聽力會話練習(一)(二)	2	4	2	4																
	小計 14/24	5	10	5	10	小計	2	2	2	2	小計	0	0	0	0	小計	0	0	0	0	
專業基礎課程	產業概論(一)(二)	3	3	3	3																15/15
	計算機概論	3	3																		
	文書軟體應用			3	3																
	網路概論			3	3																
	小計 15/15	6	6	9	9	小計	0	0	0	0	小計	0	0	0	0	小計	0	0	0	0	
專業必修	基本電學	3	3			電路學(一)	3	3			電子學	3	3								60/45*
	基本電學實習	3	3			電機機械	3	3			電子學實習	3	3								
	室內配線實習	3	3			邏輯設計			3	3	程式設計(一)(二)	3	3	3	3						
	電工數學(一)			3	3	邏輯設計實習			3	3	微算機			3	3						
	工業配線實習			3	3	產業實習(一)(二)	5	*	5	*	微算機實習			3	3						
											產業實習(三)	5	*								
	小計 63/45*	9	9	6	6	小計	11	6	11	6	小計	14	9	9	9	小計	0	0	0	0	
專業選修	資訊生活應用	3	3			低壓配線實務	3	3			通訊原理導論	3	3			印刷電路板設計	3	3			39/39
	電氣安全	3	3			電工數學(二)	3	3			冷凍空調概論	3	3			創意設計與方法	3	3			
	基本電學(二)			3	3	電工製圖	3	3			人工智慧概論	3	3			電能監控系統	3	3			
	室配實務			3	3	電路學(二)			3	3	可程式控制實習	3	3			電力電子實務	3	3			
						水配管實務			3	3	節約能源技術	3	3			科技論文導讀	3	3			
						電機機械實習			3	3	氣壓應用實務			3	3	產業實習(五)(六)	5	*	5	*	
											電機實務設計			3	3	電力轉換器應用			3	3	
											工業配電			3	3	照明應用與設計			3	3	
											工業電子學			3	3	機電整合實務			3	3	
											工業電子學實習			3	3	自動控制			3	3	
											產業實習(四)			5	*	配線設計實務			3	3	
	建議選修	0	0	0	0		6	6	6	6		3	3	6	6		9	9	9	9	
	總計	20	25	20	25		19	14	19	14		17	12	15	15		9	9	9	9	

附註：

- 1.本表適用108學年度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入學學生。
- 2.最低畢業總學分為128學分，其中全校基本能力課程必修學分數14學分、專業基礎課程必修學分數15學分、專業必修學分數60學分，必修學分數合89學分，專業選修學分數39學分。
- 3.可至外系修讀相關課程，選讀外系課程需經本系主任與修讀外系課程主任同意。
- 4.跨系學程證明之核發依本校學程設置辦法規定辦理。
- 5.專班校外實習課程學分數最多36學分，與學習時數之對應基準為1學分實習80小時，5學分實習課程為400小時，校外實習依本校學生校外實習要點辦理。
- 6.本表業經系課程委員會(108.06.19)、學院課程委員會(108.06.26)、校課程委員會(108.07.02)審議通過；本表業經系課程委員會(110.03.02)、學院課程委員會(110.03.24)、校課程委員會(110.03.31)修正通過；本表業經系課程委員會(110.10.07)、學院課程委員會(111.01.11)、校課程委員會(111.01.18)修正通過；**本表業經系課程委員會(111.03.21)、學院課程委員會(111.00.00)、校課程委員會(111.00.00)修正通過。**

課程規劃

一、修課規則

- (一)取得本學士後多元專長資格應修學分數不得少於 48 學分(依各系應修科目表辦理)。
- (二)入學前持有於大學畢業後取得之「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專科以上學校辦理職業繼續教育辦法」及「職業訓練機構辦理職業繼續教育及評鑑辦法」等之學分證明，所累積之專業學分數得依本校學則或相關規定抵免。
- (三)入學後抵免之學分加上入學後取得之各系專業課程學分數不得少於 48 學分(入學後至少須修讀 12 學分)。
- (四)請勿重複修習已修習過或抵免過之課程，否則該課程不予認列為畢業學分數。

二、各系應修科目表

(五)進修部長期照顧與管理系

進修部長期照顧與管理系多元專長培力課程 111 學年度入學新生應修科目表

選別	課程名稱	學分	時數	選別	課程名稱	學分	時數
必修	社會學	3	3	必修	社會工作概論	3	3
必修	社會心理學	3	3	必修	社會個案工作	3	3
選修	心理學	3	3	選修	人類行為與社會環境	3	3
選修	社會團體工作	3	3	選修	社會統計	3	3
選修	社區工作	3	3	選修	社會研究法	3	3
選修	社會工作倫理	3	3	選修	方案設計與評估	3	3
選修	社會政策與社會立法	3	3	選修	社會工作管理	3	3
選修	社會福利行政	3	3	選修	長期照顧(護)概論	2	2
選修	照顧實務與實驗	2	2	選修	基本照護實務實習	2	2
選修	社會工作實習(一)	2	*	選修	社會工作實習(二)	2	*

註：

- 1.取得本學士後多元專長資格應修學分數不得少於 48 學分：
 - (1)必修課程 12 學分。
 - (2)專業選修課程至少 36 學分。
- 2.申請入學之學分證明，依相關規定申請抵免後，其實際修習取得學分數不得少於 12 學分。
- 3.請勿重複修習已修習過或抵免過之課程，否則該課程不予認列為畢業學分數。

課程規劃

一、修課規則

- (一)取得本學士後多元專長資格應修學分數不得少於 48 學分(依各系應修科目表辦理)。
- (二)入學前持有於大學畢業後取得之「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專科以上學校辦理職業繼續教育辦法」及「職業訓練機構辦理職業繼續教育及評鑑辦法」等之學分證明，所累積之專業學分數得依本校學則或相關規定抵免。
- (三)入學後抵免之學分加上入學後取得之各系專業課程學分數不得少於 48 學分(入學後至少須修讀 12 學分)。
- (四)請勿重複修習已修習過或抵免過之課程，否則該課程不予認列為畢業學分數。

二、各系應修科目表

(四)進修部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進修部行銷與流通管理系多元專長培力課程 111 學年度入學新生應修科目表

選別	課程名稱	學分	學時	選別	課程名稱	學分	學時
必修	行銷管理	3	3	選修	行銷研究	3	3
必修	服務行銷	3	3	選修	定價策略	2	2
必修	門市服務管理	3	3	選修	品牌管理	2	2
必修	網路行銷	3	3	選修	廣告與促銷設計	2	2
選修	電子商務	2	2	選修	流通情報分析	2	2
選修	流通概論	3	3	選修	地方特色行銷講座	2	2
選修	顧客關係管理	3	3	選修	地方特產流通講座	2	2
選修	計算機程式與應用	3	3	選修	投資理財規劃	3	3
選修	零售管理	3	3				
選修	連鎖與加盟管理	3	3				
選修	通路管理	2	2				
選修	消費者行為	3	3				
選修	行銷企劃實務	3	3				

註：

- 1.取得本學士後多元專長資格應修學分數不得少於 48 學分：
 - (1)必修課程 12 學分。
 - (2)專業選修課程至少 36 學分。
- 2.申請入學之學分證明，依相關規定申請抵免後，其實際修習取得學分數不得少於 12 學分。
- 3.請勿重複修習已修習過或抵免過之課程，否則該課程不予認列為畢業學分數。

南開科技大學課程修訂申請表（課程報部前/多筆調整）

系/所： 長期照顧與管理系

入學年度	學制	部別	類別 必/ 選	調整方式 增/改/刪	修 訂 前				修 訂 後				備註
					科 目	開 課 年級/學期	學分	時數	科 目	開 課 年級/學期	學分	時數	
110	四技	日間部	選	增					基本照護實務實習	二/下	2	2	新增課程
經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 長期照顧與管理系 課程暨教學委員會通過								經 學年度第 學期第 次 學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相 關 說 明：已往本系學生於二上寒假參加醫院實習 40 小時，並未給予任何學分；參照他校做法及衛福部對於照顧服務員之訓練（實作）要求，本系維持醫院實習 40 小時，經醫院相關主管評分並取得合格證書者，視同選修二下之「照顧實務與實驗」課程，並以醫院之評量作為該科目之評量。													
備註：本案經 學年度第 學期第 次校課程委員會通過（由課務組填寫） 本案經 學年度第 學期第 次教務會議核備通過（由教務處填寫）													
教 學 單 位					核 章				行 政 單 位		核 章		
排 課 教 師					  				課 務 承 辦 人				
教 學 單 位 主 管									課 務 組 長				
所 屬 學 院 院 長									教 務 長				

南開科技大學 110入學年度 長期照顧與管理系 日間部四技 課程總表(修改後)																				
類別	一年級(110)					二年級(111)					三年級(112)					四年級(113)				
	科目		一上		一下	科目		二上		二下	科目		三上		三下	科目		四上		四下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基本能力課程	英文(一)(二)	2	2	2	2	職場英語			2	2										
	中國文學欣賞與習作(一)(二)	2	2	2	2															
	服務學習(一)(二)	0	1	0	1															
	體育(一)(二)	2	2	2	2															
	勞作教育(一)(二)	0	1	0	1															
	小計	6	8	6	8	小計			2	2										
分類通識	禮節與倫理	2	2			社會關懷	2	2			國際視野	2	2							
	資訊科技			2	2	身心健康			2	2										
	人文素養			2	2															
	小計	2	2	4	4	小計	2	2	2	2	小計	2	2							
專業通識	福祉科技與服務管理專論			2	2	專利與智慧財產權	2	2												
						創業與財務規劃			2	2										
	小計			2	2	小計	2	2	2	2										
院必修	管理學	3	3			餐飲管理概論	2	2			老人服務事業管理概論	2	2							
	產業經營概論			2	2															
	小計	3	3	2	2	小計	2	2			小計	2	2							
院共同選修	健康生蔬飲用與配製	2	2			Python與資料分析	3	3			智慧觀光實務	2	2							
	輔具科技與復健照護			2	2															
	小計	2	2	2	2	小計	3	3			小計	2	2							
專業必修	長期照顧(護)概論	2	2			照顧實務與實驗	2	2			社區工作	3	3			長照照顧管理與實務	2	2		
	心理學	3	3			社會團體工作			3	3	專題製作(一)(二)	2	3	2	3	(非)營利組織概論	2	2		
	社會工作概論			3	3	社會心理學			3	3	社會研究法			3	3	專業團隊實務運作			2	2
	社會學	3	3			基本照護實務實習			2	2	方案設計與評估			3	3	長照管理專題			2	2
	小計	8	8	3	3	小計	2	2	8	8	小計	5	6	8	9	小計	4	4	4	4
專業選修	網頁規劃與設計	2	2			社會個案工作	3	3			社會政策與社會立法	3	3			社會福利行政	3	3		
	老人學	2	2			財務管理專論	2	2			銀髮族活動設計規劃	2	2			銀髮產業經營管理	2	2		
	人因基礎概論	2	2			智慧養生技術與應用	2	2			銀髮產業行銷管理	2	2			銀髮族輔助療法	2	2		
	人類行為與社會環境			3	3	社會統計			3	3	海外實習(一)(二)	1	*	1	*	暑期實習	2	*		
	簡報技巧與實務			2	2	失智症照顧			2	2	社會工作倫理			3	3	社會工作實習(一)(二)	2	*	2	*
						銀髮族消費行為			2	2	長照政策與法規			2	2	產業實習	6	*	5	*
											家庭動力學			2	2	社會工作管理			3	3
											團體諮商與實務			2	2	自立支援照顧實務			3	3
																長照需求評估與應用			2	2
	建議選修學分	4	4	5	5	建議選修學分	5	5	5	5	建議選修學分	5	5	5	5	建議選修學分	5	5	6	6
其他選修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二)	2	2	2	2	實用英語(一)(二)	2	2	2	2	英檢證照實務	0	2	0	2					
	永續發展與大學社會責任			2	2	職涯分析與規劃			1	1	海外實習	1	*							
						實用日語(一)(二)	2	2	2	2										
						運動(項目)	2	2	2	2										
						性別平權			2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三)(五)	2	2	2	2										
						基礎海外實習			1	1										
小計	2	2	4	4	小計	8	8	12	12	小計	1	2	0	2						
	合計	25	27	24	26	合計	16	16	19	19	合計	16	17	13	14	合計	9	9	10	10

附註：

1.本表110學年度日間部入學新生適用。

2.最低畢業總學分為128學分，其中基本能力課程必修14學分、分類通識課程必修12學分、專業通識必修6學分、院共同必修9學分、專業必修40學分，其餘47學分為選修學分(含院共同選修)，承認外系選修學分數不得超過畢業學分的1/8（不含學校跨領域學程或模組課程學分）。

3.可至外系修讀相關課程，選讀外系課程需經本系主任與修讀外系課程主任同意。

4.跨系學程證明之核發依本校學程設置辦法規定辦理。

5.校外實習類課程(暑期實習、產業實習、學期實習、海外實習及其他校外實習型態)詳見本校學生校外實習辦法。校外實習類課程總學分數至多採認18學分為畢業學分，超過18學分時，其超過部分不認列為畢業學分。

6. IEEE：I(Information)-資訊應用能力(系科)； E(Expertise)-專業應用能力(系科)； E(English)-英語應用能力(外語中心)； E(Ethics)-倫理素養(系科)。畢業前必須符合本系訂定IEEE學生基本能力指標之要求。

7.學生選修全民國防軍事訓練為其他選修的學分數，系科最多採計4學分為畢業學分。

8.學生選修運動(項目)為其他選修的學分數，系科最多採計2學分為畢業學分。

9.本表業經系課程委員會(110.03.15)、學院課程委員會(110.03.22)、校課程委員會(110.03.31)審議通過。

南開科技大學 110入學年度 長期照顧與管理系 進修部四技 課程總表																		
類別	一年級(110)				二年級(111)				三年級(112)				四年級(113)					
	科目	一上		一下	科目	二上		二下	科目	三上		三下	科目	四上		四下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基本能力課程	中國文學欣賞與習作(一)(二)	2	2	2	2													
	英文(一)(二)	2	2	2	2													
	體育(一)(二)	2	2	2	2													
	小計	6	6	6	6													
分類通識					社會關懷	2	2		國際視野	2	2							
					禮節與倫理	2	2		資訊科技	2	2							
					人文素養			2	2									
					身心健康			2	2									
					小計	4	4	4	4	小計	4	4						
專業通識	福祉科技與服務管理專論			2	2				專利與智慧財產權			2	2					
									創業與財務規劃			2	2					
	小計			2	2				小計			4	4					
院必修	管理學	3	3															
	老人服務事業管理概論	2	2															
	產業經營概論			2	2													
	餐飲管理概論			2	2													
	小計	5	5	4	4													
專業必修	心理學	3	3		社會個案工作	3	3		社區工作	3	3		社會政策與社會立法	3	3			
	社會工作概論			3	3	人類行為與社會環境	3	3	社會研究法	3	3		社會工作管理	3	3			
					社會團體工作			3	3	社會工作倫理		3	3	社會福利行政		3	3	
					社會統計			3	3	方案設計與評估		3	3					
					社會心理學			3	3									
				小計	3	3	3	3	小計	6	6	6	6	小計	6	6	3	3
專業選修	社會學	3	3		照顧實務與實驗	2	2		銀髮產業行銷管理	2	2		長照政策與法規	3	3			
	長期照顧(護)概論	2	2		財務管理專論	2	2		銀髮族活動設計規劃	2	2		銀髮族消費行為	3	3			
	福祉外文	2	2		溝通與情緒管理	3	3		長照照顧管理與實務	2	2		自立支援照顧實務	3	3			
	銀髮休閒規劃			2	2	老人生理與保健		2	2	人因基礎概論	2	2		銀髮族輔助療法	3	3		
	簡報技巧與實務			2	2	基本照護實務實習		2	2	長照創新服務	2	2		暑期實習	2	*		
	老人學			2	2	失智症照顧		2	2	專業團隊實務運作		2	2	社會工作實習(一)(二)	2	*	2	*
					網頁規劃與設計			2	2	銀髮產業經營管理		2	2	(非)營利組織概論		2	2	
					銀髮輔具評估			2	2	銀髮產業服務體驗概論		2	2	長照管理專題		2	2	
									家庭動力學			2	2	長照經營管理與品質		2	2	
									海外實習(一)(二)	1	*	1	*	團體諮商與實務		3	3	
					</													

系助理簽章：

系主任簽章：

院長簽章：

校課程委員會：

南開科技大學 110入學年度 長期照顧與管理系 進修部四技 課程總表																			
類別	一年級(110)				二年級(111)				三年級(112)				四年級(113)						
	科目	一上		一下	科目	二上		二下	科目	三上		三下	科目	四上		四下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基本能力課程	中國文學欣賞與習作(一)(二)	2	2	2	2														
	英文(一)(二)	2	2	2	2														
	體育(一)(二)	2	2	2	2														
	小計	6	6	6	6														
分類通識					社會關懷	2	2		國際視野	2	2								
					禮節與倫理	2	2		資訊科技	2	2								
					人文素養			2	2										
					身心健康			2	2										
					小計	4	4	4	4	小計	4	4							
專業通識	福祉科技與服務管理專論			2	2				專利與智慧財產權			2	2						
									創業與財務規劃			2	2						
	小計			2	2				小計			4	4						
院必修	管理學	3	3																
	老人服務事業管理概論	2	2																
	產業經營概論			2	2														
	餐飲管理概論			2	2														
	小計	5	5	4	4														
專業必修	心理學	3	3		社會個案工作	3	3		社區工作	3	3		社會政策與社會立法	3	3				
	社會工作概論			3	3	人類行為與社會環境	3	3	社會研究法	3	3		社會工作管理	3	3				
					社會團體工作			3	3	社會工作倫理		3	3	社會福利行政		3	3		
					社會統計			3	3	方案設計與評估		3	3						
					社會心理學			3	3										
	小計	3	3	3	3	小計	6	6	9	9	小計	6	6	6	6	小計	6	6	3
專業選修	社會學	3	3		照顧實務與實驗	2	2		銀髮產業行銷管理	2	2		長照政策與法規	3	3				
	長期照顧(護)概論	2	2		財務管理專論	2	2		銀髮族活動設計規劃	2	2		銀髮族消費行為	3	3				
	福祉外文	2	2		溝通與情緒管理	3	3		長照照顧管理與實務	2	2		自立支援照顧實務	3	3				
	銀髮休閒規劃			2	2	老人生理與保健		2	2	人因基礎概論	2	2		銀髮族輔助療法	3	3			
	簡報技巧與實務			2	2	基本照護實務實習		2	2	長照創新服務	2	2		暑期實習	2	*			
	老人學			2	2	失智症照顧		2	2	專業團隊實務運作		2	2	社會工作實習(一)(二)	2	*	2	*	
					網頁規劃與設計			2	2	銀髮產業經營管理		2	2	(非)營利組織概論		2	2		
					銀髮輔具評估			2	2	銀髮產業服務體驗概論		2	2	長照管理專題		2	2		
									家庭動力學			2	2	長照經營管理與品質		2	2		
									海外實習(一)(二)	1	*	1	*	團體諮商與實務		3	3		

南開科技大學 110入學年度 長期照顧與管理系 日間部四技 課程總表(修改後)

類別	一年級(110)				二年級(111)				三年級(112)				四年級(113)					
	科目		一上		科目		二上		科目		三上		科目		四上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基本能力課程	英文(一)(二)	2	2	2	2	職場英語			2	2								
	中國文學欣賞與習作(一)(二)	2	2	2	2													
	服務學習(一)(二)	0	1	0	1													
	體育(一)(二)	2	2	2	2													
	勞作教育(一)(二)	0	1	0	1													
	小計	6	8	6	8	小計			2	2								
分類通識	禮節與倫理	2	2			社會關懷	2	2			國際視野	2	2					
	資訊科技			2	2	身心健康			2	2								
	人文素養			2	2													
	小計	2	2	4	4	小計	2	2	2	2	小計	2	2					
專業通識	福祉科技與服務管理專論			2	2	專利與智慧財產權	2	2										
					創業與財務規劃			2	2									
	小計			2	2	小計	2	2	2	2								
院必修	管理學	3	3			餐飲管理概論	2	2			老人服務事業管理概論	2	2					
	產業經營概論			2	2													
	小計	3	3	2	2	小計	2	2			小計	2	2					
院共同選修	健康生蔬飲用與配製	2	2			Python與資料分析	3	3			智慧觀光實務	2	2					
	輔具科技與復健照護			2	2													
	小計	2	2	2	2	小計	3	3			小計	2	2					
專業必修	長期照顧(護)概論	2	2			基本照護實務實習	2	2			社區工作	3	3			長照照顧管理與實務	2	2
	心理學	3	3			社會團體工作			3	3	專題製作(一)(二)	2	3	2	3	(非)營利組織概論	2	2
	社會工作概論			3	3	社會心理學			3	3	社會研究法			3	3	專業團隊實務運作		2
	社會學	3	3								方案設計與評估			3	3	長照管理專題		2
	小計	8	8	3	3	小計	2	2	6	6	小計	5	6	8	9	小計	4	4
專業選修	網頁規劃與設計	2	2			社會個案工作	3	3			社會政策與社會立法	3	3			社會福利行政	3	3
	老人學	2	2			財務管理專論	2	2			銀髮族活動設計規劃	2	2			銀髮產業經營管理	2	2
	人因基礎概論	2	2			智慧養生技術與應用	2	2			銀髮產業行銷管理	2	2			銀髮族輔助療法	2	2
	人類行為與社會環境			3	3	社會統計			3	3	海外實習(一)(二)	1	*	1	*	暑期實習	2	*
	簡報技巧與實務			2	2	失智症照顧			2	2	社會工作倫理			3	3	社會工作實習(一)(二)	2	*
						銀髮族消費行為			2	2	長照政策與法規			2	2	產業實習	6	*
						照顧實務與實驗			2	2	家庭動力學			2	2	社會工作管理		3
											團體諮商與實務			2	2	自立支援照顧實務		3
																長照需求評估與應用		2
	建議選修學分	4	4	5	5	建議選修學分	5	5	5	5	建議選修學分	5	5	5	5	建議選修學分	5	5
	其他選修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二)	2	2	2	2	實用英語(一)(二)	2	2	2	2	英檢證照實務	0	2	0	2		
永續發展與大學社會責任				2	2	職涯分析與規劃			1	1	海外實習	1	*					
					實用日語(一)(二)	2	2	2	2									
					運動(項目)	2	2	2	2									
					性別平權			2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三)(五)	2	2	2	2									
					基礎海外實習			1	1									
小計		2	2	4	4	小計	8	8	12	12	小計	1	2	0	2			
合計	25	27	24	26	合計	16	16	17	17	合計	16	17	13	14	合計	9	9	

附註：

1.本表110學年度日間部入學新生適用。

2.最低畢業總學分為128學分，其中基本能力課程必修14學分、分類通識課程必修12學分、專業通識必修6學分、院共同必修9學分、專業必修40學分，其餘47學分為選修學分(含院共同選修)，承認外系選修學分數不得超過畢業學分的1/8（不含學校跨領域學程或模組課程學分）。

3.可至外系修讀相關課程，選讀外系課程需經本系主任與修讀外系課程主任同意。

4.跨系學程證明之核發依本校學程設置辦法規定辦理。

5.校外實習類課程(暑期實習、產業實習、學期實習、海外實習及其他校外實習型態)詳見本校學生校外實習辦法。校外實習類課程總學分數至多採認18學分為畢業學分，超過18學分時，其超過部分不認列為畢業學分。「基本照護實務實習」課程，上課方式為寒假期間至合作醫院實習40小時

6. IEEE：I(Information)-資訊應用能力(系科)； E(Expertise)-專業應用能力(系科)； E(English)-英語應用能力(外語中心)； E(Ethics)-倫理素養(系科)。畢業前必須符合本系訂定IEEE學生基本能力指標之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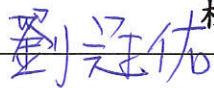
7.學生選修全民國防軍事訓練為其他選修的學分數，系科最多採計4學分為畢業學分。

8.學生選修運動(項目)為其他選修的學分數，系科最多採計2學分為畢業學分。

9.本表業經系課程委員會(110.03.15)、學院課程委員會(110.03.22)、校課程委員會(110.03.31)審議通過。

南開科技大學課程修訂申請表

系/所：電子工程系-新南向車用電子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

入學 年度	學制	部別	類別 必/選	調整方式 增/改/刪	修 訂 前				修 訂 後				備 註						
					科 目	開 課 年級/ 學期	學分	時數	科 目	開 課 年級/ 學期	學分	時數							
108	四技	日間部	選	增					學期實習(一)	4/上	9	*							
108	四技	日間部	選	增					學期實習(二)	4/下	9	*							
108	四技	日間部	選	刪	產業實習(五)	4/上	5	*											
108	四技	日間部	選	刪	產業實習(六)	4/下	5	*											
108	四技	日間部	選	增					PCB 電路佈局實務	4/上	3	3							
經 110 學年度第 2 次電子工程系 課程委員會通過								經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 科技學院 課程委員會通過											
相 關 說 明：依據產業實習(三)課程實習成效分析與反饋建議，加強本專班學生之車用電子電路製作上的實務經驗與能力，始能強化未來車用電子專業領域就業競爭力。																			
備註：本案經		學年度第	學期第	次校課程委員會通過（由課務組填寫）															
本案經		學年度第	學期第	次教務會議核備通過（由教務處填寫）															
教 學 單 位		核 章						行 政 單 位		核 章									
排 課 教 師 教 學 單 位 主 管 所 屬 學 院 院 長		  						課 務 承 辦 人 課 務 組 長 教 務 長											

表格修正日期：109 年 7 月 28 日

南開科技大學108學年度新南向車用電子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 課程總表

類別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學分/時數					
	科目	一上	一下	學時 分數	科目	二上	二下	學時 分數	科目	三上	三下	學時 分數	科目	四上	四下	學時 分數						
		學時 分數	學時 分數			學時 分數	學時 分數			學時 分數	學時 分數											
基本能力課程	華語文測驗練習(一)(二)	3	6	3	6	華人文化與生活(一)(二)	2	2	2	2								14/24				
	華語聽力會話練習(一)(二)	2	4	2	4																	
	小計	5	10	5	10	小計	2	2	2	2	小計	0	0	0	0	小計	0	0	0	0		
專業基礎課程	產業概論(一)(二)	3	3	3	3													15/15				
	計算機概論	3	3																			
	文書軟體應用			3	3																	
	網路概論			3	3																	
	小計	6	6	9	9	小計	0	0	0	0	小計	0	0	0	0	小計	0	0	0	0		
專業必修	基本電學	3	3			工程數學	3	3			車輛感測元件	3	3					63/45*				
	基本電學實習	3	3			數位系統設計	3	3			電腦輔助電路設計	3	3									
	微積分	3	3			微處理機與實習			3	3	物聯網技術與應用	3	3									
	電子學			3	3	電路學			3	3	電動車機電整合概論			3	3							
	程式設計			3	3	產業實習(一)(二)	5	*	5	*	嵌入式系統導論			3	3							
											汽車電子診斷與維修			3	3							
											產業實習(三)(四)	4	*	4	*							
	小計	9	9	6	6	小計	11	6	11	6	小計	13	9	13	9	小計	0	0	0	0		
專業選修						電子電路實習	3	3			可程式邏輯元件電路設計	3	3			嵌入式系統設計實務	3	3			36/36	
						資料庫系統	3	3			介面技術	3	3			數位訊號處理	3	3				
						車用電力電子	3	3			專業證照實務	3	3			創意設計與方法	3	3				
						CPLD硬體描述語言實務			3	3	量測技術			3	3	人工智慧	3	3				
						資訊證照實務			3	3	車用金屬塗裝與鍍膜			3	3	模糊理論與應用	3	3				
						電動車概論			3	3	車用電源管理系統			3	3	智慧電子應用設計概論	3	3				
											品質管理			3	3	PCB電路佈局實務	3	3				
											簡報設計與技巧			2	2	數位訊號處理實習			3	3		
											多媒體概論			2	2	光電半導體元件			3	3		
																類神經網路			3	3		
																最佳化演算法應用實務			3	3		
																智慧電子應用設計專題			3	3		
																學期實習(一)(二)	9	*	9	*		
		建議選修	0	0	0	0	建議選修	6	6	6	6	建議選修	6	6	4	4	建議選修	9	9	9		9
		總計	20	25	20	25	總計	19	14	19	14	總計	19	15	17	13	總計	9	9	9		9

附註：

- 1.本表適用108學年度新南向車用電子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入學學生。
- 2.最低畢業總學分為128學分，其中全校基本能力課程必修14學分、專業基礎課程必修15學分、專業必修63學分合計92學分，專業選修學分數36學分。
- 3.可至外系修讀相關課程，選讀外系課程需經本系主任與修讀外系課程主任同意。
- 4.跨系學程證明之核發依本校學程設置辦法規定辦理。
- 5.專班校外實習課程學分數最多36學分，與學習時數之對應基準為1學分實習80小時，校外實習依本校學生校外實習要點辦理。
- 6.本表業經系課程委員會(111.03.11)、學院課程委員會(111.03.23)、校課程委員會(111.00.0.)審議通過。

南開科技大學課程修訂申請表

系/所：108 學年度工程學院機械工程系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

入學 年度	學制	部別	類別 必/選	調整方式 增/改/刪	修 訂 前				修 訂 後				備 註						
					科 目	開 課 年級/ 學期	學分	時數	科 目	開 課 年級/ 學期	學分	時數							
108	四技	日間部	選	增					學期實習(一)	4/上	9	80/學分							
108	四技	日間部	選	增					學期實習(二)	4/下	9	80/學分							
108	四技	日間部	選	刪	產業實習(五)	4/上	5	80/學分											
108	四技	日間部	選	刪	產業實習(六)	4/下	5	80/學分											
經 110 學年度第 3 次機械工程系 課程委員會通過								經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 科技學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相 關 說 明：配合產業發展趨勢，強化專業知識與實務學習，擬修正四年級選修課程。																			
備註：本案經		學年度第	學期第	次校課程委員會通過（由課務組填寫）															
本案經		學年度第	學期第	次教務會議核備通過（由教務處填寫）															
教 學 單 位		核 章				行 政 單 位		核 章											
排 課 教 師 教 學 單 位 主 管 所 屬 學 院 院 長		  				課 務 承 辦 人 課 務 組 長 教 務 長													

表格修正日期：109 年 7 月 28 日

南開科技大學108學年度工程學院機械工程系技術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 課程總表

類別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學分/時數				
	科目	一上		一下		科目	二上		二下		科目	三上		三下		科目		四上		四下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基本能力課程	華語文測驗練習(一)(二)	3	6	3	6	華語文化與生活(一)(二)	2	2	2	2											
	華語聽力會話練習(一)(二)	2	4	2	4																
	小計	5	10	5	10	小計	2	2	2	2	小計	0	0	0	0	小計	0	0	0	0	
專業基礎課程	產業概論(一)(二)	3	3	3	3																
	計算機概論	3	3																		
	文書軟體應用			3	3																
	網路概論			3	3																
	小計	6	6	9	9	小計	0	0	0	0	小計	0	0	0	0	小計	0	0	0	0	
專業必修	物理	3	3			電腦輔助繪圖	3	3			精密量具與檢驗	3	3								
	圖學	3	3			應用力學	3	3			熱處理與金相學	3	3								
	工廠實習	3	3			數控工具機與實習			3	3	電腦輔助製造	3	3								
	機械製造程序			3	3	機構學			3	3	非傳統加工			3	3						
	微積分			3	3	產業實習(一)(二)	5	*	5	*	數控加工實務			3	3						
											模具設計			3	3						
											產業實習(三)(四)	4	*	4	*						
	小計	9	9	6	6	小計	11	6	11	6	小計	13	9	13	9	小計	0	0	0	0	
專業選修					機械材料與試驗	3	3			汽車學	3	3			科技英文	3	3				
					計算機程式	3	3			材料科學與工程	3	3			實體模型設計	3	3				
					電機學與電機實驗	3	3			創意產品設計與實習	3	3			沖壓模具設計	3	3				
					電腦輔助設計			3	3	逆向工程暨快速成型實習			3	3	品質管理	3	3				
					3D電腦繪圖檢定			3	3	工業安全管理			3	3	綠色科技			3	3		
					材料力學			3	3	機械元件設計(一)			3	3	精密鑄造與實習			3	3		
															機械元件設計(二)			3	3		
															學期實習(一)(二)	9	*	9	*		
	建議選修	0	0	0	0	建議選修	6	6	6	6	建議選修	3	3	3	3	建議選修	9	9	9	9	
	總計	20	25	20	25	總計	19	14	19	14	總計	16	12	16	12	總計	9	9	9	9	

附註：

- 1.本表適用108學年度工程學院機械工程系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入學學生。
- 2.最低畢業總學分為128學分，其中全校基本能力課程必修14學分、專業基礎課程必修15學分、專業必修63學分合計92學分，專業選修學分數36學分。
- 3.可至外系修讀相關課程，選讀外系課程需經本系主任與修讀外系課程主任同意。
- 4.跨系學程證明之核發依本校學程設置辦法規定辦理。
- 5.專班校外實習課程學分數最多36學分，與學習時數之對應基準為1學分實習80小時，校外實習依本校學生校外實習要點辦理。
- 6.本表業經系課程委員會(111.03.18)、學院課程委員會(111.03.23)、校課程委員會(111.0.00)審議通過。